

美团 美团

Meitua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0



年度報告
2020

目錄

公司資料	2	綜合收益表	152
財務概要及營運摘要	6	綜合全面收益表	153
主席報告	9	綜合財務狀況表	15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15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158
董事會報告	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0
企業管治報告	88	釋義	27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14	詞彙	280
獨立核數師報告	146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興先生(董事長)
穆榮均先生
王慧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先生
沈南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先生
冷雪松先生
沈向洋博士

審核委員會

歐高敦先生(主席)
冷雪松先生
沈向洋博士

薪酬委員會

冷雪松先生(主席)
沈向洋博士
穆榮均先生

提名委員會

冷雪松先生(主席)
沈向洋博士
王慧文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冷雪松先生(主席)
沈向洋博士
歐高敦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徐思嘉女士
劉綺華女士

授權代表

王興先生
王慧文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望京東路4號
恒基偉業大廈B座及C座
郵編：100102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以字母順序排列)：

達維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遮打道3號A
香港會所大廈18樓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2樓

中國法律：

漢坤律師事務所
北京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
辦公樓C1座9層
郵編：100738

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26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北京分行，首體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西直門外大街168號
騰達大廈1樓

股份代號

3690

公司網站

about.meituan.com

不同投票權

本公司以不同投票權控制。每股A類股份擁有10票投票權，每股B類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但僅就極少數保留事項的決議案投票時，每股股份均擁有一票投票權。本公司採取不同投票權架構，儘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並不擁有本公司股本的大部分經濟利益，但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可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目光長遠，實施長期策略，其遠見及領導能使本公司長期受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於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總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對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施加大影響。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本公司。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王興、穆榮均及王慧文。王興實益擁有573,188,783股A類股份，佔關於保留事宜以外事宜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投票權約45.82%。王興實益擁有的A類股份經由(i) Crown Holdings (王興(作為委託人)為王興及其家族利益而設立的一個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及(ii) Shared Patience (王興直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而持有。穆榮均實益擁有125,980,000股A類股份，佔關於保留事宜以外事宜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投票權約10.07%。穆榮均實益擁有的A類股份經由(i) Charmway Enterprises (穆榮均(作為委託人)為穆榮均及其家族利益而設立的一個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及(ii) Shared Vision (穆榮均直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而持有。王慧文實益擁有36,400,000股A類股份，佔關於保留事宜以外事宜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投票權約2.91%。王慧文實益擁有的A類股份經由Kevin Sunny (王慧文(作為委託人)為王慧文其家族利益而設立的一個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一家公司)而持有。

A類股份可按一換一的比例轉換為B類股份。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於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後，本公司將發行735,568,783股B類股份，佔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B類股份總數約14.27%。



遵照上市規則第8A.22條，當概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任何A類股份擁有實益所有權時，A類股份所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將會終止。此情況可以在以下情形時發生：

- (i) 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載的任何情形時，特別是當不同投票權受益人：(1)身故；(2)不再為董事會成員；(3)被聯交所視為無行為能力履行彼作為董事的職務；或(4)被聯交所視為不再符合上市規則所載董事的要求；
- (ii) 在上市規則第8A.18條准許的情形之外，當A類股份股東已向另一人士轉讓所有A類股份的實益所有權或當中經濟權益或所有A類股份附帶投票權的控制權時；
- (iii) 代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A類股份的實體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8A.18(2)條時；或
- (iv) 當所有A類股份已轉換為B類股份時。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988,077	33,927,987	65,227,278	97,528,531	114,794,510
毛利	5,941,236	12,219,504	15,104,958	32,320,388	34,050,142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0,631,096)	(18,933,663)	(115,490,807)	2,762,388	4,437,875
年內溢利／(虧損)	(5,794,998)	(18,987,881)	(115,492,695)	2,236,165	4,707,6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5,789,900)	(18,916,617)	(115,477,171)	2,238,769	4,708,313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8,642,934)	(15,558,395)	(123,296,397)	2,919,043	1,728,98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					
收益／(虧損)總額	(8,637,836)	(15,487,131)	(123,281,091)	2,921,721	1,729,68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28,082,028	29,196,028	47,512,119	49,877,870	78,268,647
流動資產	23,634,532	54,438,135	73,149,392	82,135,045	88,306,155
總資產	<u>51,716,560</u>	<u>83,634,163</u>	<u>120,661,511</u>	<u>132,012,915</u>	<u>166,574,802</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5,622,386)	(40,559,116)	86,504,334	92,112,445	97,693,027
非控股權益	47,035	57,734	5,438	(58,051)	(58,752)
總權益	<u>(25,575,351)</u>	<u>(40,501,382)</u>	<u>86,509,772</u>	<u>92,054,394</u>	<u>97,634,27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64,815,964	103,618,175	2,326,683	3,365,958	17,792,886
流動負債	12,475,947	20,517,370	31,825,056	36,592,563	51,147,641
負債總額	<u>77,291,911</u>	<u>124,135,545</u>	<u>34,151,739</u>	<u>39,958,521</u>	<u>68,940,527</u>
總權益及負債	<u>51,716,560</u>	<u>83,634,163</u>	<u>120,661,511</u>	<u>132,012,915</u>	<u>166,574,802</u>



財務概要及營運摘要

按分部之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同比變動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餐飲外賣	21,537,985	15,715,710	37.0%
到店、酒店及旅遊	7,135,360	6,356,945	12.2%
新業務及其他	9,244,159	6,085,598	51.9%
總收入	<u>37,917,504</u>	<u>28,158,253</u>	<u>34.7%</u>
經營溢利／(虧損)：			
餐飲外賣	882,352	482,829	82.7%
到店、酒店及旅遊	2,821,935	2,331,277	21.0%
新業務及其他	(6,002,831)	(1,318,445)	355.3%
未分配項目 ¹	(554,152)	(71,801)	不適用
經營(虧損)／溢利總額	<u>(2,852,696)</u>	<u>1,423,860</u>	<u>(300.3%)</u>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同比變動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餐飲外賣	66,265,319	54,843,205	20.8%
到店、酒店及旅遊	21,252,398	22,275,472	(4.6%)
新業務及其他	27,276,793	20,409,854	33.6%
總收入	<u>114,794,510</u>	<u>97,528,531</u>	<u>17.7%</u>
經營溢利／(虧損)：			
餐飲外賣	2,833,369	1,415,880	100.1%
到店、酒店及旅遊	8,180,933	8,403,293	(2.6%)
新業務及其他	(10,854,996)	(6,749,149)	60.8%
未分配項目 ¹	4,170,796	(390,164)	不適用
經營溢利總額	<u>4,330,102</u>	<u>2,679,860</u>	<u>61.6%</u>

1 未分配項目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i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iv)其他收益淨額；(v)商譽減值；(vi)摩拜重組計劃的減值及開支撥備／(撥回)；及(vii)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經營數據

	截至下列日期止十二個月		同比變動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 百分比除外)		
交易用戶數目	510.6	450.5	13.3%
活躍商家數目	6.8	6.2	10.1%
	(筆, 百分比除外)		
每位交易用戶平均每年交易筆數	28.1	27.4	2.5%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同比變動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 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交易金額	156,287.3	112,138.1	39.4%
餐飲外賣交易筆數	3,331.3	2,505.3	33.0%
國內酒店間夜量	119.7	110.0	8.8%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同比變動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 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交易金額	488,851.2	392,722.5	24.5%
餐飲外賣交易筆數	10,147.4	8,722.1	16.3%
國內酒店間夜量	354.5	392.5	(9.7%)



各位股東：

2020年確實是不尋常的一年。新冠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全世界，改變大家飲食、旅遊及購物的方式，為全球帶來各種挑戰及不明朗因素。在這艱難期間，我們的首要工作是協助社區抵抗新冠肺炎疫情、滿足消費者的日常需要及促進業務擁有人回歸正軌。作為領先的線上平台，我們亦藉此加快行業數字化的步伐，增加投資於將造福人群的業務，發掘有利社區長遠發展的尖端及創新技術商機。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秉承「幫大家吃得更好，生活更好」的使命以及集中實施「Food + Platform」戰略。

本人謹欣然代表董事會呈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財務表現摘要

得益於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遏止，中國經濟復蘇步伐加快，我們的業務於2020年穩步復蘇。總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975億元同比增長17.7%至人民幣1,148億元。儘管我們進一步加大業務擴張力度以滿足消費者不斷增加的需求而導致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擴大，餐飲外賣以及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於2020年實現總經營溢利人民幣110億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98億元有所增長。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溢利淨額皆同比負向增長，分別減少至2020年的人民幣47億元及人民幣31億元。經營現金流由2019年的人民幣56億元增長至2020年的人民幣85億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理財投資的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71億元及人民幣440億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相關結餘則分別為人民幣134億元及人民幣494億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餐飲外賣

餐飲外賣於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間逐漸成為了一項不可或缺的服務。與此同時，我們在消費者端、商家端及配送網絡方面的優勢仍然保持強勁，並於2020年繼續產生龐大的網絡效益，促使我們的業務實現穩健增長。2020年，我們的餐飲外賣業務交易金額同比增長24.5%至人民幣4,889億元。餐飲外賣交易筆數同比大幅上升，餐飲外賣日均交易筆數同比增長16.0%至27.7百萬筆。每筆餐飲外賣業務訂單的平均價值同比增長7.0%至人民幣48.2元。餐飲外賣業務變現率由2019年的14.0%降至13.6%。因此，收入同比增長20.8%至人民幣663億元。餐飲外賣業務的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至2020年的人民幣28億元，而經營利潤率則由2.6%升至4.3%。我們在2020年穩健的業務表現證明了我們極具韌性的業務模式及強大的執行能力。

2020年第四季度，我們的餐飲外賣業務交易金額同比增長39.4%至人民幣1,563億元。餐飲外賣日均交易筆數同比增長33.0%至36.2百萬筆。每筆餐飲外賣業務訂單的平均價值同比增長4.8%至人民幣46.9元。餐飲外賣業務變現率由2019年同期的14.0%降至13.8%。因此，收入同比增長37.0%至人民幣215億元。餐飲外賣業務的經營溢利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82.8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882.4百萬元，而經營利潤率則由3.1%升至4.1%。



通過我們不斷努力實施我們有效的餐飲外賣會員制度、優化在消費者端的營銷及營運效率、拓展並提升平台上餐飲外賣供給的種類及質量，供需兩端均於2020年進入了新的增長階段。低綫城市仍然為2020年用戶增長的主要動力，其中大多數新用戶來自於三線及以下城市。於第四季度，季度交易用戶數量及交易頻次均錄得穩健同比增長。同時，月度交易用戶數量及交易頻次亦於第四季度創歷史新高。我們的餐飲外賣會員制度也持續提高潛力消費者的交易頻次，月均會員數量較去年提升了兩倍多。在第四季度，包括早餐、下午茶及宵夜的消費場景持續以快於午餐及晚餐消費場景的增長速度增長。三公里以外的遠距離訂單佔我們餐飲外賣訂單總數的比例亦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消費者規模及交易頻次的增長不僅反映了消費者對餐飲外賣及更多消費場景日益增長的偏好，亦顯示消費者對我們餐飲外賣服務的持續信任及認可。

在商家端，新冠肺炎疫情加速了更多餐廳的運營數字化，亦令線上營運的改善對他們來說更加重要。因此，我們平台上整體的餐廳質量於2020年進一步提升，而平台上優質餐廳的數量亦大幅增加。在供給側升級的帶動下，每筆餐飲外賣業務訂單的平均價值於2020年實現了7%的同比增長。由於我們致力更好地滿足消費者日益增長且多元化的消費需求，助力商家加速數字化步伐及改善營運對我們而言至關重要。我們於第四季度推出「餐飲新掌櫃」計劃。通過此計劃，我們計劃在未來三年發掘並培養超過一百萬「餐飲新掌櫃」，協助他們擁抱數字化，並提升盈利能力。通過識別及解決商家的痛點，我們分別推出了商家服務體系、商家成長體系和人才培養體系。

在配送網絡端，我們在新冠肺炎疫情爆發時面臨了意料之外且富有挑戰性的局面。儘管如此，我們仍然致力為外賣騎手、消費者及商家提供合適的解決方案。舉例而言，我們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間快速調配並組織運力，保障配送服務。同時，我們率先推出「無接觸配送」服務並為外賣騎手安排核酸檢測，為外賣騎手及消費者提供更好的防護。該等措施反映我們對突發事件的響應能力以及我們的配送網絡處理意外情況的能力。截至2020年末，共有9.5百萬名外賣騎手通過美团平台增收，其中就包括約2.3百萬名來自貧困地區的外賣騎手，通過美团擺脫了貧困。此外，我們在第四季度推出了「同舟計劃」，該計劃旨在改善外賣騎手的就業保障、工作體驗、職業發展路徑以及社會福祉。我們亦為外賣騎手開設了多個反饋渠道，聆聽他們的反饋、了解他們的需求及難處。我們將於2021年繼續發展此計劃，因為外賣騎手的工作及個人福祉仍是我們的重中之重。

到店、酒店及旅遊

得益於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遏制，中國的本地消費得以穩步復甦，2020年受疫情影響最大的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的恢復逐步步入正軌，但尚未完全回復到正常水平。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收入同比減少4.6%至2020年的人民幣213億元。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的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84億元減少至2020年的人民幣82億元，而經營利潤率則由37.7%升至38.5%。

2020年第四季度，雖然新冠肺炎疫情在若干城市反覆，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收入仍同比增加12.2%至人民幣71億元。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的經營溢利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3億元增至人民幣28億元，而經營利潤率則由36.7%升至39.5%。

就到店餐飲業務而言，我們於2020年為平台引入了更多優質輕食餐廳，此舉有助我們進一步擴大商家規模並同時增加訂單數量及收入。我們為全國頭部及本地連鎖餐廳設計了創新的交易產品以及符合其獨特廣告需求的產品。該等類型的餐廳數目在我們的生態體系中顯著增長，我們的定制服務也助力它們的銷售額大幅提升。我們通過優化運營系統將更多的外賣業務的商家轉化為到店餐飲商家。因此，更多高潛力餐廳也採用了我們的到店營銷產品，而我們的平台也擁有了更多交叉銷售的機會。對於其他到店服務業務而言，我們於2020年通過準確識別消費者習慣的改變及未來消費趨勢，有效地實現了跨多個服務類別的管理並提升了多維度運營的能力。在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後，多個新類別服務日趨受到消費者青睞，例如汽車服務和密室逃脫，該兩個類別的交易金額在此期間錄得更勝新冠肺炎疫情前的同比增長率。其他重要類別亦維持高增長勢頭，包括醫美、醫療、寵物護理及其他。舉例而言，於第四季度，醫美類別的銷售額同比增長超過70%。同時，我們於2020年進一步提升了運營能力，在節假日期間更好地開展了主題推廣活動，以進一步滿足消費者需求及促進本地消費。例如，於2020年第四季度，我們在中秋節、國慶日、聖誕節及其他節日期間舉行一系列推廣活動，包括「雙十一狂歡節」、「雙十二狂歡節」、「結婚歡購節」及「中秋國慶假日嗨吃節」等，該等主題推廣活動均大受市場好評。



就酒店預訂業務而言，在我們平台上消費的國內酒店間夜量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於2020年同比下降9.7%。儘管如此，我們依然藉此機會進一步鞏固了我們於消費者端、國內酒店供給及執行能力方面的優勢。於年內，國民對海外及國內長途旅遊的需求持續遭到抑壓，但也造就了國內旅遊及週末短途旅行的蓬勃發展。第四季度，縱使部分城市的酒店預訂服務的需求復蘇受到了疫情反覆的負面影響，其他城市的消費者對酒店預訂服務的需求持續增加，使得在我們平台上消費的國內酒店間夜量同比增長8.8%。於本季度內，我們亦有效地轉化了更多線下用戶成為使用線上酒店預訂服務的消費者。與此同時，我們平台上高星級酒店供給和預訂規模進一步提升，高星級酒店佔我們酒店總量的比例不斷上升，且高星級酒店間夜量佔我們第四季度的酒店間夜總量的比例也超過了15%。我們在五星級酒店上的拓展尤其成功，我們對該等酒店而言，已成為愈來愈富吸引力的有助於他們增加客戶群和銷售量的線上渠道。值得注意的是，在我們平台上消費的國內酒店總間夜量當中，五星級酒店的間夜量於第四季度同比增長超過110%。

新業務及其他

於2020年，我們繼續加大對新業務的投資，特別是那些我們認為有長期增長潛力且符合「Food + Platform」戰略的領域。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同比增長33.6%至2020年的人民幣273億元。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由2019年的人民幣67億元擴大至2020年的人民幣109億元，而經營利潤率同比下降6.7個百分點。於2020年第四季度，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同比增長51.9%至人民幣92億元。於2020年第四季度，本分部的經營虧損同比及季度環比均有所擴大，至負值人民幣60億元，而經營利潤率則下降至負值64.9%。

於2020年更廣泛的本地零售行業加速數字化步伐。零售業務對我們具有重要的戰略價值，亦是我們的重點投資領域。於第四季度，我們在2,000多個市縣迅速推廣我們的社區電商模式「美团優選」，現時，美团優選已覆蓋全國90%以上的市縣。雖然此業務仍處於探索的初期階段，我們相信該業務可為消費者及農戶等上游供應商帶來巨大價值。通過努力建設我們的供應鏈和「次日」配送能力，這種商業模式向用戶提供了更廣泛的SKU選擇，更方便的購物體驗以及更低的價格，使我們能夠滲透到更下層的市縣包括較偏遠的農村地區從而獲得大量新用戶。於第四季度，我們與全國多個地方政府建立合作，在雲南、吉林、廣西等地啟動了「農鮮直採」計劃，加大農產品直採的力度以降低中間成本，提升供應鏈效率，協助農戶產生額外收入以及降低消費者購買價格。同時，我們於本季度對基礎設施進行了前期規劃和投資，包括倉儲和履約等，以確保我們能夠順利處理大量農產品，並及時將其以最佳狀態運送到下沉市場。隨著我們持續擴大並多元化供給，建立平台能力，及轉化更多的餐飲外賣消費者為非餐飲類別消費者，我們的平台模式「美团閃購」實現了可觀增長。尤其是隨著我們持續引入更多優質供應商和商家上線，並採用有效的市場營銷促進用戶消費，鮮花、藥品等高潛力垂直品類均持續實現快速增長，令美团閃購第四季度的日峰值訂單量達致約4.5百萬。至於我們的自營模式「美团買菜」，由於我們持續增加在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的覆蓋密度，第四季度的季度交易用戶和交易量均快速增長。



2021年公司前景

總體而言，在極具挑戰的2020年，我們的餐飲外賣以及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仍取得了穩健的業績表現，不僅展現出該等業務的獨特價值，更標誌著該等業務已日漸成為人民日常賴以生活的新基礎設施。我們深信我們的餐飲外賣以及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將在實現長期增長和運營優化的道路上持續前進。儘管我們對新業務的大額投資對2020年的整體盈利能力構成影響，這些新業務亦同時為消費者、商家、業務合作夥伴及社會創造越來越多的價值。我們將仍致力於投資能夠帶來長期增長並為消費者及所有參與者提供更多價值的重大機會。我們認為社區電商即是其中一項巨大的機會，我們在2021年將會配置充裕的資源促進其發展，同時不斷提升業務運營效率。加大對新業務的投入可能會對我們的整體財務業績造成重大負面影響，且本公司亦可能由於我們對社區電商業務的擴張而於未來幾個季度繼續錄得經營虧損。然而，我們始終更關注投入所帶來的長期增長而非短期利潤，並堅持長期導向的投資理念。更重要的是，我們對中國未來的經濟發展前景抱持樂觀態度。我們深信，致力於推動行業數字化和線上營運的長期發展將使我們在數字化趨勢和行業增長中受益。因此，我們將繼續通過創新及更優的服務助力商家提升運營效率，為消費者提供更為便利以及價格合理的優質產品和服務，善用科技為社會創造更多價值，踐行我們「幫大家吃得更好，生活更好」的使命。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我們的消費者、商戶、業務合作夥伴和投資者一如既往的信任與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同時也由衷感謝配送騎手和全體員工的摯誠奉獻和堅定決心。在2021年，我們將繼續服務消費者和商戶，並為社會創造更多價值。

董事長
王興

香港，2021年3月26日

2020年第四季度與2019年第四季度的比較

下表載列2020年及2019年第四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佣金	24,373,609	18,357,737
在線營銷服務	6,060,683	4,937,769
利息收入	252,335	197,759
其他服務及銷售	7,230,877	4,664,988
	<u>37,917,504</u>	<u>28,158,253</u>
銷售成本	<u>(28,461,795)</u>	<u>(18,440,124)</u>
毛利	9,455,709	9,718,129
銷售及營銷開支	(7,675,340)	(5,349,095)
研發開支	(3,249,199)	(2,239,885)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50,943)	(1,232,47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54,187)	(332,00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661,883)	72,443
其他收益淨額	<u>1,283,147</u>	<u>786,746</u>
經營(虧損)/溢利	(2,852,696)	1,423,860
財務收入	69,724	53,519
財務成本	(149,735)	(45,095)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之收益	<u>117,398</u>	<u>57,646</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815,309)	1,489,930
所得稅抵免/(開支)	<u>571,017</u>	<u>(29,645)</u>
期內(虧損)/溢利	<u>(2,244,292)</u>	<u>1,460,285</u>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EBITDA	(589,128)	2,178,650
經調整(虧損)/溢利淨額	(1,436,520)	2,270,219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82億元增加34.7%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379億元。該增加主要由我們餐飲外賣業務收入穩定增長，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穩定復甦及新業務收入強勁增長所推動。

下表載列2020年及2019年第四季度按分部及類型劃分的收入（以絕對金額列示）：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及 旅遊	新業務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佣金	19,058,227	3,581,958	1,733,424	24,373,609
在線營銷服務	2,441,964	3,538,844	79,875	6,060,683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37,794	14,558	7,430,860	7,483,212
總計	21,537,985	7,135,360	9,244,159	37,917,504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及 旅遊	新業務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佣金	13,963,448	3,203,847	1,190,442	18,357,737
在線營銷服務	1,732,259	3,131,896	73,614	4,937,769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20,003	21,202	4,821,542	4,862,747
總計	15,715,710	6,356,945	6,085,598	28,158,253

餐飲外賣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57億元增長37.0%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215億元。佣金收入增長36.5%至人民幣191億元，乃由於我們持續迭代餐飲外賣會員制度以擴大會員規模，並在不同渠道舉行營銷活動刺激消費，令交易用戶規模及交易頻次增加，此綜合影響致使訂單量增加33.0%，繼而令交易金額增加所致。在線營銷服務收入增長41.0%至人民幣24億元，乃由於使用在線營銷服務的活躍商家數量因其獲取線上流量的意願不斷增加而上升。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64億元上升12.2%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71億元。佣金收入增長11.8%至人民幣36億元，乃由於活躍商家增加及消費者到店消費需求增長，令交易金額增加所致。在線營銷服務收入增長13.0%至人民幣35億元，乃由於在線營銷服務的活躍商家數量上升所致。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61億元增長51.9%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92億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大了零售業務、B2B餐飲供應鏈服務及共享騎行業務，以滿足用戶不斷增加的需求，從而增加了收入。

成本及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功能劃分的成本及開支明細：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同比變動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成本及開支：					
銷售成本	28,461,795	75.1%	18,440,124	65.5%	54.3%
銷售及營銷開支	7,675,340	20.2%	5,349,095	19.0%	43.5%
研發開支	3,249,199	8.6%	2,239,885	8.0%	45.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50,943	5.1%	1,232,474	4.4%	58.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54,187	0.1%	332,004	1.2%	(83.7%)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84億元增長54.3%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285億元，而佔收入百分比由65.5%同比增加9.6個百分點至75.1%。該金額增加乃主要由於因訂單量增加引起的餐飲外賣騎手成本增加，以及發展新業務導致的如已售貨品成本等的開支增加。與此同時，由於加大於毛利率較低的新業務的投資，以致銷售成本佔收入百分比同比上升。

銷售及營銷開支

2020年第四季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77億元，2019年同期則為人民幣53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19.0%同比上升1.2個百分點至20.2%。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外賣會員用戶規模擴大及若干新業務發展迅速，令交易用戶激勵增加，以及為提升品牌認知度，刺激用戶增長及消費而加大的品牌宣傳及推廣活動，令推廣及廣告費用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2億元增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32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8.0%增長0.6個百分點至8.6%。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業務擴張導致僱員人數增加、平均薪金上升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2億元增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20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4.4%增長0.7個百分點至5.1%。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僱員人數增加、平均薪金上升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增加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32.0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54.2百萬元，佔收入百分比由1.2%減少1.1個百分點至0.1%。該減少主要由於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減少，例如應收貸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於2020年第四季度，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虧損人民幣661.9百萬元，而於2019年同期則為收益人民幣72.4百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對投資於上市實體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於2020年第四季度，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較2019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96.4百萬元至人民幣13億元，主要由於攤薄收益增加人民幣852.9百萬元，部分被匯兌虧損增加，稅收返還及稅收優惠減少以及理財投資收益減少所抵銷。

經營(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第四季度的經營虧損及經營利潤率分別為負值人民幣29億元及負值7.5%，而2019年同期則分別為經營溢利人民幣14億元及5.1%。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經營(虧損)/溢利及經營利潤率。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同比變動
金額	佔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	882,352	4.1%	482,829	3.1%	82.7%
到店、酒店及旅遊	2,821,935	39.5%	2,331,277	36.7%	21.0%
新業務及其他	(6,002,831)	(64.9%)	(1,318,445)	(21.7%)	355.3%
未分配項目	(554,152)	不適用	(71,801)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虧損)/溢利總額	(2,852,696)	(7.5%)	1,423,860	5.1%	(300.3%)



餐飲外賣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82.8百萬元增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882.4百萬元，乃主要受毛利增加所推動，毛利增加乃由於餐飲外賣業務規模擴大及每筆訂單的平均價值增加，部分被收入增長導致的運營費用及用戶補貼增加所抵銷。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3.1%同比增長1.0個百分點至4.1%，乃由於每筆訂單平均價值增加，部分被變現率下降及用戶補貼比例上升所抵銷。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3億元增長21.0%至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28億元。此增加乃主要由於收入增加，部分被僱員福利開支及其他外包勞動成本增加所抵銷。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36.7%同比增長2.8個百分點至39.5%，乃主要由於營銷及線上流量獲取的效率提高，部分被線下推廣開支增加所抵銷。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由2019年第四季度的負值人民幣13億元擴大至2020年同期的負值人民幣60億元，乃主要由於(i)零售業務快速擴張導致的經營虧損；(ii)推出新單車及電單車導致重大折舊成本，令共享騎行業務的經營虧損增加；(iii)研發新科技令若干開支增加；及(iv)部分被餐廳管理系統經營虧損減少所抵銷。由於上述原因，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負值21.7%同比減少43.2個百分點至負值64.9%。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第四季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為人民幣28億元，而2019年同期則為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15億元。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2020年第四季度，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571.0百萬元，而2019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則為人民幣29.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業務擴張導致應課稅收益轉為應課稅虧損。

期內(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第四季度錄得期內虧損人民幣22億元，而2019年同期則為溢利人民幣15億元。

2020年第四季度與2020年第三季度的比較

下表載列2020年第四季度與2020年第三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佣金	24,373,609	23,128,278
在線營銷服務	6,060,683	5,659,942
利息收入	252,335	218,687
其他服務及銷售	7,230,877	6,394,375
	<u>37,917,504</u>	<u>35,401,282</u>
銷售成本	<u>(28,461,795)</u>	<u>(24,578,273)</u>
毛利	9,455,709	10,823,009
銷售及營銷開支	(7,675,340)	(5,835,574)
研發開支	(3,249,199)	(2,970,12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50,943)	(1,415,11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54,187)	(130,28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661,883)	5,779,364
其他收益淨額	1,283,147	472,408
	<u>1,283,147</u>	<u>472,408</u>
經營(虧損)/溢利	(2,852,696)	6,723,683
財務收入	69,724	45,678
財務成本	(149,735)	(111,506)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之收益	117,398	92,698
	<u>117,398</u>	<u>92,698</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815,309)	6,750,553
所得稅抵免/(開支)	571,017	(429,552)
	<u>571,017</u>	<u>(429,552)</u>
期內(虧損)/溢利	(2,244,292)	6,321,001
	<u>(2,244,292)</u>	<u>6,321,001</u>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EBITDA	(589,128)	2,675,399
經調整(虧損)/溢利淨額	(1,436,520)	2,054,996



收入

收入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354億元增長7.1%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79億元。隨著我們加強餐飲外賣及到店、酒店及旅遊業務，並持續發展新業務，所有業務分部均實現環比增長。

下表載列2020年第四季度及2020年第三季度按分部及類型劃分的收入（以絕對金額列示）：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餐飲外賣	到店、 酒店及 旅遊	新業務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佣金	19,058,227	3,581,958	1,733,424	24,373,609
在線營銷服務	2,441,964	3,538,844	79,875	6,060,683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37,794	14,558	7,430,860	7,483,212
總計	21,537,985	7,135,360	9,244,159	37,917,504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餐飲外賣	到店、 酒店及 旅遊	新業務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佣金	18,251,171	3,321,348	1,555,759	23,128,278
在線營銷服務	2,407,888	3,147,357	104,697	5,659,942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33,757	9,373	6,569,932	6,613,062
總計	20,692,816	6,478,078	8,230,388	35,401,282

餐飲外賣分部收入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07億元增長4.1%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15億元，主要由於訂單量增加3.7%。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收入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65億元增長10.1%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1億元。佣金收入增長7.8%至人民幣36億元，主要由於國內新冠肺炎疫情的有效控制及年末節慶，令酒店及到店業務消費復甦。在線營銷服務收入增長12.4%至人民幣35億元，乃由於節慶期間商家獲取線上流量的意願不斷增加以及我們向若干商家提供創新產品及服務，令在線營銷活躍商家數量及每名在線營銷活躍商家的平均收入增加。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82億元增長12.3%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92億元，主要由於業務擴張，令B2B餐飲供應鏈服務及零售業務的收入增加所致。

成本及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功能劃分的成本及開支明細：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環比變動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成本及開支：					
銷售成本	28,461,795	75.1%	24,578,273	69.4%	15.8%
銷售及營銷開支	7,675,340	20.2%	5,835,574	16.5%	31.5%
研發開支	3,249,199	8.6%	2,970,120	8.4%	9.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50,943	5.1%	1,415,119	4.0%	37.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54,187	0.1%	130,285	0.4%	(58.4%)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46億元增長15.8%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85億元，而佔收入百分比則由69.4%增加5.7個百分點至75.1%。該金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不斷加大對新業務的投資，以及訂單量和對外賣騎手的季節性補貼增加令餐飲外賣騎手成本增加。佔收入百分比環比上升乃主要由於零售業務擴張仍處於初期階段。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58億元增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7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16.5%環比上升3.7個百分點至20.2%。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各業務分部的季節性營銷活動令交易用戶激勵增加，以及為提升品牌認知度，刺激用戶增長及消費而加大的品牌宣傳及推廣活動，令推廣及廣告費用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30億元增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2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8.4%上升0.2個百分點至8.6%。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新業務擴張導致僱員人數增加、平均薪金上升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4億元增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0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4.0%上升1.1個百分點至5.1%。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僱員人數增加、平均薪金上升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增加，令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30.3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4.2百萬元，佔收入百分比由0.4%下降0.3個百分點至0.1%，主要由於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減少所致。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於2020年第四季度，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虧損人民幣661.9百萬元，而2020年第三季度則為收益人民幣58億元。該變動主要由於對投資於上市實體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於2020年第四季度，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較2020年第三季度增加人民幣810.7百萬元至人民幣13億元，主要由於攤薄收益增加人民幣852.9百萬元所致。

經營(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第四季度的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9億元，而於2020年第三季度則為經營溢利人民幣67億元。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經營(虧損)/溢利及經營利潤率。

	未經審核				環比變動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	882,352	4.1%	768,477	3.7%	14.8%
到店、酒店及旅遊	2,821,935	39.5%	2,787,256	43.0%	1.2%
新業務及其他	(6,002,831)	(64.9%)	(2,028,909)	(24.7%)	195.9%
未分配項目	(554,152)	不適用	5,196,859	不適用	(110.7%)
經營(虧損)/溢利總額	(2,852,696)	(7.5%)	6,723,683	19.0%	(142.4%)



餐飲外賣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768.5百萬元增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882.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毛利增加所致，毛利增加乃由於餐飲外賣業務規模擴大，部分被為推動收入增長而增加的交易用戶激勵及營銷活動開支所抵銷。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3.7%環比增至4.1%，乃由於訂單組合變化，令變現率上升所致。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經營溢利於2020年第四季度穩定維持於人民幣28億元。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環比下降3.5個百分點至39.5%，主要由於推廣及廣告開支增加，部分被營運效率提升所抵銷。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由2020年第三季度的負值人民幣20億元擴大至2020年第四季度的負值人民幣60億元，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負值24.7%環比減少40.2個百分點至負值64.9%。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的重大負面影響乃主要由於(i)業務迅速擴張令零售業務的經營虧損增加；及(ii)惡劣天氣導致周轉率下降以及2020年下半年大量購買資產導致折舊成本上升，令共享騎行業務經營虧損增加。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第四季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為人民幣28億元，而2020年第三季度則為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68億元。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2020年第四季度，我們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571.0百萬元，而2020年第三季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429.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業務擴張導致應課稅收益轉為應課稅虧損所致。

期內(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第四季度錄得期內虧損負值人民幣22億元，而於2020年第三季度則錄得溢利人民幣63億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下表載列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佣金	74,213,352	65,525,997
在線營銷服務	18,908,045	15,840,078
利息收入	884,897	786,032
其他服務及銷售	20,788,216	15,376,424
	<u>114,794,510</u>	<u>97,528,531</u>
銷售成本	<u>(80,744,368)</u>	<u>(65,208,143)</u>
毛利	34,050,142	32,320,388
銷售及營銷開支	(20,882,685)	(18,819,067)
研發開支	(10,892,514)	(8,445,664)
一般及行政開支	(5,593,895)	(4,338,95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467,690)	(645,68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4,955,909	77,699
其他收益淨額	<u>3,160,835</u>	<u>2,531,143</u>
經營溢利	4,330,102	2,679,860
財務收入	213,684	166,217
財務成本	(370,016)	(191,042)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之收益	<u>264,105</u>	<u>107,35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37,875	2,762,388
所得稅抵免／(開支)	<u>269,737</u>	<u>(526,223)</u>
年內溢利	<u>4,707,612</u>	<u>2,236,165</u>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EBITDA	4,737,837	7,253,634
經調整溢利淨額	3,120,605	4,656,685



收入

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975億元增長17.7%至2020年的人民幣1,148億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餐飲外賣業務及新業務(特別是零售業務)的業務擴張以滿足消費者及商家的不同需求，令收入穩定增長。

下表載列2020年及2019年按分部及類型劃分的收入(以絕對金額列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餐飲外賣	到店、 酒店及 旅遊 (人民幣千元)	新業務及 其他	
收入				
佣金	58,592,036	10,193,162	5,428,154	74,213,352
在線營銷服務	7,565,111	11,018,337	324,597	18,908,045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108,172	40,899	21,524,042	21,673,113
總計	66,265,319	21,252,398	27,276,793	114,794,51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餐飲外賣	到店、 酒店及 旅遊 (人民幣千元)	新業務及 其他	總計
收入				
佣金	49,646,589	11,679,344	4,200,064	65,525,997
在線營銷服務	5,103,794	10,516,428	219,856	15,840,078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92,822	79,700	15,989,934	16,162,456
總計	54,843,205	22,275,472	20,409,854	97,528,531

餐飲外賣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548億元增長20.8%至2020年的人民幣663億元。佣金收入因交易金額增加24.5%而同比增長18.0%至人民幣586億元，乃主要由於(i)獲取新用戶、推廣餐飲外賣會員制度及開發不同消費場景，令訂單量增長16.3%；及(ii)平台上品牌商家訂單比例上升帶來每筆訂單平均價值增加7.0%。在線營銷服務收入增長48.2%至人民幣76億元，乃主要由於活躍商家的數量及其平均營銷開支因其獲取線上流量的意願不斷增加而上升。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223億元下降4.6%至2020年的人民幣213億元。佣金收入主要因新冠肺炎疫情導致酒店及旅遊業務的消費減少而下降12.7%至人民幣102億元。在線營銷服務收入增加4.8%至人民幣110億元，乃受到店業務的在線營銷活躍商家上升所推動。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204億元上升33.6%至2020年的人民幣273億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張零售業務、B2B餐飲供應鏈服務及共享騎行業務以滿足消費者不斷增加的需求，令該等業務的收入增加。

成本及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功能劃分的成本及開支明細：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同比變動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成本及開支：					
銷售成本	80,744,368	70.3%	65,208,143	66.9%	23.8%
銷售及營銷開支	20,882,685	18.2%	18,819,067	19.3%	11.0%
研發開支	10,892,514	9.5%	8,445,664	8.7%	29.0%
一般及行政開支	5,593,895	4.9%	4,338,954	4.4%	28.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467,690	0.4%	645,685	0.7%	(27.6%)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9年的人民幣652億元增長23.8%至2020年的人民幣807億元，而佔收入百分比由66.9%同比增加3.4個百分點至70.3%。該金額增加乃主要由於因訂單量增加引起的餐飲外賣騎手成本增加，以及發展新業務導致的如已售貨品成本等的開支增加。與此同時，由於加大於毛利率較低的新業務的投資，以致銷售成本佔收入百分比同比上升。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188億元增加人民幣21億元至2020年的人民幣209億元，而佔收入百分比由19.3%同比下降1.1個百分點至18.2%。該金額增加乃主要由於為提升品牌認知度，刺激用戶增長及消費而加大的品牌宣傳及推廣活動，令推廣及廣告費用增加，以及新業務擴張導致僱員人數增加及平均薪金上升令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交易用戶激勵總額同比維持穩定，這導致2020年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入百分比減少。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84億元增加至2020年的人民幣109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8.7%上升0.8個百分點至9.5%。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業務擴張導致僱員人數增加、平均薪金上升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43億元增加至2020年的人民幣56億元，佔收入百分比由4.4%上升0.5個百分點至4.9%。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僱員人數增加、平均薪金上升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增加，令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由2019年的人民幣645.7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的人民幣467.7百萬元，佔收入百分比由0.7%下降0.3個百分點至0.4%，乃主要由於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減少所致。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2020年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收益人民幣50億元，而2019年則為收益人民幣77.7百萬元。該變化主要由於對投資於上市實體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於2020年，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較2019年增加人民幣629.7百萬元至人民幣32億元，主要由於稅收返還及稅收優惠以及攤薄收益增加，部分被理財投資收益減少以及出售及重新計量權益投資收益減少所抵銷。

經營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的經營溢利及經營利潤率分別為人民幣43億元及3.8%，而2019年則分別為人民幣27億元及2.7%。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經營溢利／(虧損)及經營利潤率。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同比變動
	金額	佔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餐飲外賣	2,833,369	4.3%	1,415,880	2.6%	100.1%
到店、酒店及旅遊	8,180,933	38.5%	8,403,293	37.7%	(2.6%)
新業務及其他	(10,854,996)	(39.8%)	(6,749,149)	(33.1%)	60.8%
未分配項目	4,170,796	不適用	(390,164)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溢利總額	4,330,102	3.8%	2,679,860	2.7%	61.6%

餐飲外賣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14億元增至2020年的人民幣28億元，乃主要受業務規模擴大、每筆訂單的平均價值增加及營運效益提升所推動，部分被外賣騎手成本及僱員福利開支增加所抵銷。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2.6%同比增長1.7個百分點至4.3%，乃主要由於每筆訂單平均價值增加及營運效益提升，部分被單均配送成本及其他單均成本增加所抵銷。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84億元減少2.6%至2020年的人民幣82億元，乃主要由於收入減少及僱員福利開支增加，部分被交易用戶激勵減少所抵銷。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由37.7%同比增長0.8個百分點至38.5%，乃主要由於線上流量獲取的效率提高。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經營虧損由2019年的人民幣67億元擴大至2020年的人民幣109億元，乃主要由於(i)業務擴張迅速導致零售業務經營虧損增加；及(ii)若干新業務虧損增加，部分被餐廳管理系統經營虧損減少所抵銷。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由負值33.1%同比減少6.7個百分點至負值39.8%，乃主要由於零售業務迅速擴張所致。

除所得稅前溢利

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為人民幣44億元，而2019年則為人民幣28億元。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2020年，我們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269.7百萬元，而2019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26.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20年的稅務虧損增加所致。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錄得年內溢利人民幣47億元，而於2019年錄得溢利人民幣22億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情況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亦採用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虧損)／溢利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而該額外財務計量並非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呈列。我們認為，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助於通過消除我們的管理層認為並非表示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及若干投資交易)的潛在影響來比較各期間及公司間的經營表現。將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一種分析工具使用存在局限性，任何人士不應將有關計量視為獨立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之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或將其視作可用於分析有關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之替代工具。此外，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用的類似詞彙有所不同。

下表載列2020年及2019年第四季度、2020年第三季度以及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情況。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溢利	(2,244,292)	1,460,285	6,321,001
調整項目：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041,671	700,133	838,709
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 ⁽¹⁾	(191,031)	(72,443)	(5,779,364)
出售投資及附屬公司之收益	-	(43,889)	-
商譽減值	-	-	58,166
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133,007	165,547	160,857
摩拜重組計劃的減值及 開支撥備/(撥回)	738	7,977	(2,81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	57,333	-
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稅務影響	(176,613)	(4,724)	458,446
經調整(虧損)/溢利淨額	(1,436,520)	2,270,219	2,054,996
調整項目：			
所得稅(抵免)/開支，對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調整的稅務影響除外	(394,404)	34,369	(28,894)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之收益	(117,398)	(57,646)	(92,698)
財務收入	(69,724)	(53,519)	(45,678)
財務成本	149,735	45,095	111,506
其他收益，與公允價值變動、出售及 重新計量投資及附屬公司有關的 (收益)/虧損除外	(430,233)	(742,857)	(472,408)
軟件及其他攤銷	75,597	135,776	75,0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33,819	547,213	1,073,515
經調整EBITDA	(589,128)	2,178,650	2,675,399

⁽¹⁾ 指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包括(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及(ii)攤薄收益。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4,707,612	2,236,165
調整項目：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3,277,476	2,190,871
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 ⁽¹⁾	(5,809,527)	(169,059)
出售投資及附屬公司之收益	-	(201,061)
重新計量投資的收益	-	(176,880)
商譽減值	58,166	-
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615,578	662,190
摩拜重組計劃的減值及開支(撥回)/撥備	(5,272)	88,61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	57,333
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稅務影響	276,572	(31,486)
經調整溢利淨額	3,120,605	4,656,685
調整項目：		
所得稅(抵免)/開支，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調整的稅務影響除外	(546,309)	557,709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之收益	(264,105)	(107,353)
財務收入	(213,684)	(166,217)
財務成本	370,016	191,042
其他收益，與公允價值變動、出售及		
重新計量投資及附屬公司有關的		
(收益)/虧損除外	(2,307,217)	(2,061,842)
軟件及其他攤銷	375,908	528,8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02,623	3,654,793
經調整EBITDA	4,737,837	7,253,634

⁽¹⁾ 指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包括(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及(ii)攤薄收益。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以往主要通過股東的出資以及透過發行和出售權益證券或優先票據融資來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理財投資分別為人民幣171億元及人民幣440億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34億元及人民幣494億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475,013	5,574,2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232,004)	(10,174,01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7,418,081</u>	<u>1,114,26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661,090	(3,485,53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96,185	17,043,6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963,716)	(173,442)
由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重新分類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46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7,093,559</u>	<u>13,396,185</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指經營所得現金減已付所得稅。經營所得現金主要包括年內溢利，且根據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本的變動調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5億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根據以下項目作調整：(i)折舊及攤銷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部分被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及被分類為投資現金流量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所抵銷；及(ii)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商家款項增加，部分被受限制現金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增加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2億元，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對若干上市或非上市實體的投資支出，部分被理財投資所得現金淨額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4億元，乃主要由於發行應付票據及借款所得款項，部分被償還借款及租賃付款所抵銷。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22%，乃按借款及應付票據總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

或然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投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投資組合價值約為人民幣24,044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9,450百萬元），分類如下：

- 採用權益法列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綜合財務狀況表上述項目的變動已分別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予以披露。

我們管理投資組合的首要目標為持續實施「Food + Platform」戰略。我們集中於能夠擴充消費者和商家規模、改善產品及服務供應、加強配送網絡，或參與發展尖端技術的投資。我們的投資包括可增加平台供給的連鎖酒店、可提高服務行業整體效率的商家賦能解決方案（例如支付系統及供應鏈管理系統）、可提升未來與平台協同效益的移動技術，以及先進科技（例如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繼而加強業務並改善效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於上市投資實體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7,954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221百萬元）。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附註19披露的理想汽車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佔總資產賬面價值5%或以上的其他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我們的投資組合中概無將影響本公司表現而需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32段予以披露的重大變化。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本集團實體的相關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業務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籌集資金。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僱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合共約有**69,205**名全職僱員。我們幾乎所有的僱員都在中國，主要在北京及上海的總部，其餘在廈門、石家莊、揚州、成都等城市。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保留及激勵合格人員的能力。作為我們招聘及保留人才策略的一部分，我們為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資、基於績效的現金激勵及其他激勵措施。我們已經採納培訓計劃，據此，我們的僱員定期接受管理、技術、監管及其他內部發言人或外部顧問的培訓。

根據中國法規的要求，我們參與由適用的地方市政府及省政府組織的住房公積金及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生育、工傷及失業福利計劃。我們按僱員工資的特定百分比作出供款。我們亦為僱員購買商業健康保險及意外保險。獎金通常酌情發放，且部分基於僱員績效及部分基於我們業務的整體表現。我們已向僱員授予並計劃在未來繼續向僱員授予股權激勵獎勵，以激勵他們為我們的成長及發展做出貢獻。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列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王興，42歲，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王興全面負責公司的戰略、文化及經營並領導高級管理團隊。王興於2010年創立美團網(meituan.com)，目前擔任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及經營實體的董事。

王興在互聯網行業擁有超過10年的管理及經營經驗。在共同創立本公司之前，他於2005年12月參與創立了中國第一個大學生社交網站校內網(xiaonei.com)，並於2005年12月至2007年4月擔任首席執行官。校內網(xiaonei.com)於2006年10月出售予千橡互動集團，後來更名為人人網(紐交所代碼：RENN)。王興亦於2007年5月參與創立了專門從事迷你博客的社交媒體公司飯否網(fanfou.com)，並於2007年5月至2009年7月期間負責該公司的管理及經營。王興自2019年7月起擔任理想汽車(納斯達克股份代號：LI)董事。

王興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清華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1月獲美國特拉華大學電子工程碩士學位。

穆榮均，41歲，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負責本公司的金融服務及公司事務。

穆榮均在互聯網行業擁有超過10年的管理及經營經驗。在共同創辦本公司之前，他曾於2005年7月至2007年5月在中國領先的互聯網搜索提供商百度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BIDU)擔任高級軟件工程師及項目經理。穆榮均亦是專門從事迷你博客的社交媒體公司飯否網(fanfou.com)的聯合創始人並於2007年5月至2009年7月擔任該公司技術總監。

穆榮均於2002年7月獲清華大學自動化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7月獲清華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碩士學位。

王慧文，42歲，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兼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的即時配送及部分新業務。在2020年12月退出日常管理事務後，王慧文繼續履行董事職務並致力於本公司的戰略規劃、組織發展和人才發展。

王慧文在互聯網行業擁有超過10年的管理及經營經驗。在共同創辦本公司之前，他於2005年12月參與創立了中國第一個大學生社交網站校內網(xiaonei.com)，並於2005年12月至2006年10月以聯合創始人身份在該公司任職。校內網(xiaonei.com)於2006年10月出售予千橡互動集團，後來更名為人人網(紐交所代碼：RENN)。於2009年1月，王慧文參與創立了淘房網(taofang.com)，並於2008年6月至2010年10月期間以聯合創始人身份在該公司任職。王慧文自2021年2月起擔任快手科技(聯交所股份代號：1024)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慧文於2001年7月獲清華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48歲，非執行董事，於2017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業務及投資戰略、整體市場趨勢，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意見。

劉熾平於2005年2月加入騰訊（聯交所股份代號：700），擔任首席戰略及投資官。2006年2月，劉熾平擢升為騰訊總裁，管理騰訊的日常經營。2007年3月，他獲委任為騰訊的執行董事。加入騰訊前，劉熾平擔任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執行董事及其電信、媒體及技術組首席運營官。在此之前，他擔任麥肯錫諮詢公司的管理顧問。

劉熾平於1994年7月獲得密歇根大學電氣工程理學學士學位、於1995年7月取得斯坦福大學電氣工程碩士學位，並於1998年6月獲得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研究生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2011年7月，劉熾平獲委任聘為金山軟件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3888）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家在香港上市的互聯網軟件開發商、分銷商及軟件服務提供商。2014年3月，劉熾平獲委任為京東商城（納斯達克股份代號：JD）（聯交所股份代號：9618）的董事。2014年3月至2020年8月，劉熾平擔任樂居控股有限公司（紐交所代碼：LEJU）的董事。2016年7月，劉熾平獲委任為騰訊音樂娛樂集團（前稱為中國音樂集團）（紐交所代碼：TME）的董事。2017年12月，劉熾平獲委任為唯品會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線上折扣零售商公司（紐交所代碼：VIPS）的董事。

沈南鵬，53歲，非執行董事，於2015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投資及業務戰略、財政紀律，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意見。

沈南鵬於2005年9月創立紅杉資本中國基金，並從創立時起擔任創始管理合夥人。在創立紅杉資本中國基金之前，他於1999年參與創立了中國領先旅行服務提供商Trip.com Group Ltd.（納斯達克股份代號：TCOM），前稱攜程國際有限公司或攜程（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TRP）。沈南鵬於2003年8月至2005年10月擔任攜程總裁，並於2000年至2005年10月擔任攜程的首席財政官。沈南鵬亦參與創立了中國領先的經濟型連鎖酒店如家酒店集團及擔任該酒店集團的非執行聯席主席，該酒店集團於2002年7月開始營業。

沈南鵬於1988年7月獲上海交通大學應用數學學士學位，及於1992年11月獲耶魯大學碩士學位。

沈南鵬自2008年10月起擔任Trip.com Group Ltd.(納斯達克股份代號：TCOM)，前稱攜程國際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TRP)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7月起擔任九號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89009)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月起擔任諾亞控股有限公司(紐交所代碼：NOAH)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月起擔任北京首旅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00258)非執行董事，以及自2018年4月起擔任拼多多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PDD)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南鵬於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擔任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911)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18年2月至2020年5月擔任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01360)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5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財務及會計事務以及企業管治事宜，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獨立意見。

歐高敦於1986年加入麥肯錫諮詢公司，並於1998年7月至彼於2015年8月退任擔任高級合夥人。他於2003年7月至2015年6月為麥肯錫諮詢公司的全球股東董事會成員。

歐高敦在其擔任麥肯錫諮詢公司高級合夥人以及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992)及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019及00087)董事及董事會成員期間獲得了大量企業管治經驗。其企業管治經驗包括(其中包括)(i)審閱、監督公司政策、實務及合規，並提出建議；(ii)建議措施以確保董事會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iii)對建議關連交易發表意見；及(iv)了解上市規則規定及以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的董事職責。

歐高敦於1984年6月獲牛津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6月獲哈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歐高敦自2019年9月起擔任EQT AB(斯德哥爾摩股份代號：EQT)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2015年9月獲委任為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992)非執行董事，並於2016年9月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自2015年8月起擔任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019及00087)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為英中貿易協會副主席。



冷雪松，5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財務、行政人員薪酬及企業管治事宜，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獨立意見。

冷雪松於1999年9月加入一家國際私募股權公司華平投資集團擔任總經理，並於2007年8月離任時擔任董事總經理。於2007年9月至2014年12月，他擔任泛大西洋投資集團董事總經理，專注於北亞的投資機會。於2015年1月，冷雪松創立了專注於中國的私募股權基金Lupin Capital。

冷雪松在其擔任私募股權基金總經理以及香港及美國多個上市公司非執行董事的過程中獲得了大量企業管治經驗。其於以下方面擁有累積企業管治經驗：(i)審閱、監督公司政策及合規，並提供建議；(ii)促進董事會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及(iii)瞭解上市規則規定及以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的董事職責。

冷雪松於1992年7月獲上海交通大學國際工業貿易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5月獲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冷雪松於2006年9月至2007年8月擔任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886)非執行董事及於2008年8月至2015年6月擔任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881)非執行董事。他曾於2008年3月至2015年12月擔任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紐交所代碼：WX)非執行董事及於2010年9月至2014年12月擔任搜房控股有限公司(紐交所代碼：SFUN)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19年7月起於中指控股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IH)擔任非執行董事至今。

沈向洋，5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負責就技術創新、全球科技及互聯網行業趨勢，以及須遵守董事會指引及須經董事會審批的其他事宜提供獨立意見。

沈向洋於1996年11月加入Microsoft Research，擔任華盛頓州雷德蒙德的研究員。於1998年11月，他作為微軟中國研究院(後來更名為微軟亞洲研究院)的創始成員之一移居北京，並於此擔任九年的研究員，隨後擔任微軟亞洲研究院董事總經理及微軟公司傑出工程師。於2007年10月至2013年11月，沈向洋擔任企業副總裁，負責Bing的搜索產品開發。自2013年11月至2020年2月，彼擔任微軟公司執行副總裁。彼自2019年10月起為有道公司(紐交所代碼：DAO)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向洋已以其作為微軟公司執行副總裁的身份獲得企業管治經驗。其主要企業管治經驗包括(i)對內部控制系統及政策提出建議；(ii)定期與董事會交流；及(iii)實施企業管制措施。

沈向洋於1996年8月獲卡耐基梅隆大學機器人學博士學位。彼於2017年2月獲選入美國國家工程學院。

高級管理層

王興，42歲，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

穆榮均，41歲，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

王慧文，42歲，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兼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

陳少暉，40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高級副總裁，負責本公司的財務、戰略規劃、投資及資本市場活動。

於2014年11月加入本公司前，陳少暉於2004年6月至2005年10月擔任科爾尼管理諮詢公司分析師、於2005年10月至2008年8月擔任美國中經合集團投資經理及於2011年1月至2014年10月擔任騰訊（聯交所股份代號：700）投資執行董事。

於2018年8月，陳少暉獲委任為北京光線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300251）董事。於2018年7月，陳少暉獲委任為貓眼娛樂（聯交所股份代號：1896）非執行董事。

陳少暉於2004年6月獲北京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5月獲哈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亮，41歲，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食品零售業務。

於2011年1月加入本公司之前，陳亮曾於2002年8月至2004年11月擔任廣州通信研究所的軟件工程師，並於2004年11月至2005年12月擔任深圳天時通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術官。彼於2005年12月參與創立了校內網(xiaonei.com)，並於2006年1月至2006年10月在該公司任職。校內網(xiaonei.com)隨後於2006年10月出售予千橡互動集團，後來更名為人人網(紐交所代碼：RENN)。陳亮於2007年5月至2008年6月擔任北京雅虎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通信事業部研發經理。在此之後，彼於2008年6月參與創立淘房網(taofang.com)，並於2008至2010年間在該公司工作。

陳亮於2002年7月獲華南理工大學機電工程學士學位。

張川，45歲，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到店服務業務。

於2017年1月加入本公司前，張川於1997年9月至2005年擔任教育部信息中心開發經理、於2005年5月至2006年8月擔任意友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00588)高級產品經理、於2006年8月至2011年10月擔任百度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BIDU)產品總監，及於2011年10月至2016年12月擔任58同城(紐交所代碼：WUBA)執行副總裁。

張川於1997年7月獲北京師範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及於2003年6月獲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5年9月2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B類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化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

於2020年9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有關簡化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名稱由「Meituan Dianping」更改為「Meituan」，並採納中文名稱「美团」作為本公司之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其舊有中文名稱「美团点评」，2020年9月30日起生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2020年9月30日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更改英文名稱及雙重外文名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2020年10月22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註冊名稱證書，確認本公司的香港註冊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由「Meituan Dianping 美团点评」更改為「Meituan 美团」。

2020年10月29日起，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進行買賣之中文股份簡稱已由「美團點評-W」更改為「美團-W」。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進行買賣之英文簡稱「MEITUAN-W」維持不變，本公司股份代號「3690」維持不變。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生活服務電子商務平台，提供使用科技連接消費者與商家的平台和多樣化的日常服務，包括餐飲外賣、到店、酒店及旅遊預訂以及其他服務及銷售。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綜合全面收益表。



股息政策及末期股息

本公司是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因此，任何未來股息的派付及金額亦將取決於從其附屬公司收到的股息的可用情況。中國法律規定，僅可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年度稅後利潤派付股息，這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許多方面有所不同。中國法律亦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分配當年稅後利潤（如有）時，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作為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累計金額達到該等企業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外資企業亦可能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將其部分稅後利潤酌情分配至任意公積金。該等法定公積金及任意公積金不可作為現金股息進行分派。向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期間確認為負債。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息可從**(a)**溢利（即期或保留）或**(b)**股份溢價中分配。我們目前並無預期的派息比率。派付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將基於我們的盈利狀況、現金流、財務狀況、資本需要、法定公積金規定及董事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狀況。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業務回顧及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等節。

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8,516.2**百萬元，經扣除就此已支付及應付的承銷費用、佣金以及相關開支總額（「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已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列的用途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中的人民幣**3,934.3**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4,581.9**百萬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所列的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按以下方式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招股章程 所列所得 款項用途 (人民幣千元) (概約)	2020年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人民幣千元) (概約)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概約)	預計 動用時間
35%用於技術升級及提高研發能力	9,980,661	1,964,198	8,016,463	2022年底前
35%用於開發新服務及產品	9,980,661	1,970,090	8,010,571	2022年底前
20%用於選擇性尋求收購或投資於與我們業務 互補且與我們策略一致的資產及業務	5,703,235	-	5,703,235	2022年底前
10%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2,851,617	-	2,851,617	2022年底前
	<u>28,516,174</u>	<u>3,934,288</u>	<u>24,581,886</u>	

由於我們為境外控股公司，我們將須向中國附屬公司注資及貸款，或透過向綜合聯屬實體貸款，以使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可作上述用途。該等注資及貸款受多項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及審批程序所限。向相關中國機關登記貸款或注資毋須任何費用（名義手續費除外）。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中國政府機關須於指定期限內審批有關申請、備案或登記或拒絕我們的申請，期限一般少於90日。然而，實際所用時間或會因行政延誤而延長。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可及時獲得使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所需的相關政府機關批准，或完成所需的登記及備案手續，甚至可能無法獲得批准或完成相關手續。由於中國對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作出的貸款及直接投資監管可能會拖延或妨礙我們使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向中國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貸款或額外注資，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籌資能力及業務擴張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0%以下。

主要供應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購買的30%以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156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予分派的儲備約達人民幣2,632億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的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王興先生(董事長)

穆榮均先生

王慧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先生

沈南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先生

冷雪松先生

沈向洋博士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7.18條，王慧文先生、劉熾平先生及沈南鵬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彼等均符合資格及願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詳情載於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前寄發予股東的通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於報告期間為獨立。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根據合約，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初始任期自董事會批准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後舉行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屆時服務合約將自動重續。任何一方均有權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合約。根據現有安排，概無應付執行董事的年度董事袍金。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等的任期將自上市日期起持續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後本公司舉行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退任），除非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於2021年4月12日，各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相似條款的委任函，任期為三年。根據該等委任函，非執行董事無權因其非執行董事身份收取年薪。非執行董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收取任何酬金。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等的初始委任期限自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後本公司舉行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退任），除非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於2021年4月12日，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據此，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1) 收取年度定額現金薪酬每年人民幣500,000元、2) 根據新條款於首年收取15,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及3) 於第二及第三年以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收取金額為每年人民幣1,000,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董事概無訂立任何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報告期間內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內。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為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訂立合約或該等合約於報告期間存在。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另行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得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概無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獲授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法團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檢討本集團薪酬政策以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全部薪酬的結構，並計及本集團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慣例。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彼等的薪酬乃由董事會接獲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釐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均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回報，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報告期間內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或主要行政 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¹⁾	相關公司	證券數目及類別	佔各類別股份
				權益概約 百分比 ⁽⁷⁾
王興 ⁽²⁾	信託受益人及創始人(L)	信託	489,600,000股 A類股份	66.56%
	受控法團權益(L)	Songtao Limited	489,600,000股 A類股份	66.56%
	受控法團權益(L)	Crown Holdings	489,600,000股 A類股份	66.56%
	受控法團權益(L)	Shared Patience	83,588,783股 A類股份	11.36%
穆榮均 ⁽³⁾	信託受益人及創始人(L)	信託	739股 B類股份	0.00%
	信託受益人及創始人(L)	信託	118,650,000股 A類股份	16.13%
	受控法團權益(L)	Day One Holdings Limited	118,650,000股 A類股份	16.13%
	受控法團權益(L)	Charmway Enterprises	118,650,000股 A類股份	16.13%

董事或主要行政 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¹⁾	相關公司	證券數目及類別	佔各類別股份 權益概約 百分比 ⁽⁷⁾
	受控法團權益(L)	Shared Vision	7,330,000股 A類股份	1.00%
			500,001股 B類股份	0.01%
	實益權益(L)	-	5,499,999股 B類股份	0.11%
王慧文 ⁽⁴⁾	信託受益人及創始人(L)	信託	36,400,000股 A類股份	4.95%
			2,134,660股 B類股份	0.04%
	受控法團權益(L)	Aim Mars Investment Limited	36,400,000股 A類股份	4.95%
			2,134,660股 B類股份	0.04%
	受控法團權益(L)	Kevin Sunny	36,400,000股 A類股份	4.95%
			2,134,660股 B類股份	0.04%
	受控法團權益(L)	Galileo Space Limited	5,321,335股 B類股份	0.10%
	實益權益(L)	-	12,822,605股 B類股份	0.25%
沈南鵬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 及其他受控制實體	387,668,586股 B類股份	7.53%
	實益權益(L)	-	9,520,506股 B類股份	0.18%
歐高敦 ⁽⁶⁾	實益權益(L)	-	60,000股 B類股份	0.00%
冷雪松 ⁽⁶⁾	實益權益(L)	-	60,000股 B類股份	0.00%
沈向洋 ⁽⁶⁾	實益權益(L)	-	60,000股 B類股份	0.00%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2) Crown Holdings由Songtao Limited全資擁有。Songtao Limited全部權益透過王興(作為委託人)以王興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興被視為於Crown Holdings所持489,600,000股A類股份中擁有權益。Shared Patience由王興全資擁有。
- (3) Charmway Enterprises由Day On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Day One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權益透過穆榮均(作為委託人)以穆榮均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穆榮均被視為於Charmway Enterprises所持118,650,000股A類股份中擁有權益。Shared Vision由穆榮均全資擁有。穆榮均獲授予相當於1,000,000股B類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5,000,000股B類股份的購股權(受歸屬及行使所限)。於2020年12月31日，Shared Vision因歸屬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予穆榮均的500,001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獲發行500,001股B類股份。
- (4) Kevin Sunny由Aim Mars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Aim Mars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權益透過王慧文(作為委託人)以王慧文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慧文被視為於Aim Mars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36,400,000股A類股份中擁有權益。Galileo Space Limited由王慧文全資控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王慧文獲授予相當於15,700,000股B類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7,578,600股B類股份的購股權。於2020年12月31日，(i) Kevin Sunny因行使972,160份購股權而獲發行972,160股B類股份；Kevin Sunny因歸屬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1,162,5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獲發行1,162,500股B類股份；(ii) Galileo Space Limited因行使1,550,500份購股權而獲發行1,550,500股B類股份；Galileo Space Limited因歸屬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6,770,835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獲發行6,770,835股B類股份。
- (5) 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指Sequoia Capital China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2010 CV Holdco, Ltd.、SCC Venture V Holdco I, Ltd.、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SCC Venture VI Holdco B, Ltd.、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Sequoia Capital 2010 CGF Holdco, Ltd.、SCC Growth IV Holdco A, Ltd.及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V, L.P.(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0.79%、0.09%、0.12%、2.40%、0.06%、0.40%、0.61%、0.01%、0.03%、0.01%、0.88%、0.07%、0.02%及0.12%)，而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指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L.P.、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Principals Fund, L.P.及SC GGFII Holdco, Ltd.(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0.36%、0.01%及0.50%)。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及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可就股份持有、處置及投票權共同行事。

Sequoia Capital China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 及 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 L.P. 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Management I, L.P. (「SCC Management I」)。Sequoia Capital China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I, L.P. 及 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I, L.P. 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Management II, L.P. (「SCC Management II」)。Sequoia Capital 2010 CV Holdco,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2010 Fund,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2010 Management, L.P. (「SCCV 2010 Management」)。SCC Venture V Holdco I,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V Management, L.P. (「SCCV V Management」)。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 及 SCC Venture VI Holdco B, Ltd. 各自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I,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VI Management, L.P. (「SCCV VI Management」)。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 的控股股東及 Sequoia Capital 2010 CGF Holdco,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2010 Fund, L.P. (「China Growth Fund 2010」)，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Growth 2010 Management, L.P. (「SCCGF 2010 Management」)。關於 China Growth Fund 2010 於 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 持有票數的投票，China Growth Fund 2010 是慣於依照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 L.P. 的指示而行動，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Management I, L.P. (「SCCGF Management I」)。SCC Growth IV Holdco A,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V,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Growth IV Management, L.P. (「SCCGF IV Management」)，及連同 SCC Management I、SCC Management II、SCCV 2010 Management、SCCV V Management、SCCV VI Management、SCCGF 2010 Management 及 SCCGF Management I，統稱為「該等普通合夥人」。該等普通合夥人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Holding Limited (為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的全資附屬公司)。沈南鵬為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的唯一股東，並擁有 9,520,506 股 B 類股份的實益權益。其他受控制實體指 URM Management Limited 及 N&J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其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 0.0013% 及 0.10%) 及受沈南鵬控制。

鑒於以上所述，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 及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 被視為於彼此及沈南鵬以及其他受控制實體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因此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的股本 (或已發行 B 類股份總數的 7.71%) 中擁有 6.75% 的權益。

- (6)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歐高敦、冷雪松及沈向洋獲授予相當於 60,000 股 B 類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7)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5,885,419,585 股已發行股份，包括 735,568,783 股 A 類股份及 5,149,850,802 股 B 類股份。以上計算乃基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相關股份類別總數或已發行股份總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記入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佔各類別股份 權益概約百分比 ⁽⁶⁾
A類股份 – 王興			
Crown Holdings ⁽¹⁾	實益權益	489,600,000股A類股份	66.56%
Share Patience ⁽¹⁾	實益權益	83,588,783股A類股份	11.36%
Songtao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489,600,000股A類股份	66.56%
TMF (Cayman) Ltd.	受託人	489,600,000股A類股份	66.56%
王興	信託受益人 ⁽¹⁾	489,600,000股A類股份	66.56%
	信託創始人 ⁽¹⁾	489,600,000股A類股份	66.56%
	受控法團權益 ⁽¹⁾	83,588,783股A類股份	11.36%
A類股份 – 穆榮均			
Charmway Enterprises ⁽²⁾	實益權益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6.13%
Shared Vision ⁽²⁾	實益權益	7,330,000股A類股份	1.00%
Day One Holdings Limi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6.13%
TMF (Cayman) Ltd	受託人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6.13%
穆榮均	信託受益人 ⁽²⁾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6.13%
	信託創始人 ⁽²⁾	118,650,000股A類股份	16.13%
	受控法團權益 ⁽²⁾	7,330,000股A類股份	1.00%
B類股份 – 騰訊			
Huai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623,420,905股B類股份	12.11%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383,955,705股B類股份	7.46%
Morespark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8,850,245股B類股份	0.17%
Great Summer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25,000,000股B類股份	0.49%
THL A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496,661股B類股份	0.01%
THL A25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12,912股B類股份	0.00%
Distribution Pool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1,018,420股B類股份	0.02%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佔各類別股份 權益概約百分比 ⁽⁹⁾
B類股份 – Sequoia			
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	實益權益	387,668,586股B類股份	7.53%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及其他受控制實體 ⁽⁴⁾	其他	9,520,506股B類股份	0.18%

附註：

- (1) Crown Holdings由Songtao Limited全資擁有，而Songtao Limited則由TMF (Cayman) Ltd. 全資擁有。Songtao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作為一項信託受託人的TMF (Cayman) Ltd. 持有，而該信託乃是王興（作為委託人）為王興及彼家族利益而設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興被視為於Crown Holdings持有的489,600,000股A類股份擁有權益。Shared Patience由王興全資擁有。
- (2) Charmway Enterprises由Day On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Day One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Cayman) Ltd. 全資擁有。Day One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作為一項信託受託人的TMF (Cayman) Ltd. 持有，而該信託乃是穆榮均（作為委託人）為穆榮均及彼家族利益而設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穆榮均被視為於Charmway Enterprises持有的118,650,000股A類股份擁有權益。Shared Vision由穆榮均全資擁有。
- (3) Huai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Tencent Mobility Limited（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Morespark Limited（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Great Summer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Distribution Pool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THL A Limited及THL A25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均為騰訊的全資附屬公司。
- (4) 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指Sequoia Capital China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2010 CV Holdco, Ltd.、SCC Venture V Holdco I, Ltd.、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SCC Venture VI Holdco B, Ltd.、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Sequoia Capital 2010 CGF Holdco, Ltd.、SCC Growth IV Holdco A, Ltd. 及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V, L.P.（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0.79%、0.09%、0.12%、2.40%、0.06%、0.40%、0.61%、0.01%、0.03%、0.01%、0.88%、0.07%、0.02%及0.12%）；而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指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L.P.、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Principals Fund, L.P. 及SC GGFII Holdco, Ltd.（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0.36%、0.01%及0.50%）。Sequoia Capital China Funds及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s可於持有、出售股份及就股份的投票權投票共同行動。



Sequoia Capital China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 及 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 L.P. 的普通合夥人均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Management I, L.P. (「SCC Management I」)。Sequoia Capital China I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I, L.P. 及 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II, L.P. 的普通合夥人均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Management II, L.P. (「SCC Management II」)。Sequoia Capital 2010 CV Holdco,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2010 Fund, L.P. (「China Venture 2010 Fund」)，而 China Venture 2010 Fund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2010 Management, L.P. (「SCCV 2010 Management」)。SCC Venture V Holdco I,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 L.P. (「China Venture Fund V」)，而 China Venture Fund V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V Management, L.P. (「SCCV V Management」)。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 及 SCC Venture VI Holdco B, Ltd. 的唯一股東均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I, L.P. (「China Venture Fund VI」)，而 China Venture Fund VI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Venture VI Management, L.P. (「SCCV VI Management」)。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 的控股股東及 Sequoia Capital 2010 CGF Holdco,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2010 Fund, L.P. (「China Growth Fund 2010」)，而 China Growth Fund 2010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Growth 2010 Management, L.P. (「SCCGF 2010 Management」)。關於 China Growth Fund 2010 於 SCC Growth 2010-Top Holdco, Ltd. 持有票數的投票，China Growth Fund 2010 是慣於依照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 L.P. (「China Growth Fund I」) 的指示而行動，而其普通合夥人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Management I, L.P. (「SCCGF Management I」)。SCC Growth IV Holdco A, Ltd. 的唯一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V, L.P.，而 China Growth Fund IV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China Growth IV Management, L.P. (「SCCGF IV Management」)，連同 SCC Management I、SCC Management II、SCCV 2010 Management、SCCV V Management、SCCV VI Management、SCCGF 2010 Management 及 SCCGF Management I，統稱為「該等普通合夥人」。該等普通合夥人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均為 SC China Holding Limited，其為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的全資附屬公司。沈南鵬為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的唯一股東，並擁有 9,520,506 股 B 類股份的實益權益。此外，沈南鵬於 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I, L.P. 擁有超過 33.3% 有限合夥權益。其他受控制實體指 URM Management Limited 及 N&J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其分別持有發行在外股份約 0.0013% 及 0.10%) 及受沈南鵬控制。因此，China Venture 2010 Fund、China Venture Fund V、China Venture Fund VI、China Growth Fund I、China Growth Fund 2010、該等普通合夥人、SC China Holding Limited、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及沈南鵬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的股本 (或已發行 B 類股份總數的 7.71%) 中擁有 6.75% 的權益。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L.P. 及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Principals Fund,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GF Management, L.P.，而 SCGF Management,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US (TTGP), Ltd.。因此，SCGF Management, L.P. 及 SC US (TTGP), Ltd. 均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的 0.37% 權益 (或已發行 B 類股份總數的 0.42%) 擁有權益。

SC GGFII Holdco, Ltd. 的控股股東為 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II, L.P.。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I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Global Growth II Management, L.P.，而 SC Global Growth II Management,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SC US (TTGP), Ltd.。因此，Sequoia Capital Global Growth Fund II, L.P.、SC Global Growth II Management, L.P. 及 SC US (TTGP), Ltd. 均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的 0.50% 權益 (或已發行 B 類股份總數的 0.58%) 擁有權益。

- (5)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5,885,419,585 股已發行股份，包括 735,568,783 股 A 類股份及 5,149,850,802 股 B 類股份。以上計算乃基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相關股份類別總數或已發行股份總數。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經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5年10月6日之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於2015年10月6日展開，並將於展開日期第十個週年日期屆滿。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若干主要條款的概要。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旨在透過將董事、僱員及顧問的個人利益與本公司股東利益掛鉤，並激勵該等人士作出傑出表現，為本公司股東帶來豐厚回報，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提升其價值。另外，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旨在使本公司能靈活激勵、吸引及挽留董事、僱員及顧問提供服務，而本公司的成功經營很大程度上依賴於該等人士的判斷、利益、貢獻及特別努力。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的人士包括由董事會授權的委員會（「委員會」）決定的僱員、顧問及董事。在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文規限下，委員會可不時從所有合資格人士（「參與者」）中選擇將獲授購股權（「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激勵（「受限制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統稱「激勵」）的人士，並釐定各份購股權的性質與數額。概無個人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獲授激勵的權利。

股份數目上限

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上限為683,038,063股，可根據其他引起攤薄的發行進行任何調整。上市後概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由董事會或獲董事會授權可向委員會任何成員、本公司獨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參與者授出或修改激勵的委員會管理。倘並無委員會，則此委員會指董事會。儘管如此，全體董事會將由大多數在職成員對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進行整體管理（倘有關法律規定），而對於授予委員會成員、本公司獨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激勵且就該等激勵而言，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中所使用的「委員會」一詞被視為董事會。



授出激勵

委員會獲授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向參與者授出激勵。本公司與參與者將就已授出的激勵訂立協議（「**激勵協議**」）。激勵協議包含委員會訂明的其他條文。委員會可釐定激勵的條款及條件，包括激勵的授出或購買價。

購股權

i. 行使價

購股權所涉每股股份的行使價須由委員會釐定，可能為與股份公平市值有關的固定價格或可變價格。每股股份的行使價須載入激勵協議。購股權所涉每股股份的行使價可由委員會全權酌情調整，其決定應屬最終、具約束力及屬決定性。謹此說明，倘有關法律並無禁止，則上文所述購股權的重新定價可在不經股東批准或相關參與者批准的情況下生效。儘管如此，在未經相關參與者批准的情況下，根據激勵協議授出之購股權所涉每股股份的行使價不得上調。

ii. 行使時間及條件

委員會須確定購股權可全部或部分獲行使的時間，包括在歸屬前行使；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經董事會或委員會修訂、修改或終止除外。委員會亦須確定在可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前必須滿足的任何條件（如有）。購股權於歸屬前不可行使。

iii. 付款

委員會須確定購股權行使價的支付方法及將交付股份或視為交付股份予參與者的方法。付款形式可能包括但不限於：(i)以美元計值的現金或支票，(ii)倘有關法律許可，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或支票，(iii)以委員會批准的任何其他貨幣計值的現金或支票，(iv)委員會為避免不利的財務會計影響而可能要求持有一定時間的股份，且該等股份於交付當日之公平市值等於購股權或其已行使部分的總行使價，(v)發出通知，表明參與者已就因行使購股權而當時可發行的股份向經紀人發出一份市價沽盤並已指示該經紀人從銷售所得款項淨額中向本公司支付足夠款項作為購股權行使價；惟條件是有關銷售結算後即向本公司支付該等所得款項，(vi)委員會可接受且公平市值等於行使價的其他財產，或(vii)上述各項的任何組合。

受限制股份單位

i. 績效指標和其他條款

委員會可酌情制定績效指標或其他歸屬標準，根據參與者的達標情況，決定將向參與者支付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量或價值。

ii.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支付形式和時間

在授予時，委員會應指定受限制股份單位被完全歸屬且不可沒收的具體一個或多個日期。在歸屬後，委員會可全權決定以現金、股份或兩者組合的形式支付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上市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向4,584名承授人（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本公司其他關連人士及本公司其他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59,325,919股股份，且於上市後，本公司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介乎零至5.18美元。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予董事及其他僱員的購股權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¹⁾	行使價	截至2020年	於報告期間	緊隨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截至2020年
				1月1日	已行使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已失效的	已註銷的	12月31日
				未行使購股權	數目及	B類股份的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未行使購股權
				的相關	行使價	加權平均價格			的相關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董事									
穆榮均	2017年7月1日 至2018年7月 1日	6年	3.86美元至 5.18美元	5,000,000	0	0	0	0	5,000,000
王慧文	2015年2月1日 至2018年7月 1日	4至6年	1.005美元至 5.18美元	5,055,940	0	0	0	0	5,055,940
其他僱員	2006年5月31日 至2018年8月1日	0.5至6年	0.000017美元 至5.18美元	62,912,454	21,276,793 0.000017美元- 5.18美元	174.9024港元	4,654	3,849,333	37,781,674
總計				72,968,394	21,276,793 0.000017美元- 5.18美元	174.9024港元	4,654	3,849,333	47,837,614



附註：

- (1)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應為歸屬期完結後及授出日期滿十週年之日前任何時間，須受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獎勵協議的條款所規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有效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上市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即合共252,774,461股股份，且於上市後，本公司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予董事及其他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截至2020年				截至2020年
			1月1日有效 限制性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 已歸屬的 限制性股份 單位 ⁽¹⁾	於報告期間 已註銷的 限制性股份 單位	於報告期間 已失效的 限制性股份 單位	12月31日 有效 限制性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董事							
穆榮均	2017年7月1日	6年	666,666	166,667	0	0	499,999
王慧文	2016年1月1日至 2018年7月1日	4至6年	10,124,999	2,358,334	0	0	7,766,665
其他僱員	2010年12月29日至 2018年8月2日	0至6年	81,642,506	33,170,683	6,707,035	0	41,764,788
總計			92,434,171	35,695,684	6,707,035	0	50,031,452

附註：

- (1) 包括報告期前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但其於報告期內發行股份予承授人。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經本公司的所有當時股東於2018年8月30日之股東大會通過並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有效並將於生效日期起計第十個週年日屆滿。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若干主要條款的概要：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取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藉以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積極工作，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以靈活方式挽留、激勵、回報選定參與者，向其提供薪酬、酬金及／或福利。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或其授權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任何個人（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高級職員、顧問、諮詢人、承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人、業務夥伴、合營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均可獲提呈及授予購股權。然而，居於當地法律及法規禁止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接納或行使購股權或董事會或其授權代表認為根據當地相關法律及法規必須或適宜排除的任何個人並無資格獲提呈或授予購股權。

B類股份數目上限

可能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發行的B類股份總數475,568,628股（「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8.08%（按一股一票基準）。於計算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規則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可能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時間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而發行（及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的B類股份數目整體上限，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B類股份的30%（「購股權計劃上限」）。倘根據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購股權計劃上限，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經股東事先在股東大會批准及／或根據上市規則不時指定的其他規定，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可隨時更新。然而，經更新的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不得超過批准當日已發行B類股份的10%。計算經更新的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原已授出（及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的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根據相關條款註銷或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本公司亦可授出超過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的購股權，惟授出對象須為特別指定的選定參與者及事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總計3,351,316份購股權。上述所授出的購股權的承授人並非為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公告。

參與者最高配額

除非經股東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向各選定參與者發行及將發行的B類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B類股份總數的1%（「個人上限」）。倘再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截至及包括再授出日期止12個月內該名選定參與者因行使已授出及將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B類股份總數超過個人上限，則須經股東另行批准（而該名選定參與者及其聯繫人不得參與投票）。

行使價

因行使購股權而根據購股權認購的每股B類股份應付金額將由董事會釐定，前提是須最少為下列較高者：

- (i) 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B類股份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B類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iii) 授出日期B類股份面值。

授出要約函件及授出購股權的通知

要約須以一式兩份的函件形式向選定參與者作出，訂明授出購股權的條款。當要約函件（當中包括經由承授人正式簽署並清楚列出獲接納要約所涉及的B類股份數目的接納要約函件）的複印本，連同以本公司為受款人及作為購股權授出對價的1.00港元匯款，必須由本公司於要約函送達承授人當日起計20個營業日內收訖後，該項要約將被視作已獲接納，而該項要約有關的購股權即被視作已經授出及已經生效。

行使購股權的時間

承授人可按董事會不時指定的形式向本公司寄發書面通知，訂明行使購股權及所涉及的B類股份數目後，可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但必須遵守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屆滿時間將由董事會釐定並於發出要約時通知各承授人，且不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有效期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具有效力，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全面有效，以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行使或執行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條文的其他規定。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	歸屬期間	行使價格	截至2020年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緊接	於報告期間已失效的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間已註銷的購股權數目	截至2020年
					1月1日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已授出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已行使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	行使日期前B類股份加權平均價格			12月31日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其他僱員	2019年7月5日	70.0港元	4年 ⁽¹⁾	69.1港元	740,000	0	30,000 69.1港元	259.0000港元	0	0	710,000
其他僱員	2020年4月24日	100港元	5.2年 ⁽²⁾	100.15港元	0	1,356,000	226,000 100.15港元	266.7327港元	0	0	1,130,000
其他僱員	2020年7月20日	191.1港元	4年 ⁽³⁾	195.98港元	0	1,255,316	0	0	0	0	1,255,316
總額					740,000	2,611,316	256,000	265.8266港元	0	0	3,095,316

附註：

- (1) 購股權可於相關歸屬期開始至2029年7月5日止期間分期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授出協議，首25%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滿一年後行使，而購股權總數其餘各25%於其後每年可予行使。
- (2) 購股權可於相關歸屬期開始至2030年4月24日止期間分期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授出協議，首1/6的購股權可於2020年6月30日行使，而購股權總數其餘各1/6於其後每年可予行使。
- (3) 購股權可於相關歸屬期開始至2030年7月20日止期間分期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授出協議，首10%的購股權可於2021年6月30日行使、20%的購股權可於2022年6月30日行使、30%的購股權可於2023年6月30日行使、40%的購股權可於2024年6月30日行使。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經本公司的所有當時股東於2018年8月30日之股東大會通過並採納。本公司可就董事會授出任何獎勵(「獎勵」)委任受託人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獎勵可以B類股份(「獎勵股份」)或按獎勵股份的實際售價以現金形式授予。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若干主要條款的概要。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透過B類股份擁有權、股息及有關股份的其他已付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令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並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溢利。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任何個人，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職員、顧問、諮詢人、承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人、業務夥伴、合營夥伴或服務供應商(統稱「合資格人士」)，均合資格獲得獎勵，惟須受適用法例法規所限。

獎勵

獎勵給予選定參與者一項有條件的權利，於歸屬獎勵股份時取得獎勵股份或(倘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認為選定參與者以股份形式取得獎勵不切實際時)取得與獎勵股份售價等值的現金。

獎勵包括自授出獎勵之日(「授出日期」)起直至歸屬獎勵之日(「歸屬日期」)止期間，有關該等股份股息的所有現金收入。為免生疑問，即使獎勵股份尚未歸屬，董事會仍可不時酌情釐定本公司就將派付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宣派及派付的任何股息。



授出獎勵

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可不時全權酌情以獎勵函（「獎勵函」）的形式向選定參與者（若為董事會代表，則向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職員以外的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獎勵函應訂明授出日期、有關獎勵的獎勵股份數目、歸屬標準及條件、歸屬日期及董事會或其代表認為必要的其他詳情。

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董事長授予的每一項獎勵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自身為獎勵的建議接受方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本公司在向本公司關連人士授出任何股份時會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相關規定。

將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

未經股東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所有B類股份（不包括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沒收的獎勵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272,336,228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4.62%（按一股一票基準），且全年授出數額受有關以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的為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自上市日期以來，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105,774,045股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註銷或沒收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因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可予授出的股份總數為180,521,265股股份（包括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註銷或沒收的獎勵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3.07%（一股一票基準）。

終止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於下列較早日期終止：

- (i) 自上市日期起計滿十年，惟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前根據計劃授出任何未歸屬獎勵股份以使有關獎勵股份的歸屬生效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條文進行其他所需事宜者除外；及
- (ii) 董事會釐定的提前終止日期，惟不得影響任何選定參與者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擁有之任何既有權利，為免生疑問，本段所述選定參與者之現有權利變動純粹指經已授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所涉權利的任何變動。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的有效受限制股份單位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董事及其他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截至2020年 1月1日有效 受限制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 授出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 已歸屬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	於報告期間 已註銷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	於報告期間 已失效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有效受限制 股份單位 的相關股份 數目
董事								
歐高敦	2018年11月23日	6.25%將由2018年12月20日 起至2022年9月20日止 每個季度歸屬	41,250	0	15,000	0	0	26,250
冷雪松	2018年11月23日	6.25%將由2018年12月20日 起至2022年9月20日止 每個季度歸屬	41,250	0	15,000	0	0	26,250
沈向洋	2018年11月23日	6.25%將由2018年12月20日 起至2022年9月20日止 每個季度歸屬	41,250	0	15,000	0	0	26,250
其他僱員	2018年10月4日至 2020年10月21日	4年至5.2年	50,584,766	44,797,063	13,779,747	4,984,456	0	76,617,626
總計			50,708,516	44,797,063	13,824,747	4,984,456	0	76,696,376



股權掛鈎協議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訂立或於2020年年底概無存續將使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權掛鈎協議，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使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非執行董事沈南鵬為中國旅行服務提供商Trip.com Group Ltd. (納斯達克股份代號：TCOM)，前稱攜程國際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TRP)的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認為，由於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沈南鵬並無參與Trip.com Group Ltd.的日常管理，故有關競爭權益將不會構成任何重大利益衝突。

此外，與紅杉資本中國基金關聯的投資基金為一間或多間可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競爭的公司的少數股東。就該等公司中的每一家而言，沈南鵬(i)均非董事；及(ii)後或紅杉資本中國基金均無參與其日常管理。

除另行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報告期間直接或間接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發生競爭或可能發生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訂立以下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營銷及宣傳服務框架協議

於2018年9月1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框架協議，據此，騰訊將會向本公司提供營銷及宣傳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騰訊社交媒體網絡的廣告招攬服務、提供與本公司平台的鏈接、向本公司提供技術支援以讓用戶透過本公司平台及移動應用程式發送虛擬「紅包」，並授權本公司使用騰訊平台的入口以向騰訊客戶提供服務）。為換取該等營銷及宣傳服務，本公司將會採用以下一個或多個方式計算及支付營銷及宣傳服務費用，包括按時間成本、按每次點擊成本、按每千次廣告曝光成本、按每筆出售成本及按每次下載成本。營銷及宣傳服務框架協議年期由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20年9月30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新框架協議（「二零二零年營銷及宣傳服務框架協議」）據此，騰訊將會在騰訊的相關平台向本公司提供營銷及宣傳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聯合會員服務、流量服務、標準營銷及宣傳服務、提供有關我們產品、內容及服務的鏈結及下載以及其他類似營銷服務）。為換取該等營銷及宣傳服務，本公司將會在本公司的平台向騰訊提供營銷及宣傳服務。服務費用將由訂約方參考市場價格及公平商討後制定，並按以下一個或多個方式收費，包括按時間成本、按每次點擊成本、按每千次廣告曝光成本、按每筆出售成本及按每次下載成本。二零二零年營銷及宣傳服務框架協議年期由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屆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的公告。

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騰訊的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60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340百萬元。



雲服務及技術服務框架協議

於2018年9月1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框架協議（「二零一八年雲服務及技術服務框架協議」），據此，騰訊同意收取服務費用以向本集團提供雲服務、雲存儲及雲服務相關技術支援。服務的具體範圍、服務費用計算、支付方法及服務安排其他詳情將由相關方獨立協定。服務費用將由訂約方參考市場價格為基礎並於雙方公平基礎商討後制定。雲服務及技術服務框架協議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20年9月30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新框架協議（「二零二零年技術服務合作框架協議」），條款與二零一八年雲服務及技術服務框架協議大致相同。二零二零年技術服務合作框架協議的年期由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屆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的公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00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159百萬元。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訂立以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支付服務框架協議

於2018年9月1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框架協議（「二零一八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據此，騰訊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支付服務，以讓本公司用戶透過騰訊支付管道於移動設備及個人電腦在嵌入至移動應用及網站的騰訊支付介面，就本公司服務進行網上交易。本公司應向騰訊支付服務佣金作為回報。服務具體範圍、佣金費率、適用支付管道及其他詳情應由相關方獨立協定。服務佣金的支付將由訂約方參考市場價格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佣金率及計算方法乃由訂約方單獨協定。支付服務框架協議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20年9月30日，美团（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騰訊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新框架協議（「二零二零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條款與二零一八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大致相同。二零二零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的年期由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屆滿。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二零二零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年度上限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將為0.1%或以上但低於5%，因此二零二零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但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公告規定，並將構成本公司分別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的公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5億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1,490百萬元。

對於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我們已遵循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定價政策處理。根據上述框架協議訂立任何服務協議前，我們已評估我們的業務需要，並已將騰訊提議的服務費與最少一名其他可比服務供應商提議的費用進行比較。我們僅於(i)騰訊提供的服務費率及質量不遜於其他獨立協力廠商服務提供者；及(ii)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情況下，方與騰訊訂立服務協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進行的年度審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

- (a) 在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c) 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持續關連交易履行相關程序。核數師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有關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於本年報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審查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交核數師函件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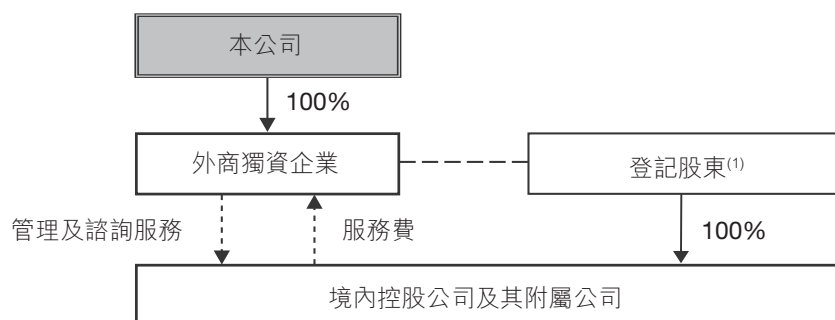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述的若干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及於本年報內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條文而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合約安排

外商獨資企業、境內控股公司與該等境內控股公司的登記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據此，本公司取得綜合聯屬實體的實際控制權，並向綜合聯屬實體收取綜合聯屬實體所經營業務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因此，透過合約安排，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現金流量均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下圖說明根據合約安排所訂明的綜合聯屬實體對本公司的經濟利益流向：



附註：

- (1) 登記股東是指境內控股公司的登記股東，即(i)天津安特廚科技；(ii)上海路團；(iii)北京酷訊互動；(iv)上海三快科技；(v)美團金融；(vi)北京三快雲計算；(vii)北京新美大；(viii)成都美更美；(ix)北京摩拜；(x)北京三快科技；及(xi)上海漢濤。
- (i) 天津安特廚科技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ii) 上海路團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iii) 北京酷訊互動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iv) 上海三快科技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v) 美團金融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vi) 北京三快雲計算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vii) 北京新美大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viii) 成都美更美分別由李慧娟及付棟平擁有50%及50%，二人均為本公司現時僱員。有關安排乃由於成都美更美展開經營時成都美更美與其被投資公司間協定的商業決定；



- (ix) 北京摩拜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x) 北京三快科技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50.97%及49.03%；及
 - (xi) 上海漢濤分別由王興及穆榮均擁有95%及5%。
- (2) 「—>」指股權中的直接法定及實益擁有權。
- (3) 「--->」指合約關係。
- (4) 「----」指外商獨資企業通過(a)行使境內控股公司所有股東權利的授權書；(b)收購境內控股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權的獨家選擇權；及(c)境內控股公司股權的股本質押來控制登記股東和境內控股公司。
- (5) 該等附屬公司包括目前並無進行任何業務營運但擬從事須根據《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0年版)》遵守外商投資限制之業務的若干公司。有關境內控股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企業架構」一節。

各外商獨資企業、境內控股公司與相關登記股東所訂合約安排包括的具體協議概述如下：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根據各境內控股公司(上海漢濤及北京三快科技除外)與相關外商獨資企業於2018年8月21日訂立的獨家業務合作協議、上海漢濤與相關外商獨資企業於2018年11月13日訂立的獨家業務合作協議以及北京三快科技與相關外商獨資企業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的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統稱「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據此，以每月服務費作交換，境內控股公司同意委聘外商獨資企業為其各自技術支持、顧問及其他服務的獨家提供商，包括：使用外商獨資企業合法擁有的任何相關軟件；研發、維護及升級有關境內控股公司業務的軟件；設計、安裝、日常管理、維護及升級網絡系統、硬件和數據庫設計；向境內控股公司相關僱員提供技術支持和員工培訓服務；提供技術及市場信息諮詢、收集和 research 方面的協助(不包括中國法律禁止外商獨資企業從事的市場研究業務)；提供企業管理諮詢；提供營銷和宣傳服務；提供客戶訂單管理和客戶服務；轉讓、租賃和處置設備或物業；及境內控股公司在中國法律許可範圍內不時要求的其他相關服務。

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服務費應包括全部境內控股公司綜合利潤總額(經扣除上一財政年度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累計虧絀、經營成本、開支、稅項及其他法定供款)，且外商獨資企業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稅務慣例可能須就服務費範圍及金額作出任何調整。

獨家選擇權協議

根據各境內控股公司(上海漢濤、北京三快雲計算及北京三快科技除外)、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8年8月21日訂立的獨家選擇權協議、上海漢濤、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8年11月13日訂立的獨家選擇權協議、北京三快雲計算、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9年12月1日訂立的獨家選擇權協議以及北京三快科技、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的獨家選擇權協議(統稱「獨家選擇權協議」),外商獨資企業有權在任何時間及不時要求登記股東將其於境內控股公司的任何或所有股權全部或部分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代價相等於結欠登記股東的相關未償還貸款(或按所轉讓股權比例計算的部分貸款額)或(如適用)按象徵式價格,除非相關政府機構或中國法律要求以另一金額作為購買價,在此情況下,購買價須為有關要求中的最低金額。除非在登記股東所持境內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彼等被指定人的情況下被終止,否則獨家選擇權協議一直有效。

股權質押協議

根據各境內控股公司(上海漢濤、北京三快雲計算及北京三快科技除外)、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8年8月21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上海漢濤、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8年11月13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北京三快雲計算、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19年12月1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以及北京三快科技、相關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登記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統稱「股權質押協議」),登記股東同意將各自所持境內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權(包括就股份支付的任何利息或股息)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作為擔保履行合約責任和支付未償還債務的抵押權益。有關境內控股公司的質押在向有關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登記後生效,在登記股東和境內控股公司完全履行相關合約安排的全部合約責任,及登記股東和境內控股公司於相關合約安排下的所有未償還債務獲全數支付前一直有效。



授權書

根據登記股東於2018年8月21日就其於境內控股公司(上海漢濤、北京三快雲計算及北京三快科技除外)的權利簽立的授權書、登記股東於2018年11月13日就其於上海漢濤的權利簽立的授權書、登記股東於2019年12月1日就其於北京三快雲計算的權利簽立的授權書以及相關登記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就其於北京三快科技的權利簽立的授權書(統稱「**授權書**」)，相關登記股東不可撤回地委任外商獨資企業及其指定人士(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及取代董事的繼承人及清盤人，但不包括非獨立人士或可能產生利益衝突的人士)作為其實際代理人以代其行使，且同意及承諾在並無獲得該等實際代理人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不會行使彼等就所持境內控股公司的股權所擁有的任何及全部權利。在各登記股東持有境內控股公司的股權期間，授權書應持續有效。

貸款

根據相關外商獨資企業(摩拜北京、上海漢海、三快雲在線、天津漢博和天津萬龍除外)與登記股東之間於2018年8月21日訂立的貸款協議、上海漢海(即外商獨資企業)與上海漢濤登記股東之間於2018年11月13日訂立的貸款協議、三快雲在線(即外商獨資企業)與北京三快雲計算登記股東於2019年12月1日訂立的貸款協議以及天津漢博(即外商獨資企業)與北京三快科技登記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的貸款協議(統稱「**貸款協議**」)，外商獨資企業同意向登記股東提供貸款，全數用作對相關境內控股公司的投資。未經相關放款人事先書面同意，該等貸款不得用於任何其他用途。各項貸款的年期自協議訂立日期開始，直至放款人根據相關獨家選擇權協議行使獨家購買權當日、發生若干指定終止事件時(如放款人向借款人發出書面通知要求還款)或借款人違約時(以最早者為準)為止。

相應外商獨資企業變更以及向北京三快科技注資

北京三快科技合約安排下的相應外商獨資企業原為北京三快在線。為分拆北京三快在線與北京三快科技(包括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以清楚地劃分其各自於本集團的職責(此舉預期可減少營運上的重疊,讓本公司更有效地分配資源和精簡本集團整體運作),簽立一系列新合約安排以取代北京三快科技相關的原合約安排後,北京三快科技的相關相應外商獨資企業實體已由北京三快在線變更為本公司另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漢博。

在上述相應外商獨資企業變更的同時,於2020年11月30日,天津漢博(即新外商獨資企業)與王興及穆榮均(即北京三快科技的登記股東)分別訂立金額約為人民幣2,793百萬元及人民幣2,687百萬元的新貸款協議(「**新貸款協議**」)。根據新貸款協議,天津漢博同意發放貸款予王興及穆榮均,僅作以下用途:(i)就借予王興的貸款而言,全數用於向北京三快在線償還原合約安排下的貸款,及(ii)就借予穆榮均的貸款而言,其中人民幣147百萬元用於向北京三快在線償還原合約安排下的貸款,其餘人民幣2,540百萬元用作向北京三快科技注資作股本。除放款人、貸款金額和該等貸款的用途外,新貸款協議的條款與原貸款協議條款相同。

相應外商獨資企業變更以及新貸款協議下的注資完成後,相關訂約方,包括天津漢博、北京三快科技及其登記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一系列新合約安排,包括授權書、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選擇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新貸款協議、該等登記股東的確認及配偶承諾(統稱「**北京三快科技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以終止及取代北京三快科技相關的原合約安排。北京三快科技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條款與北京三快科技原合約安排條款相同。



外商投資法

2020年1月1日，《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生效，取代中國規範外商投資的以往法律，即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以及其各自的實施規則及附屬法規。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體現了中國按照通行國際慣例優化外商投資監管機制的預期監管趨勢，以及統一針對境外及境內投資的企業法律規定的立法努力。

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規定合約安排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外商投資法並無提及包括「實際控制」及「通過合約安排控制」在內的概念，亦無訂明有關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法規。此外，外商投資法並無具體規定有關相關業務的規則，而是規定「外國投資者通過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投資」，為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頒佈條文，將合約安排作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留有空間。於2019年12月26日，最高人民法院發出《最高人民法院關於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若干問題的解釋》（「外商投資法解釋」），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根據外商投資法解釋，如有關當事方基於投資於負面清單中的禁止或限制類行業及違反當中所載的限制而主張投資協議無效，法院應表示支持有關主張。此外，外商投資法並無訂明應對採用可變利益實體架構的現有公司採取何種行動、該等公司是否受中國實體及／或公民控制。

因此，中國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仍有可能規定合約安排為外商投資的一種方式，屆時，我們的合約安排是否會被確認為外商投資、是否會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規定及我們的合約安排將受到何種方式的處理將不確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與境內控股公司及／或綜合聯屬實體訂立、重續及／或重新訂立其他新合約安排。於報告期間，合約安排及／或採納合約安排的情況並無重大變動。

於報告期間，由於概無消除會導致採用合約安排的限制，合約安排均無獲解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根據合約安排透過綜合聯屬實體經營業務時概無遇到中國政府機構的干預或阻礙。

境內控股公司及其各自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達人民幣38億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3.3%。截至2020年12月31日，境內控股公司及其各自附屬公司的資產總值達人民幣209億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12.5%。

採納合約安排的理由

我們綜合聯屬實體的電子商務及信息平台從事服務、雲存儲服務、其他增值電信服務、網絡文化業務以及廣播及電視節目服務，該等服務須根據《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0年版）遵守外商投資限制。經諮詢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漢坤律師事務所後，本公司確定不可直接通過股本所有權而持有綜合聯屬實體。我們決定改用中國外商投資限制產業之慣例，通過外商獨資企業（作為一方）與綜合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作為另外一方）訂立合約安排，以獲取當前綜合聯屬實體所經營業務的實際控制權及其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一直是在本公司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因此，儘管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技術上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我們的董事認為根據合約安排擬進行的所有交易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規定（包括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等），將會為本公司增加不必要行政成本。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下列為合約安排涉及的若干風險，包括：

- 倘中國政府認定確立本公司業務經營架構的協議不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或倘該等法規或其解釋於未來發生變動，本公司可能受到嚴厲懲罰或被迫放棄於該等業務經營中的利益。
- 由於外商投資法相對較新，其解釋及實施，以及其將如何影響本公司目前企業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經營的存續性均存在不確定因素。



- 本公司的合約安排可能無法如直接所有權一樣有效提供營運控制，且可變利益實體股東可能無法履行其於合約安排下的責任。
- 本公司可能會喪失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受益於可變利益實體所持許可證、批准及資產的能力，可能導致本公司無法進行部分或全部業務經營並限制增長。
- 與本公司的可變利益實體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關聯方交易定價的任何調整可能導致產生額外的稅項，因此可能大幅降低綜合利潤及 閣下的投資價值。
- 可變利益實體的權益持有人、董事及行政人員可能與本公司存在潛在的利益衝突。
- 本公司以合約安排的方式通過可變利益實體在中國開展業務經營，但該等合約安排的若干條款可能無法根據中國法律強制執行。
- 倘本公司行使購買權購買可變利益實體的股權，則所有權轉讓可能令本公司遭受若干限制並產生巨額成本。

本集團已採取措施以確保本集團實施合約安排以有效經營業務及遵守合約安排，包括：

- (i) 如有必要，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審閱及討論；
- (ii)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一次審閱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iii)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其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及
- (iv)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審閱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審閱外商獨資企業及綜合聯屬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上市規則的涵義及聯交所豁免

就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而言，尤其是「關連人士」的定義，綜合聯屬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彼等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將被視為本公司（就此而言不包括綜合聯屬實體）的「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就此而言包括綜合聯屬實體）之間的交易（根據合約安排進行者除外）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

根據合約安排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合約安排而言，聯交所已批准，只要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則豁免嚴格遵守(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釐定合約安排交易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限制合約安排年期至三年或以下的規定，惟須遵守下列條件：

- (a)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變動；
-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變動；
- (c) 合約安排應會繼續使本集團收取來自綜合聯屬實體的經濟利益；
- (d) 在與合約安排基本相同的條款與條件下，合約安排可以在(i)到期或(ii)就任何現有、新成立或收購從事與本集團相同的業務的外商獨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時重續及／或重新訂立，而無需獲得股東批准；及
- (e) 本集團將按持續經營基準披露有關合約安排的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的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合約安排並確認：

- (a) 於報告期間進行的交易乃根據合約安排相關條文而訂立；
- (b) 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並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派發且其後亦未另行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 (c) 本集團與綜合聯屬實體於報告期間訂立、重續及／或重新訂立的任何新合約對本集團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或有利，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

核數師已每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核數師函件」對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交易履行審閱程序。核數師已於向董事提供的函件中確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並根據合約安排相關條文訂立，而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並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派發且其後亦未另行轉撥或轉讓給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捐贈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贈約為人民幣204.5百萬元。

法律訴訟及合規情況

本公司可能不定時會被捲入訴訟或關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索賠。

本公司並未被捲入任何對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現金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無論結果如何，由於辯護及結算成本、管理資源的分流及其他因素，訴訟可能會對本公司造成不利影響。

就董事會所悉，本集團已遵循對本集團各重要方面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獲准許彌償條款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每名董事或處理本公司任何事務的其他職員，均有權就其於任內履行職責而可能蒙受或招致的一切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職員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保險。

報告期間後重要事項

於2020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重要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連同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

公眾持股量足夠性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至少25%（聯交所批准及根據上市規則所准許的規定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一直由公眾持有。



專業稅務意見建議

如果股東對購買、持有、處置及買賣股份或行使其任何有關權利(包括任何享有稅項寬減的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專家。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報告期間獲委任為核數師。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隨附財務報表已獲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其合資格並將膺選連任。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王興

香港，2021年3月26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確保本公司遵循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於為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其業務策略和政策以及提升其透明度和問責性提供框架至關重要。

本公司採納及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除「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一段所述守則條文A.2.1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其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標準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並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推動其成功發展。董事會應以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董事會透過制訂策略和監督策略實施，直接及通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導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有健全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豐富和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和專業技能，使董事會能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要求聯席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服務及意見。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有權酌情決定所有重要事宜，包括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的事宜）、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

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解釋、執行、監督內部政策及操作程序的合規情況，並定期審核本集團各級政策及程序。高級管理層定期與董事會溝通。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相信，教育及培訓對維持一個有效的董事會而言乃屬重要。每名董事已獲得全面正式培訓，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充分了解董事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職責及責任。

本公司為董事安排持續專業發展培訓，如內部簡報及提供相關議題的閱讀材料，確保董事掌握監管發展及轉變以有效地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且相關。董事亦定期與高級管理團隊會面，以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管治政策及監管環境。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

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的有關詳情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參加持續專業發展 ⁽¹⁾
執行董事	
王興	√
穆榮均	√
王慧文	√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	√
沈南鵬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	√
冷雪松	√
沈向洋	√

附註：(1) 出席本公司或其他外聘方安排的培訓／研討會／會議，或已閱讀相關材料。



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兼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應遵守有關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行事。本公司的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並無區分，現時由王興兼任該兩個角色。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使權力和授權平衡受損，此架構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審核，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將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其中有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並無變動。

董事名單及其各自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項下的規定，即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須達董事會成員人數最少三分之一。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間的比例屬合理及適當，並充分發揮制衡作用，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的利益。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關聯。

董事會重視非執行董事所提供的專業判斷及意見，以保障股東利益。非執行董事透過在專業的、積極的及知情的情況下表達意見，以及積極參與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為本集團貢獻多元化的資歷及豐富經驗，並為本集團在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主要委任、操守準則、利益衝突及管理程序等事宜上，帶來專業的判斷及意見，以股東的利益為最重要因素。非執行董事亦運用彼等的專業判斷及專業知識，細察本公司在實踐協定的企業方針的表現，並監察匯報表現的情況。

此外，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本公司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並不時向董事會提供寶貴意見。本公司亦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獨立性周年確認書，且提名委員會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列出的獨立性指引就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年期進行年度審閱，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作為本公司向投資界提供透明度及遵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企業管治常規的一部分，在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本公司通訊中，已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此外，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提供最新的董事名單，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以及列明董事的角色和職能。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根據合約，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初始任期自董事會批准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者為準），屆時服務合約會自動重續。任何一方均有權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協議。

各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董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退任，除非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於2021年4月12日，各非執行董事已按類似條款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的初始期限自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退任，除非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於2021年4月12日，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類似條款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

董事概無訂立任何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任何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新任董事應在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且獲委任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新任董事應在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並就委任或重選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董事會活動

董事會於報告期間舉行了六次會議。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不論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的情況詳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率／於報告期間舉行會議的次數					企業管治 委員會	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王興	6/6						1/2
穆榮均	6/6		1/1				1/2
王慧文	6/6			1/1			2/2
非執行董事							
劉熾平	6/6						0/2
沈南鵬	6/6						0/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高敦	6/6	4/4				2/2	2/2
冷雪松	6/6	4/4	1/1	1/1		2/2	2/2
沈向洋	6/6	4/4	1/1	1/1		2/2	0/2

於報告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討論多項事宜，包括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表現、本公司已批准的中期及季度業績、業務前景及其他重大事項。

於報告期間，在執行董事未列席的情況下，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於2020年5月20日，本公司召開了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了重選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股份，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及重新委任核數師。股東週年大會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均已進行投票表決，投票結果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0日的公告。董事長及董事會其他成員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這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股東提供了交流機會。

於2020年9月29日，本公司召開了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Meituan Dianping」更名為「Meituan」，並採納中文名稱「美团」作為本公司的雙重外文名稱，以取替其原有中文名稱「美团点评」。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訂明其權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部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
- (c) 就委聘外部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制定及執行政策；
- (d)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賬目、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及
- (e) 檢討財務資料並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告、財務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包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歐高敦、冷雪松及沈向洋。歐高敦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且為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召開了四次會議。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於第93頁。審核委員會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部核數師召開了四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a) 審閱2020年中期報告；
- (b) 審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第一季度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第三季度的季度業績公告；
- (c) 審閱企業管治守則、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律的合規情況；
- (d) 審閱本公司網絡安全架構及本公司網絡安全管理及技術框架的成效；
- (e) 審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 (f) 審閱外部核數師的任期、獨立性及薪酬；及
- (g) 審閱本公司的ESG工作。

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本公司與核數師的關係並意識到核數師的獨立性乃一項基本管治原則。倘識別到任何獨立性的問題，核數師須每個季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最新情況並每年確認彼等的獨立性。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外部核數程序的有效性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並信納關係良好。因此，審核委員會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b) 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c) 為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設立正規且透明的程序，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自身薪酬；及
- (d) 就如何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對須經股東批准的任何董事服務合約進行表決向本公司股東提供意見。

薪酬委員會包含三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冷雪松及沈向洋，以及執行董事穆榮均。冷雪松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於第93頁。

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

- (a) 審閱薪酬及福利的框架和結構；及
- (b) 審閱董事及管理層薪酬計劃；

有關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考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一節。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設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檢討董事會的組成；
- (b) 制定識別提名人選及委任董事的標準；
- (c) 評價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d)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e) 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有關政策或政策的摘要。



提名委員會包含三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冷雪松及沈向洋，以及執行董事王慧文。冷雪松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及多元化並（倘適當）向董事會建議任何擬議變更，以完善本公司的公司策略。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的日益多元化是支持公司實現戰略目標及促進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本公司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本公司旨在與本公司業務發展有關的董事會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合適且具備資格的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並在履行此職責時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就多元化成立觀點時，其亦將依據本公司業務模式和不斷的特定需要考慮有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知識、經驗、性別及背景。

提名委員會將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方面具備適度平衡，此乃以使業務策略得以執行及使董事會得以有效運作的所需條件。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匯報董事會的組成，並於本公司年度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報告中就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作出適當的披露。其亦將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於第93頁。

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

- (a) 審閱及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 (b) 審閱及評估董事會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
- (c) 審閱董事選舉及其時間表；及
- (d) 審閱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就2020年重選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高敦、冷雪松及沈向洋一事已考慮候選人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與知識、獨立性及服務年期。經審慎考慮上述因素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過往作出的貢獻後，提名委員會信納歐高敦、冷雪松及沈向洋將繼續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其得以高效運作並達致組成多元化。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八A章設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及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有關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的保障措施。

企業管治委員會包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冷雪松、歐高敦及沈向洋。冷雪松為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席。

根據上市規則第8A.30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委員會如其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就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是否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
- (g) 每年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在該年度一直為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財政年度並無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載事項；



- (h) 每年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在該年度是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8A.15、8A.18及8A.24條；
- (i) 檢討及監察利益衝突的管理並就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及／或本公司股東（一方）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另一方）之間存在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j)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所有相關風險，包括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一方）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另一方）之間的關連交易，並就任何有關交易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k) 就委任或罷免合規顧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l) 致力確保本公司與股東持續有效的溝通，尤其是上市規則第8A.35條的規定方面；
- (m) 至少每半年及每年匯報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工作，涵蓋其職權範圍內所有領域；及
- (n) 於上文(m)分段所述報告內按「不遵守就解釋」原則披露就上文(i)至(k)分段所載事宜向董事會提出的建議。

於報告期間，企業管治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各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於第93頁。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尤其是上市規則第八A章及與不同投票權架構風險相關的知識）；
- (b) 審閱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
- (c) 評估、檢討續聘本公司合規顧問並就此向董事提出建議；
- (d) 審閱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及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

- (e) 審閱及評估本公司利益衝突聲明政策及本公司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以確保良好企業管治準則及避免本公司或股東（一方）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另一方）之間之潛在利益衝突；
- (f) 評估、審閱及監察有關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的所有風險，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一方）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另一方）之間的關連交易；
- (g) 審閱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提供的確認書，確認其已於整個有關期間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條、第8A.15條、第8A.18條及第8A.24條；
- (h) 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多項政策及實踐，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及
- (i) 報告企業管治委員會工作（涵蓋其職權範圍所有領域）。

於報告期間，企業管治委員會已如上市規則附錄十四E節「與股東的溝通」所述尋求確保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有效及持續溝通，具體而言，已確保：(i)舉行本公司股東大會（本公司董事會及相關高級管理層可於會上回答提問）使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股東有機會溝通；(ii)及時刊發根據上市規則須提請股東注意的公司通訊或須予披露事項的相關公告（包括但不限於涉及內幕消息、公司行動及公司交易者）的中英文版本；(iii)編製及公佈季度業績（包含詳細財務及經營業績）作自願定期披露；(iv)維持本公司網站作為與股東溝通的平台，登載本公司公告、報告、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及(v)盡快就股東向本公司地址或以電郵發出的書面查詢或要求提供詳盡資料。

企業管治委員會已確認，(i)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整個報告期間為董事會成員；(ii)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生第8A.17條下的事項；及(iii)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報告期間已遵守第8A.14條、第8A.15條、第8A.18條及第8A.24條。企業管治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合規顧問的薪酬及委聘條款並建議重新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合規顧問。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充分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的重要保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應確保業務活動的有效進行、會計記錄的真實和準確，以及確保本公司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及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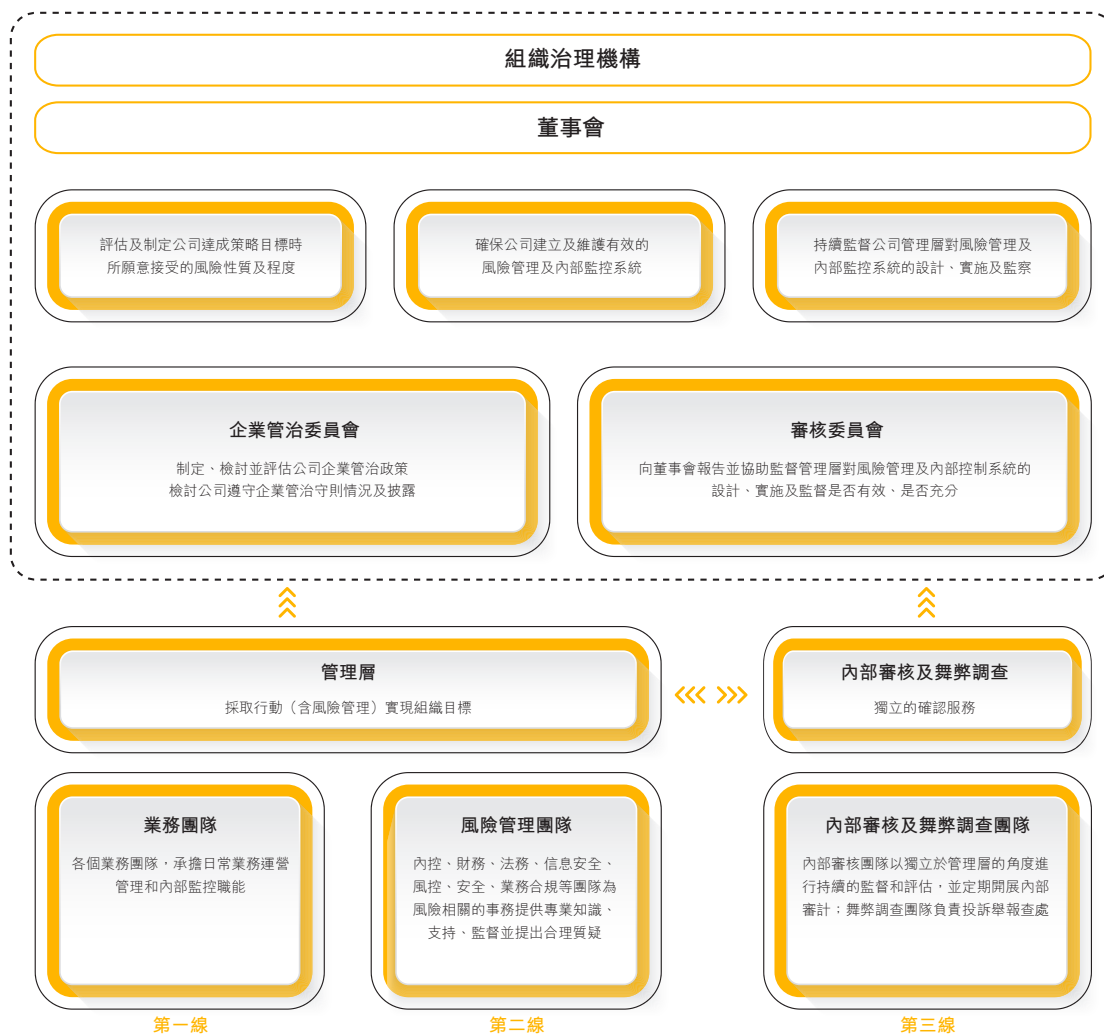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確保本公司建立並維持充分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每季度審閱管理層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設計、執行及監督方面的工作，其中包括一次年度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亦負責監管本公司所面臨的風險，釐定本公司所預期和能夠承受的風險水平，並積極考慮、分析及制訂策略以管理本公司所面臨的重大風險。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並維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其認為適合業務營運的政策及程序，並不斷改進該等系統。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已建立一套風險管理系統，其界定各有關方職責、制訂風險管理相關政策及建立風險管理流程。本公司堅持不斷完善風險管理系統，優化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規範風險管理流程，提升風險管理能力，確保本公司業務的長遠增長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秉承風險管理為戰略目標服務、並由全員參與的基本理念。為了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我們在董事會指導及監督下，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建立了覆蓋全員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如下圖。



組織治理機構 – 監督

組織治理機構主要由本公司董事會及其企業管治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構成，負責確保有恰當的架構和流程以達致有效管治，並確保組織的目標和活動與利益相關方的首要利益保持一致。

管理層

第一線 – 運營及管理

第一線主要由本公司各事業群及職能部門構成，負責日常運營和管理，負責設計並實施風險應對措施以應對風險。



第二線 – 風險管理

第二線主要由本公司內部控制部、財務部門、法務部、信息安全部、風控團隊、安全團隊及業務合規團隊等構成，負責本公司運營、財務、合規及訴訟、信息安全及欺詐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相關政策的制定，規劃並開展整體風險管理系統建設工作。為確保該等系統有效實施運轉，第二線亦協助及監督第一線建立並改進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內部審核及舞弊調查 – 獨立保證

第三線主要由本公司內部審核部門及舞弊調查團隊構成。內部審核部門負責為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客觀的確認和諮詢，並監督管理層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領域不斷改進。舞弊調查團隊負責多渠道接收舉報線索，及時跟進並獨立調查涉嫌舞弊的事件。

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完全消除可能令我們無法實現業務戰略的風險，且僅對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作為業務多元化的互聯網企業，業務具有種類多、變化快的特點，本公司的風險管理亦因應這些特點而建立動態的風險管理流程，並不斷迭代優化。本報告期間，為進一步提升風險評估的廣度及深度，本公司內部控制部組織成立了風險評估項目組，開展了覆蓋全業務、全領域的風險評估工作，採用管理層訪談、調查問卷、集體討論、專家諮詢、情景分析等方法識別本公司面臨的風險，對相關風險進行定義和評估，並結合本公司風險應對措施及管理層的風險偏好，全面系統分析評估重大風險，建立了長效風險評估機制。

在進行風險評估時，本公司綜合運用定性與定量相結合的方法，對於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對目標達成的影響程度進行分析，並最終將風險按照其重要性進行排序。

在日常工作中，本公司各事業群的業務和職能部門對經營過程中的風險事項進行識別、評估和應對。內部控制部通過收集、歸納、分析等步驟，報告本公司層面的重大風險並確保已採取合適的應對策略及監控措施，供管理團隊審閱。內部控制部不時對重大風險的應對情況進行回顧和評估。

本公司深知僱員風險意識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重要性。本公司風險管理團隊通過專題培訓、主題活動日、風險調研、項目交流、宣傳文稿等方式，向全員普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相關知識，並在項目中提高業務側人員參與度，培育僱員風險意識和合規理念。

重大風險

二零二零年，本公司管理層通過上述風險管理流程已識別六個重大風險。相比較去年，隨著外部環境的不斷變化及本公司業務規模和經營範圍的持續擴大，管理層認為二零一九年所披露的前六個風險仍然存在，但風險水平有所調整。其中，「合規風險」呈一定程度的上升，「人力資源風險」略有下降，其他風險水平大致相若。

下文概述本公司面臨的重大風險及適用的應對策略。隨著業務規模、範圍、複雜程度的增加及外部環境的不斷變化，本公司的風險狀況可能發生改變，下表所列並非詳盡無遺。

合規風險

互聯網及科技行業的發展促使各國監管機構順應發展趨勢，制定更加完善及嚴謹的法律法規以監管互聯網行業，包括取得及維持適用業務所需的牌照、批文及許可證。本公司需遵守不同地區新增的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法律及法規，例如有關反壟斷、數據保護、互聯網信息安全、知識產權、金融合規等方面的法規。此外，隨著本公司業務的不斷拓展，部分創新業務可能面臨該領域適用法律法規或監管政策發展的不確定性。比如，國務院反壟斷委員會於2021年2月7日正式頒佈《關於平台經濟領域的反壟斷指南》（簡稱《平台反壟斷指南》）。在《反壟斷法》的基礎上，《平台反壟斷指南》進一步明確平台經濟領域反壟斷執法原則，為平台經濟領域經營者依法合規經營提供更加明確的指引，促進平台經濟規範有序創新健康發展。本公司曾在2020年底接到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關於經營者集中申報的調查問詢，並在近期接到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就一例應報未報的經營者集中案件處以人民幣50萬元罰款的通知。本公司日後可能接獲更多反壟斷相關的問詢或調查，



或因反壟斷問詢或調查而遭受罰款、處罰或要求採取相應的整改措施。監管環境日趨變化，對互聯網和科技行業的健康可持續發展有深遠意義，同時也需要我們更積極主動地加強合規建設工作，但未來我們仍然可能不時面臨監管調查和處罰，也可能面臨相應的訴訟糾紛，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本公司建立了多個專業部門及團隊業務管理層對相關法規及動態時刻保持緊密聯繫，關注及了解任何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政策的變化，並採取適當行動或應對措施，不斷迭代和完善公司內部制度流程，以促使本公司業務及管理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政策之要求。

市場競爭及創新風險

本公司在業務各方面均面臨競爭，尤其來自經營實時配送、到店服務、酒店旅遊服務及生鮮零售等業務的公司所帶來的競爭。為了在這些業務分部獲得並保持競爭優勢，我們需投入大量的管理、財務和人力資源。此外，本公司各業務分部均面臨市場快速變化、新業務模式出現以及資金充裕的新競爭對手加入。部分現有競爭對手擁有（及未來出現的競爭對手可能擁有）較我們更多的財務、技術或營銷資源、更長的經營歷史、更高的品牌認知度或更大的消費者基礎，或有可能加入業務聯盟以加強其競爭地位。競爭加劇可能降低本公司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因而我們需要於日後增加營銷及推廣力度以及資本投入。同時，隨著用戶對服務和產品的創新需求的提升，技術創新的速度也將為公司競爭地位產生一定影響。

本公司管理層及各事業群負責人密切關注市場競爭格局，並實時分享相關信息及對行業競爭格局的洞察和判斷。

本公司內設專業團隊，定期進行行業競爭深度分析與研究，提供相關報告供管理層參考，支持其針對市場競爭風險制定及時有效的應對策略。

本公司針對核心業務持續投資，持續加強及改進我們移動應用程序、網站及系統的響應能力、性能及功能，努力鞏固在用戶端、商戶端以及配送端的核心競爭能力，以吸引及留存用戶並應對不斷變化的競爭環境。

同時，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業務規劃佈局的創新，在佈局新業務時聚焦核心，亦通過新業務的佈局鞏固核心業務的競爭壁壘並不斷建設和鞏固公司的生態體系。

信息系統風險

保護用戶數據及其它相關信息對本公司的業務來說至關重要，若敏感性用戶數據丟失或被竊取等，將對用戶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同時也給本公司帶來重大的聲譽影響，甚至引起法律訴訟。

本公司已實施多種控制措施以確保用戶數據受到保護，並減少洩漏及遺失有關數據的風險。我們在事先徵得用戶同意的情況下收集用戶個人信息及數據，制定並實施全公司數據收集、使用、披露、傳送和儲存政策。本公司在網絡傳輸中加密用戶數據。對於數據的儲存，本公司在軟件及硬件層面使用加密技術來保護敏感的用戶數據。

本公司嚴格按照我們制定的政策處理用戶數據。我們已獲得ISO 27001認證，並通過網絡安全等級保護三級測評。我們已與第三方機構建立協調機制，以及時處理各類信息安全威脅。

在企業層面，本公司建立了一個系統性和通用的用戶賬戶授權及管理機制，在此基礎上，我們定期檢查用戶賬戶狀態及相關的授權信息，定期對我們的數據庫及服務器進行安全配置評估，並實施系統日誌管理程序。

本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備份管理程序。對於我們的人工智能及雲端平台，本公司根據業務需求部署不同的備份機制，包括本地備份及異地備份，視業務需要而定，最大限度降低用戶數據丟失風險。對於我們網站可靠性，工程部門已為異地備份的設計、實施及監控制定協議。

本公司為僱員提供信息安全培訓，並持續進行培訓。本公司亦擁有一個應急機制來評估關鍵風險、制定災難應對計劃並定期進行應急演習。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每六個月審閱一次本公司網絡安全更新，對信息安全系統在網絡攻擊下正常運作提出意見和改進建議，從而幫助本公司提升客戶信任和用戶體驗。本年度，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召開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會議並審閱了我們網絡安全最新工作進展。



危機管理及聲譽風險

本公司的平台每日處理極為大量的交易數目。隨著其整體業務營運範圍不斷擴大，公眾對消費者權益保障及消費者安全問題的關注程度提升，或會令本公司需面對更多法律及社會責任，並在這些議題方面受到更多審查及負面消息影響。如本公司對公眾輿論的關注度不足，或對危機處理不及時，將會損害其聲譽、品牌及形象。

本公司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原則，以在提供服務時滿足客戶的需求並維護彼等利益。因此，本公司已建立起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通過事前一系列評估分析，不斷改善現有業務流程或信息系統中可能存在的風險，優化管理機制，提升風險管理水平，持續降低危機發生的可能性。此外，本公司公共關係部門持續與其他業務部門及相關職能單位保持緊密聯繫和互動，按照既定政策和工作程序積極回應社會關切，合法、合理地應對危機，維護公司聲譽。

欺詐風險

隨著互聯網行業快速發展，互聯網行業內外部欺詐案件屢見不鮮，危害行業健康。合作夥伴欺詐、僱員欺詐以及第三方欺詐活動，均可能對本公司運營、財務及聲譽造成負面影響。

本公司始終堅持正直誠信價值觀，對欺詐行為零容忍，並堅決予以打擊。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並持續優化，以識別並防範欺詐風險。對於任何潛在的欺詐行為，本公司進行全面徹底的調查。一旦發現有任何欺詐行為，即依照公司相關規章制度予以嚴肅處理，觸犯國家法律法規者立即移交司法機關。同時，本公司聯動警方共同打擊互聯網黑產，與行業夥伴共同發起陽光誠信聯盟，通過技術合作與信息共享，共同打擊互聯網欺詐行為，建設健康、有序、文明的互聯網生態。

人力資源風險

互聯網行業高度依賴僱員的基本質素，因此逐步提升核心崗位人才能力匹配公司快速發展，對實現公司戰略發展極為重要。

人力資源是公司核心資產，本公司制定並實施了一系列措施，持續提升僱員素質，以推動業務發展並保持可持續的競爭力。相關舉措包括：(i) 提升僱員錄用標準，吸引更多優秀的人才加入公司，提升僱員素質；(ii) 加大投入，搭建「互聯網+大學」並制定「學習全景地圖」，建立覆蓋文化、通用力、專業力及領導力四方面的培訓體系，為僱員提供有針對性的培訓；及(iii) 發揮績效管理的引領作用，激發僱員潛能，鼓勵僱員自主提升素質。

同時，本公司始終秉承正直誠信的價值觀，通過行為規範、反賄賂及反腐敗相關培訓、投訴舉報機制、貪腐行為調查與懲處等措施，確保僱員遵守並踐行我們主張的價值觀。

內部控制

本公司參考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內部控制－整合框架(2013)，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建立了內部控制體系。本公司內部控制目標是為經營、報告及合規目標的實現提供合理保證。

審核委員會獲授權持續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情況，確保內部控制系統能夠有效識別、管理及防範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涉及的風險。

本公司亦設有內部審核部，負責審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發現的任何問題。內部審核部成員定期與管理層召開會議，以討論我們面臨的內部控制問題及解決有關問題所採取的相應措施。內部審核部向審核委員會報告，確保及時向委員會送達所發現的任何重大問題。審核委員會其後就問題進行討論，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設計及採納嚴格的內部程序，以確保我們的業務運營符合相關規章制度。內部控制部與我們的業務部門緊密合作，以(i)進行風險評估並就風險管理策略提供建議；(ii)提高業務流程效率並監控內部控制有效性；及(iii)提升整個公司的風險意識。除內部控制部外，本公司亦設有不同的職能部門及團隊在其專業領域內通力協作，提高內部控制體系之有效性，相關信息概述如下：

根據我們的內部程序，本公司內部法務部的剛需職能是審核並更新我們與消費者、商家及相關第三方訂立的合同模板。本公司法務部在我們簽訂任何合同或業務安排前審查合同條款並審閱業務營運的相關文件，以及必要的相關盡職審查材料。此外，在我們訂立任何合約或業務安排前，本公司各業務集團旗下的質量控制團隊亦負責審閱相關交易對手的牌照及許可證及建議商業條款。

本公司內部法務部在我們的服務向公眾推出前對其進行審核，以符合監管規定。我們的內部法務部和行政部負責取得任何必需的政府預先批准或同意，包括於規定的監管期限內編製及提交所有必要文件以向相關政府機關備案。

本公司業務合規團隊分設不同專業職能，其中：(i)內容合規團隊負責互聯網內容合規管理，通過人工及系統相結合的方式執行內容合規審查和不適當內容清理，防範互聯網內容合規風險；(ii)食品安全合規團隊負責食品安全風險管理，通過法規及行業趨勢研判，健全食品安全內部控制制度，指導並督促各食品業務線落實食品安全法律法規要求和內部合規措施，同時賦能商戶、供應商等合作夥伴，共同防範食品安全風險；及(iii)互聯網金融合規團隊負責分析我們所提供服務的監管環境，制定並實施互聯網金融內部控制制度，招募優秀人才充實合規團隊，防範金融合規風險。

本公司信息安全部門通過技術手段和管理措施，推動公司信息安全風險管理，重點關注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和用戶隱私保護，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本公司風控團隊通過提供持續性培訓、完善風控流程、建設風控系統、風控規則迭代優化、風險事件處置與複盤，防範互聯網欺詐及運營風險，保障資產安全以及經營效率與效果。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持續審核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流程包括與各業務組管理層、內部審核團隊、法務人員以及外部核數師舉行會議，審核相關工作報告及關鍵績效指標信息，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重大風險。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且充分。

此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已由具有適當資歷及經驗的僱員履行，且該等僱員接受適當且充分的培訓及發展。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審核報告，董事會亦認為，已為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取得足夠資源，而其僱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充足。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致力能迅速、公平、定期和及時披露對投資界而言屬重要的資料。因此，本公司努力與股東維持有效而持續的溝通，以便股東和潛在投資者能在明確了解本集團的經營、業務及財務資料的基礎上，以知情方式行使權利。本公司亦鼓勵股東積極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或以其他合適方式參與。股東大會可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股東提供交流機會。本公司明白與股東有效溝通的重要性，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直接向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提出任何問題。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相關高級管理層將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出的疑問。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將於股東大會就每項事宜提呈一項獨立決議案，包括選舉個人董事。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及時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於2020年5月20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於2020年4月17日(即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寄發予股東。董事長及審核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主席均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出的任何疑問。核數師代表亦出席大會並回答有關審核事務、審核報告的編製與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任何疑問。



本公司已制訂及維持股東通訊政策，旨在促進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高效及持續溝通，該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about.meituan.com」查閱。本公司網站作為與股東交流的平台，登載本公司公告、報告、財務資料及其他資訊以供公眾查閱。

本公司主要股東權益披露的概要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建議以供考慮。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繳足股本（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有權隨時透過遞交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列明的任何業務交易。書面要求須送達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倘於遞交有關要求後21天內，董事會未能召開將於往後21日舉行的有關大會，則遞交要求者本人或其中任何佔彼等全部投票權總額一半以上的人士可按相同方式召開有關大會，而遞交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向有關遞交要求人士進行償付。

關於建議某位人士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查詢

有意向董事會查詢有關本公司事宜的股東，可提交查詢至本公司總部，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望京東路4號恆基偉業大廈B座及C座，收件人註明為聯席公司秘書或發送電郵至ir@meituan.com。

本公司歡迎股東提出意見及查詢。對於向本公司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提出的查詢，本公司將盡快提供詳盡資料。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徐思嘉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建議，並確保遵守董事會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徐思嘉已獲委任接替王翼翔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0年7月31日起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31日的公告。

為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及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本公司亦委聘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高級經理劉綺華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徐思嘉履行本公司公司秘書職責。劉綺華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徐思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徐思嘉及劉綺華已遵循上市規則第3.29條分別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高級人員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有關董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	人數
0	2
1–5,000,000	3
> 5,000,000	6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不知悉有關事項或情況存在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遭嚴重質疑。

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發表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的薪酬概述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審核及審核相關服務	48,889
非審核服務 ⁽¹⁾	<u>1,898</u>
總計	<u><u>50,787</u></u>

附註：

(1) 核數師進行的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日常稅務服務及企業風險管理評估服務。

更改組織章程文件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更改。

披露內幕消息的政策

本公司已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就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制定內部政策。該內部政策載列及時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有關僱員提供監控信息披露及回覆查詢的一般指引。

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獲得及使用內幕消息。

報告概覽

美团(以下簡稱「本公司」、「公司」或「我們」)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指引》編製本報告，並遵循《ESG報告指引》有關「重大性」、「量化」、「平衡」、「一致性」原則要求。

本報告旨在客觀、公允反映我們的2020年ESG表現，有關管治部分的内容建議與本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一併閱讀。

ESG理念與管理

我們將「幫大家吃得更好，生活更好」作為企業使命，秉承「以客戶為中心，正直誠信，合作共贏，追求卓越」的價值觀。

圍繞企業使命與價值觀，我們加強ESG理念融入，並於以下層面考量ESG策略：

1. 環境：

- 倡導綠色消費
- 促進企業發展與環境的和諧共生
- 推動行業環境保護能力提升

2. 客戶：

- 以客戶為中心
- 追求卓越，持續優化，贏得客戶口碑
- 為人們生活創造更多價值

3. 合作方：

- 與生態鏈合作共贏
- 保障合作各方利益
- 推動行業可持續發展



4. 運營：

- 正直誠信
- 保障僱員權益
- 推動人才發展

5. 社區：

- 助力解決更多社會問題
- 創造更大社會價值
- 成就新型社會企業
- 倡導社會共同參與公益活動

ESG管理

為了更好地踐行ESG理念和策略，提高公司可持續發展競爭力，形成長效ESG工作機制，促進與利益相關方的和諧共贏發展，服務於公司的中長期戰略目標實現，我們搭建「治理－管理－執行」三層ESG管治架構，制定工作章程，明確工作職責，推進公司ESG工作。

• 第一層：治理層

董事會是ESG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監督ESG事項並對本公司ESG策略及匯報承擔整體責任。董事會授權審核委員會為監督ESG管理的專業委員會，並聽取審核委員會關於ESG工作的重大事項的匯報。

審核委員會負責確認ESG重要事項；檢討本公司針對該等事項的展望、策略、框架、原則及政策；檢討及監督ESG實踐；監督本公司ESG目標達成情況，及就以上內容向董事會匯報。

• 第二層：管理層

安全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風管委」）是本公司ESG事項的管理機構，負責討論ESG重要事項；審閱公司ESG展望、策略、框架、原則及政策；指導ESG實踐開展；及審核ESG目標達成情況。

• 第三層：執行層

公司有關職能部門共同組成ESG執行小組，負責推進ESG管理策略落地及目標達成；開展ESG重要性評估與風險評估；組織培訓提升員工ESG意識；開展相關研究，及定期向公司管理層及治理層匯報。

利益相關方溝通

我們積極傾聽並回應利益相關方的訴求。根據實際業務及管理運營的特點，我們識別了主要利益相關方，並通過多種溝通渠道了解其關注的主要議題。

我們識別的主要利益相關方、關注議題及溝通渠道列示於下表。

主要利益相關方	主要關注的ESG議題	主要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部門	僱傭、供應鏈管理、產品責任、資源使用、排放物、反貪污及社區投資	政策諮詢、事件匯報、來訪接待、信息披露及參與政府機構會議
股東及投資者	產品責任、供應鏈管理、資源使用、排放物、僱傭、反貪污、健康與安全、勞工準則及環境及天然資源	股東大會、定期公告及官方網站、電話會及郵件
僱員	僱傭、健康與安全、發展及培訓、勞工準則、反貪污及社區投資	人力資源幫助台、溝通會、社交媒體及面對面交流
用戶	產品責任、環境及天然資源及社區投資	線上平台、客戶服務熱線、社交媒體及信息披露
平台商戶	產品責任、反貪污及社區投資	線上平台、客戶服務熱線、會議及商戶考察
供應商	供應鏈管理、產品責任及反貪污	供應商考察及供應商會議
媒體及非政府組織	資源使用、排放物、環境及天然資源、僱傭、供應鏈管理及產品責任	社交媒體、官方網站、新聞發佈會、交流會及專線客服
社區	環境及天然資源及社區投資	社區互動接觸、公益活動、社交媒體及扶貧項目



實質性議題分析

2020年，通過與主要利益相關方的持續溝通，並結合公司運營特點，我們就《ESG報告指引》所列11個層面的ESG議題進行實質性分析，作為我們行動及報告的參考。

我們識別的重要議題包括「產品責任」、「反貪污」、「社區投資」、「僱傭」及「供應鏈管理」；相關議題包括「資源使用」、「排放物」、「環境及天然資源」、「健康與安全」、「勞工準則」及「發展及培訓」。我們將在本報告中分別討論各個議題所含內容。

環境

我們意識到自身業務運營環節中可能造成的環境影響，識別我們所面臨的主要環境風險，踐行綠色運營理念。我們審視主要業務流程，降低業務運行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提升行業環保能力，改進整體環保表現。

綠色運營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建立環境、健康與安全(EHS)工作小組管理公司環境事務，由相關部門主管對環境事項進行監督，推進日常辦公及業務運營環節環境管理，把控環境風險，降低環境影響。

綠色辦公

我們的主要資源消耗為辦公及運營所需的電力和水。我們對全國辦公職場能源與資源消耗、廢棄物處理等數據進行線上統一精細化管理，提升環境管理效率。

在能源節約方面，我們推行多項辦公區域合理用電舉措，包括：(i)照明節電，逐步擴大LED節能燈的使用範圍，將手控燈改為聲控燈，減少照明時長。安排人員對辦公區域定期巡檢，避免無人辦公區域「長明燈」現象；(ii)空調系統節電，針對部分會議室及就餐區空調系統加裝集控功能，實現後台設置空調溫度及開關機，減少能源浪費；及(iii)設備節電，非工作時段對部分辦公區域及衛生間的非必須設備進行斷電處理。此外，我們在空調控溫面板等處設置節能提醒與標識，提升僱員節能意識。

在資源節約方面，我們實施多項節水、節紙措施。我們在部分辦公區域安裝感應式出水節水潔具，在辦公區域內張貼節水及節紙標識，提升僱員節約意識。我們將所有打印機設備默認設置為雙面打印模式，倡導僱員優先採用雙面打印方式，並在打印機側設置廢紙回收盒。

在廢棄物處理方面，我們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的廢棄物處理標準，在北京和上海等辦公區域設置分類垃圾桶，實行垃圾分類管理。辦公場所產生的危險廢棄物（如熒光燈管、電池及硒鼓墨盒等），我們均單獨收集，交由有資質的機構進行處理。

數據中心環境管理

本公司尚無自建數據中心，我們將租用數據中心的佈局及運行方面的環境影響及資源消耗納入考慮範圍。

2020年，我們繼續租用在寧夏回族自治區中衛市（以下簡稱「寧夏中衛」）的數據中心。該數據中心主要使用清潔能源（水電、風電及光伏發電等）供能，其能效水平PUE(Power Usage Effectiveness)達到1.1，處於行業前列¹。

寧夏中衛數據中心是目前已投入規模化使用的大型自然冷卻數據中心，採用高效直接自然冷卻及間接蒸發冷卻技術，並採用風牆系統，在機房內形成冷風通道和熱風通道，從而提高制冷效果。寧夏中衛數據中心在機房構造、服務器佈局、溫度控制及熱量回收等方面達到了較高技術水平，與傳統大型數據中心的制冷方案相比，節能優勢明顯。

寧夏中衛數據中心亦根據現場環境採取多種節能減排措施，包括：(i)利用變頻水泵、EC (Electrical Commutation)風機等設備降低系統能耗；(ii)利用軟件優化氣流組織，提高熱交換效率，降低制冷系統能耗；(iii)利用BA (Building Automation)控制系統，根據季節變化，對環境傳感器數據和運行負荷進行實時分析，調整制冷系統運行模式，充分利用自然冷源，降低能耗；及(iv)電力容量精細化管理，提高電力資源利用率。

我們積極與其他行業參與者共同推動綠色數據中心相關技術開發，參與起草的數據中心委員會(ODCC)《冷板式液冷》技術標準已基本完成。該技術標準將響應數據中心綠色發展趨勢和政策要求，協助行業探索冷板式液冷系統在數據中心的部署應用，較風冷散熱技術實現更高機房散熱效率，優化數據中心整體能效。

¹ 工業和信息化部信息通信發展司2020年9月發佈的《全國數據中心應用發展指引(2019)》中指出，截至2018年年底，全國超大型數據中心平均PUE為1.40，大型數據中心平均PUE為1.54，全國規劃在建超大型、大型數據中心平均設計PUE分別為1.32、1.40。



推進行業環保

我們關注主要業務所在行業的環境影響，分析行業環境風險，落實有關環保舉措，尋求行業環境問題解決方案。

美团外賣行業環保行動

2017年8月，美团外賣啟動「青山計劃」，作為外賣行業首個關注環境保護的行動計劃，與外賣全產業鏈和消費者共同推動行業環保進程。

2020年，我們響應《關於進一步加強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見》要求，發揮平台作用，帶動產業可持續發展，提出「青山計劃」2025三項環保目標：(i)建設綠色包裝供應鏈，為平台全量商家提供外賣包裝可回收、可降解或可重複使用的解決方案；(ii)促進回收再生市場化機制建設，聯動產業上下游在全國20個以上省份建立常態化餐盒回收體系；及(iii)加強消費者引導激勵，優化產品功能和運營體系，促進1億用戶踐行無需餐具等可持續消費行為。

「青山計劃」從環保理念倡導、環保路徑研究、科學閉環探索及環保公益推動四個方面開展工作，助力實現2025環保目標。

環保理念倡導：我們通過線上課程推送及線下溝通等方式，為商家解讀環保政策，增進商家環保意識，促進其踐行環保行為。我們將每月最後一天設為「美团外賣環保日」，在植樹節、地球日、環境日和全國節能宣傳周等環境保護相關節日，面向商家和公眾開展環保宣傳活動。我們與中華環境保護基金會、全國青少年生態文明教育中心和中華環保聯合會等機構聯合組織環保包裝創意大賽和設立「環保設施向公眾開放NGO基金」等公眾可參與的環保項目，提升公眾環保意識。

環保路徑研究：我們與高等院校、研究機構、行業協會及諮詢機構等開展合作，探索行業環保解決方案，參與制定行業標準。我們發佈《外賣行業環保洞察報告暨美团外賣青山計劃三週年進展報告》，從基本認知、行業趨勢和創新方案等維度對行業環保進行專項解讀。我們聯合中國飯店協會發佈業內首份《可持續餐飲商戶指南》，助力商家提升可持續運營理念，從可持續食材、外賣包裝、能效管理及後端處理等方面提升可持續運營水平。我們持續發揮「青山計劃專項基金環保顧問團」專業智庫作用，開展行業研討活動，並聯合中華環境保護基金會、中國循環經濟協會發起「專家視點欄目」，輸出專業觀點，帶動行業循環發展。

科學閉環探索：我們採取多種措施，從外賣全生命週期的各個環節發力，減少廢棄物產生：(i)我們持續推進餐具源頭減量，優化「無需餐具」產品功能，減少一次性餐具消耗；(ii)我們聯合中國包裝聯合會、中國塑協降解塑料專委會及中國制漿造紙研究院有限公司發佈「青山計劃首批綠色包裝名錄」。我們在商家端平台服務市場設立環保包裝專區，為商家提供更多環保產品選擇，擴大環保包裝供給；(iii)我們設立「外賣包裝創新產品孵化項目」，聯動包裝生產企業研發生產綠色創新包裝產品；(iv)我們聯合多個餐飲品牌成立外賣餐盒回收聯盟，開展餐盒回收行動，在寫字樓、社區、校園及餐飲門店等場景設置超過350個塑料餐盒回收試點，對回收餐盒進行循環處理再生；及(v)我們加入由中國石化聯合會和中國物資再生協會發起的綠色再生塑料供應鏈聯合工作組，構建易回收、易再生塑料製品評價體系，推動綠色再生塑料的應用和綠色塑料供應鏈的建設。

環保公益推動：我們聯合中華環境保護基金會設立「青山計劃專項基金」，通過青山公益行動與平台商戶共同支持環保公益項目，支持環保社會組織在青海、貴州及雲南等地種植和養護生態經濟林。有關青山公益行動本年度進展請參閱本報告「社區投資－扶貧」章節。



截至2020年末，青山計劃在線宣傳環保理念觸達超過10億人次，線下環保體驗活動參與人次達100萬；在全國範圍內向商家投放全生物降解包裝袋2,000萬個，紙質餐盒100萬個，可循環使用餐具套裝1萬套；「外賣包裝創新產品孵化項目」孵化的首批共計20款近35萬份全生物降解包裝已被商家免費領取試用；匯聚超過35萬青山公益商家，累計投入約人民幣1,400萬元用於環保公益事業。

美团單車全生命週期環保

美团單車積極踐行全生命週期環保理念，於設計、採購、製造、投放、運營和報廢環節貫徹「3R原則」（Reduce減少，Reuse再利用，Recycle循環），廢舊單車100%回收再用。我們於設計階段，將零部件設計為可共享通用、易維修類型，車身採用輕量化設計；於採購階段，選擇環保的供應商；於製造階段，製造更加耐用的產品，延長產品壽命，減少廢棄物的產生，並為電單車選用對環境更友好的鋰電池；於投放階段，進行科學規範投放、智能調度；於維修及回收階段，對輪組和智能鎖等零部件進行翻新復用，根據損壞情況對部件或車輛進行分離存放並與再生行業合作進行回收利用，形成供應鏈閉環。

我們與供貨商及政府部門合作，回收廢舊美团單車輪胎並進行無害化處理，生產符合標準的可循環再利用材料。2020年，我們發起「共享單車變球場」公益項目，利用美团單車的輪胎再生材料進行塑膠運動場地的鋪設，幫助提升校園硬件條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利用再生輪胎約24,000條，在廣東、貴州、天津、四川、湖北及福建等地共捐贈8塊運動場，場地總面積約5,500平方米。

環境績效指標表

以下為本公司的主要環境績效指標。本公司暫無自建數據中心，所租用數據中心的排放物、資源及能源消耗均由運營商負責，該等數據暫未包含在本公司披露範圍內。

本公司環境績效包括辦公場所、快驢進貨業務使用的倉庫及美团買菜業務²使用的倉庫及服務站點。

² 隨著本公司環境數據統計能力提升，美团買菜業務的數據自2020年起開始披露。

「總部屬性職場」包含北京、上海資源整合性質的總部級辦公職場和以客服及研發人員為主的客服及研發中心辦公室，其中：總部級職場以北京恒電、研發園及周邊職場為主，上海以申亞辦公室為主；客服及研發中心主要有石家莊、揚州、成都和廈門等辦公室；

「區域銷售職場」主要為業務銷售人員及其他支持人員使用的辦公場所，分佈在中國大陸地區22個省、5個自治區及4個直轄市內；

「倉庫及服務站」為快驢進貨業務板塊和美团買菜業務板塊使用的主要倉庫及服務站點。

排放物^{3、4、5、6}

總部屬性職場	2020年
辦公樓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	10,789.23
辦公樓人均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僱員)	0.35
辦公樓每平方米樓面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平方米)	0.05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0.62
人均有害廢棄物 ⁵ (噸/僱員)	0.00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2,533.51
人均無害廢棄物 ⁶ (噸/僱員)	0.08

³ 基於公司運營特性，主要氣體排放物為溫室氣體，源於使用由化石燃料轉化的電力。

⁴ 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溫室氣體排放按照二氧化碳當量計算，並根據生態環境部刊發的《2019年度減排項目中國區域電網基線排放因子》及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刊發的《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列表指南》進行核算。

⁵ 本公司涉及的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各職場產生的廢棄熒光燈管、硒鼓及墨盒，均交由有資質的機構進行處理。2020年總部屬性職場人均有害廢棄物實際為0.00002噸，區域銷售職場人均有害廢棄物實際為0.00028噸，上表所列數據為四捨五入保留兩個小數字的結果。

⁶ 本公司涉及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各類職場產生的生活垃圾及廢棄電子設備。生活垃圾主要包括辦公垃圾，由物業管理公司進行處理，我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發佈的《第一次全國污染源普查城鎮生活源產排污係數手冊》進行估算。廢棄電子設備由回收商進行回收處理。



區域銷售職場	2020年
辦公樓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	3,245.90
辦公樓人均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僱員)	0.14
辦公樓每平方米樓面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平方米)	0.02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6.21
人均有害廢棄物 ⁵ (噸／僱員)	0.00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1,943.10
人均無害廢棄物 ⁶ (噸／僱員)	0.08
倉庫及服務站	2020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	20,805.87
<i>能源及資源使用^{7、8、9}</i>	
總部屬性職場	2020年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16,289.81
人均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僱員)	0.53
每平方米樓面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平方米)	0.07
自來水用量(噸)	172,647.09
人均自來水用量(噸／僱員)	5.79
區域銷售職場	2020年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5,462.38
人均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僱員)	0.24
每平方米樓面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平方米)	0.03
自來水用量(噸)	69,889.11
人均自來水用量(噸／僱員)	8.52
倉庫及服務站	2020年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34,655.04
自來水用量(噸)	203,561.50

⁷ 部分職場、倉庫及服務站點電費包含在物業費中，用電量尚不能單獨統計，未包含在能源消耗總量中。

⁸ 本公司使用水源來自市政自來水供水，在求取水源上無任何問題。部分職場、倉庫及服務站點水費包含在物業費中，用水量尚不能單獨統計，未包含自來水用量中。

⁹ 由於統計能力受限，包裝物數據暫未納入本年度統計範圍。

工作場所

僱員是本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我們致力於打造舒適及和諧的工作場所，實踐平等僱傭政策，保障僱員權益，提供匹配僱員能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保證充足的學習資源和機會。有關僱員管理相關信息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僱員」章節。

僱傭與勞工準則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及《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保障僱員合法權益，嚴禁僱用童工和強制勞工。我們設立多項內部制度，並按照下文所述措施，規範管理僱員招聘、離職、薪酬、福利、績效與晉升等。

招聘及離職管理

我們以人崗適用為前提擇優錄取僱員，對不同種族、民族、性別、年齡或宗教信仰的人才一視同仁，保障其享有平等的錄取及發展機會。2020年，我們進一步完善平等僱傭政策，修訂《美团崗位發佈規範》，對招聘程序進行規範管理，禁止在發佈招聘職位描述時出現歧視性詞匯或其他違反平等機會原則的表述。通過組織招聘培訓及定期回顧，我們持續優化招聘流程，確保平等與多元的僱傭政策得到有效實施，保障招聘合規性。

我們於面試過程中對候選人教育背景、資歷及工作經驗資料進行篩選，並制定了《美团背景調查管理制度》，令我們能夠按崗位要求聘用恰當人選，並避免僱用童工。自公司成立以來未發生僱用童工等非法僱傭情況。

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處理僱員離職事宜，設有《離職管理辦法》，規範僱員離職管理流程，保障僱員在離職階段的權益。

薪酬與福利

我們為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資、基於績效的現金激勵及其他激勵措施。我們已向僱員授予並計劃在未來繼續向僱員授予股權激勵獎勵，以激勵他們為我們的成長及發展做出貢獻。有關僱員股權激勵計劃相關信息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章節。

我們依法為僱員繳納社保公積金，並提供補充醫療保險和各類補貼。我們建立愛心基金，並制定《愛心基金管理辦法》，為有困難的僱員及其家庭提供幫助。



晉升與發展

我們基於「扁平職級、寬帶薪酬」的理念構建僱員職級與激勵體系，並設有《績效管理制度》、《職級管理規範》及《職級評審方案》等制度，完善績效管理流程，規範職級管理體系，建立晉升渠道。職級「扁平化」幫助僱員立足自身崗位需求進行能力提升；僱員薪酬「寬帶化」拓寬職級內激勵空間，便於及時靈活地激勵與認可僱員。

我們依據僱員的表現，客觀公正地評價僱員績效，通過績效管理幫助僱員提升能力並獲得成長。內部評審委員會基於價值觀、業績貢獻、領導力與專業能力等因素對僱員晉升進行評審，並向貢獻卓越的僱員提供快速晉升通道。評審前，僱員可參與培訓知悉晉升評審標準及流程。評審後，僱員可通過公開的晉升申訴渠道對晉升事宜提出反饋意見。

工作生活平衡

我們制定了《考勤管理制度》和《假期管理制度》等制度，對僱員工作時間進行規範管理並保持適當的靈活性，為僱員提供法定年假、福利年假與全薪病假等假期。

我們為僱員提供健身房和圖書館等文娛設施，並在「三八婦女節」和「教師節」等節日舉辦線上線下僱員活動。我們組建超過40個文體俱樂部，僱員可自由加入各類俱樂部並參與僱員活動，舒緩工作壓力，豐富業餘生活。

溝通

我們設有多種內部溝通渠道，如社交平台、人力資源幫助台和溝通會等，及時聆聽和響應僱員提出的建議或意見，幫助管理層知悉員工訴求。我們亦主動通過線上及線下渠道，對僱員普遍關注事項進行溝通說明。

我們制定《制度發佈管理辦法》，建立內部制度發佈平台，加強公司制度流程民主管理。正式發佈與僱員利益切身相關的主要制度前，我們會面向僱員執行調研訪談，充分保護僱員權益。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為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有關職業健康與安全及工作場所消防安全法律法規，並設有《辦公區門禁管理辦法》、《美团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及《辦公區域禁煙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完善安全管理。我們組建EHS工作小組，設置職場內安全專員，加強安全管理力度，降低安全風險。我們採取的保障工作場所安全的措施包括：(i) 打造應急響應團隊，培訓並組建公司急救持證講師隊伍；(ii) 在職場內部署AED（體外除顫儀）設備，保障緊急情況下急救設備需求；(iii) 設立辦公職場安防系統，管理工作區域人員的進出；(iv) 定期對工作場所進行消防安全檢查，並對發現的消防安全隱患進行整治；及(v) 開展覆蓋全員的安全培訓與演習，增強僱員辦公安全及消防安全意識。此外，我們設有突發事件處理流程，以及時合規處理僱員意外受傷事件。

我們關注僱員的身心健康。我們在辦公職場內實施空氣質量檢測、飲用水檢測及照明度檢測，為僱員提供舒適的辦公環境。僱員可在部分辦公場所設置的健康驛站獲得健康諮詢服務及基礎藥品。我們每年為僱員提供福利體檢和體檢報告解讀，並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以提高僱員健康意識。我們開展員工關懷計劃(EAP)，與外部專業機構合作設立心理健康諮詢熱線並舉辦定期心理健康培訓，幫助僱員疏導壓力。

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簡稱「疫情」）期間，我們及時採取應對措施，降低僱員感染風險。我們在所有職場均配備測溫設備，發放測溫貼、口罩等防疫設備，建立僱員信息日報系統，收集僱員每日身體狀況，組織員工進行核酸檢測，對異常情況及時跟進處理。所有職場均遵守當地政府復工復產要求，嚴格限制到崗人數，並對職場行政工作人員提供復工前測溫和消毒培訓，制定並演練應急響應預案，加強職場防疫常態化管理。

僱員培訓及發展

我們面向全體僱員搭建「互聯網+大學」，不斷完善培訓管理機制，制定《內部課程管理制度》及《內部講師管理制度》，規範培訓的規劃、實施和管理。

我們致力於為僱員提供隨時、隨地和隨需的培訓，制定「學習全景地圖」，從文化、通用力、專業力及領導力四方面搭建培訓體系。通過建設管理學院及各專業學院，開發不同主題課程，整合各類學習發展項目，豐富課程品類，提升課程質量。



我們開展面授課、網絡課以及各類實踐活動，覆蓋不同崗位、職級和發展階段。針對新入職僱員，我們準備多樣的培訓內容以便其快速適應崗位工作需要，例如我們為校招僱員提供為期三年，覆蓋技能發展、業務知識、公司文化的「Better U計劃」，幫助僱員實現角色轉換。針對在職僱員，我們培養僱員跨通道、多領域發展需具備的通識能力，基於工作場景需求提供技術培訓，提升僱員職業素養和專業能力。針對各級管理者，我們提供階梯式的「領導梯隊」培訓，圍繞不同層級管理者能力要求和特點定制學習內容。

除開發線上線下培訓課程及項目外，我們不斷豐富培訓形式，通過社群學習、知識直播大賽等創新形式，提供靈活的培訓選擇，提升僱員參與學習的積極性，滿足僱員多樣學習發展需求。

截至2020年末，我們有內部課程1,335門，內部講師3,178人。2020年，僱員的平均內部培訓（含網絡學習及面授學習）時數為23.04小時。

供應鏈管理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是配送合作夥伴及各類物資和服務供應商。我們重視供應鏈合規管理，建立穩定業務合作夥伴關係，並敦促供應鏈夥伴加強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供應商合規管理

我們梳理採購過程管理流程，設有《採購合規和行為規範》管理制度，通過《採購需求管理流程》、《採購尋源管理流程》、《供應商管理流程》、《招投標管理規範》、《採購合同和訂單管理流程》及《採購驗收管理流程》等制度控制關鍵節點，形成覆蓋採購全流程各項活動、約束各品類採購行為的管理規範體系。

我們要求供應商在正式開展工作前，需在供應商管理系統內進行實名認證並簽署《反商業賄賂協議》、《保密協議》及《廉潔自律承諾書》，並遵守其中所載反腐、保密與廉正條款。此外，供應商可通過美团採購系統中的供應商問卷，向我們反映任何有關業務合作中的貪腐問題。我們對供應商執行定期審查，並設立集中採購供應商黑名單運營機制，一旦發現確認供應商違規行為，將中止供應商合作，並取消該供應商服務資格。

供應鏈環境和社會風險管理

我們在供應商准入、合作等過程中，關注並考量供應商的環境與社會風險。

在供應商准入過程中，我們要求供應商提供相關產品或服務資質及無違法違紀證明，並對重要供應商進行現場考察與審核。我們針對特定品類供應商提出環境管理體系、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等資質要求，並核實供應商信息的真實性與準確性。同時，我們引入供應商第三方現場考察機制，對重要供應商執行現場風險評估及信息核查程序，降低供應商環境和社會風險。

在供應商履約過程中，我們對供應商績效表現進行持續管理和跟蹤，以不斷更新對其專業服務能力的評價。我們建有合格供應商數據庫，數據庫中載列之供應商均已通過供應商准入審核。若當前供應商因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問題停止運營時，我們將啟用備用供應商，保證產品或服務能夠按時交付。

配送騎手管理與保障

我們的外賣服務需要大量配送人員（亦稱為「配送騎手」）協助完成。配送騎手為配送合作商的全職僱員或合同工。我們並未與配送騎手訂立僱傭協議，配送騎手並非我們的僱員。在保障高標準服務質量的前提下，關注配送騎手的安全及權益保護，是我們供應鏈社會風險管理及社會責任履行的重要環節。

我們授權配送合作商使用我們的商標，配送合作商需遵守合同載列的經營和配送服務標準。我們要求配送合作商設立嚴格的騎手招聘標準，並按照我們的標準對配送騎手進行監督。我們不定期對騎手進行人臉識別，確認騎手身份，提升服務安全性。

我們從配送合作商監督和騎手關懷兩方面採取多項措施以保障配送騎手的安全。我們要求配送合作商需建立合規的交通與消防安全管理體系。配送合作商需建立並完善配送騎手培訓體系，定期開展交通規則、騎行安全、應急處理及著裝規範等培訓課程，並設定考核標準，確保配送騎手通過考核，具備交通和騎行安全相關知識與技能後方可上崗。我們建立了配送合作商遠程監控中心，督促合作商升級迭代安全設備，並建立實施配送合作商安全違規違約考核機制，根據安全環境變化動態調整指標，如疫情期間將騎手口罩佩戴率和線下安全卡佩戴率等指標納入考核，加強安全管理監督。根據騎手類型不同，我們要求合作商為騎手購買「僱主責任險」，或聯合合作商為騎手推出「人身意外險」產品，騎手在服務期間均已覆蓋相應的保險產品，為騎手人身安全和財產安全提供更多保障。



2020年，我們實施多項措施，幫助應對及降低騎手送餐時的安全風險。這些措施包括：(i)基於智能調度系統，實現訂單與路線合理化，並給與一定彈性時間，提高配送安全性；(ii)升級騎手軟硬件裝備，如智能耳機、智能頭盔及頭盔尾燈、語音控制系統、護具加固和反光條升級等，減少配送騎手操作與騎行安全隱患；(iii)推動騎行工具充換電網絡建設，提供高密度的安全充換電設備，降低騎手自行充電的消防風險；(iv)由合作商加強對騎手進行安全知識宣導，向配送騎手普及交通安全與消防安全知識及急救常識；(v)騎手獎勵納入安全因素，讓騎手在關注配送工作量的同時注重安全騎行；及(vi)建立交通事故與安全事件處置應對流程，並配備專職安全人員處理相關事件。

疫情期間，我們及時採取措施，降低配送騎手的健康與安全風險：(i)對全國外賣配送站點進行消毒殺菌和監控，對配送餐箱進行早晚兩次消毒；(ii)推出「無接觸配送」服務，發佈《無接觸餐廳服務規範》並在部分城市使試點無人配送及投放「智能取餐櫃」，降低用戶與配送騎手的交叉感染風險；(iii)提高配送騎手安全防護級別。建立騎手健康台賬，要求配送騎手本人測溫、佩戴口罩、每天上報健康狀況並進行抽檢，如發現騎手異常症狀立即停止工作，安排就醫並及時報備；(iv)為配送騎手配備健康安心卡，商家及用戶建立健康安全公開台賬，彼此知曉健康情況；(v)對全部配送騎手開展多輪防疫防控知識普及，提升配送騎手防疫知識水平。發佈《新冠肺炎下騎手心理防護手冊》，推出新冠肺炎疫情中後期配送騎手心理服務系列課程，關愛騎手心理健康；及(vi)統一為配送騎手提供覆蓋檢查、疑似篩查、隔離、確診以及治療每個環節的免費保障及補助方案，並為因新冠肺炎就醫的騎手家人提供生活關愛金、疾病慰問金及特殊保障金補助。

除騎手安全保障措施外，我們通過騎手懇談會及多種渠道傾聽騎手聲音，改善我們的產品和服務。2020年，我們召開50餘場騎手懇談會，溝通騎手期望，收集騎手訴求。基於該等反饋，我們制定並啟動「同舟計劃」，從工作保障、體驗提升、職業發展、生活關懷四個層面提升騎手群體的體驗。我們向騎手群體傳遞關懷的措施具體如下：(i)開通騎手評價商戶和升級申訴功能，幫助騎手解決因特殊原因造成的配送超時、投訴等問題，疏解騎手心理壓力；(ii)在重要節日與特定時間段為騎手提供物質與精神關懷，如防暑物品發放和冬季關懷等；(iii)通過騎手自強學堂及美團大學等渠道為騎手提供學習課程，推出行業首個「外賣英語」課程，提高騎手處理涉外訂單時的溝通效率；(iv)舉辦「717騎士節」和騎手全國籃球聯賽等活動，加強騎手職業認同感；(v)開通美團外賣騎手心理熱線，並與專業機構合作為騎手提供免費心理諮詢；(vi)推出「騎手守護計劃」和「騎手關懷計劃」，為100種特定大病提供人民幣5萬元的騎手關愛基金；及(vii)美團公益基金會推出「袋鼠寶貝公益計劃」，對全行業配送騎手子女遇到的大病和意外傷害等困難提供幫扶。截至2020年12月31日，「袋鼠寶貝公益計劃」累計幫扶共計77名全行業配送騎手子女。

產品責任

平台責任

我們致力成為中國領先的生活服務電子商務平台。我們的平台使用科技連接消費者與商家，為消費者提供各種日常生活服務，包括餐飲外賣、到店、酒店及旅遊及其他服務。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對消費者合法權益進行保護，重視平台商戶產品及服務質量。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及《網絡餐飲服務食品安全監督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要求，對平台合作商戶資質進行審核，檢查其資質及服務描述的準確性。

安全保障

食品安全

我們高度重視食品安全，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網絡餐飲服務食品安全監督管理辦法》及《網絡食品安全違法行為查處辦法》等法律法規規章，對外賣平台商戶和自營業務的食品安全承擔審核和管理責任。

我們成立食品安全專業委員會，承擔食品安全戰略制定、法規政策解讀與推進執行、協同各部門開展食品安全工作等職能，促進食品安全治理高效協同運轉。我們搭建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在公司層面成立食品安全辦公室、在各食品業務線設置品控團隊，完善組織人力保障。針對突發食品安全個案，我們建立應急處理制度，明確處理流程與措施。依法配合市場監管等相關部門，做好處置工作。同時，根據具體情形，依據食品安全法律法規和平台規則，做好相應處理。

對外賣食品，我們制定《美團網絡訂餐食品安全管理辦法》、《入網餐飲服務提供者審查登記規範》及《美團外賣生鮮類商品管理規範》等制度，完善外賣食品安全規則體系。我們建立科學的評價標準，定期評估外賣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實施情況，識別食品安全風險，並提出改善措施。通過與第三方檢測機構合作，我們對外賣食品、餐箱清潔消毒效果等開展抽樣測試及驗證，以客觀評估在網商戶食品安全表現和餐箱清潔消毒效果。我們聯合中國烹飪協會及行業領先的餐飲企業合作夥伴，共同制定《餐飲外賣密封規範》，向商戶推廣宣傳，引導商戶使用符合中餐特點的外賣餐品密封方式，提升外賣配送過程規範化水平。



針對自有品牌食品的食品安全保障，我們制定了《自有品牌商品食品安全管控指引》，明確食品安全管理的責任歸屬和要求。我們建立並更新覆蓋供應商准入、商品入庫驗收、商品上架存儲、商品在庫儲存、商品運輸配送及客戶投訴處理等業務全流程的自營食品安全管理體系。我們聯合第三方檢測機構，針對售賣的水果、蔬菜、水產品及肉禽產品等開展定期的抽樣檢驗，完善在售食品的安全性評價，並據此完善食品供應商管理。

面對突發疫情，我們在滿足用戶基礎餐飲服務需求的同時，圍繞食品安全防疫、外賣配送、冷鏈食品經營等關鍵環節，創新食品安全產品和服務。我們聯合多地市場監管部門，開展「助力餐飲復工」食品安全防疫公益直播，支持餐飲商戶安全復工。我們根據疫情防控形勢，制定《進口冷鏈食品消毒指引》及《進口冷鏈食品疫情應急處置預案》等規範性操作指引，降低各環節食品安全風險，保護僱員、商戶、騎手及用戶的安全。

我們對僱員、及騎手、供應商、合作商戶等開展食品安全培訓，培育食品安全文化。面向僱員定期開展「食品安全大講堂」培訓，邀請行業專家分享食品安全良好實踐和法規政策動態。對騎手，我們定期開展配送過程食品安全知識和防疫要求的宣導。對供應商及平台商戶推出「安全餐飲欄目」，每周推送食品安全科普文章和實操建議。2020年，我們組織行業內首屆外賣商戶食品安全答題活動，提升商戶食品安全意識。

我們積極參與食品安全社會共治，與市場監管部門等各方加強協作，打造線上線下協同治理機制。通過融合政企數據，完善事前商戶資質審查、事中大數據精準監管及事後問題商戶快速處置的綜合管理。我們聯合市場監管部門推出「政企通—在線辦證」服務，幫助商戶以更便捷方式申請食品經營許可資質，探索推進在線智慧治理模式創新。我們和協會、高校和科研機構進行食品安全對話及協作，我們繼續與中國烹飪協會、中國連鎖經營協會等行業組織保持對話和合作，聯合中國人民大學食品安全治理協同創新中心，針對小餐飲治理進行課題研究。

出行安全

我們持續改進出行安全管理機制，保障用戶出行安全。

我們在網約車營運階段對服務質量與安全進行日常管理與監控。我們遵守《網絡預約出租車經營服務管理暫行辦法》，進行試點網約車服務及網約車信息匹配服務。我們及與我們合作的出行服務商均已獲得業務運營區域的網絡預約出租車經營許可證。

2020年，我們將打車安全委員會升級為「打車安全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在安全事件快速反應處置能力基礎上，提升安全風險前置管控能力。我們已建立交通事故與安全事件處置應對流程，並配備專職安全人員處理安全及意外事件。

為規範網約車經營服務行為，保障乘客營運安全，我們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對參與網約車服務的車輛及從事網約車服務的駕駛員進行登記與審核。我們要求參與網約車服務的車輛符合安全技術標準；駕駛員符合駕駛經歷要求，遵守安全操作規則，無嚴重交通違章、刑事和暴力犯罪記錄。

我們在網約車營運階段對服務質量與安全進行管理與監控。2020年，我們採取的措施包括：(i)對駕駛員開展心理健康狀況評估，識別高危風險駕駛員，及時採取處置措施；(ii)為駕駛員提供崗前培訓、日常培訓及糾錯培訓等線上線下安全教育培訓，為乘客與合作商提供日常安全宣導；(iii)每日營運前對駕駛員進行人臉識別；(iv)開發行程錄音、一鍵報警等功能，設置24小時安全員與客服值班制度，檢查駕駛員日常安全服務行為，構建安全隱患檢查處理機制；(v)開展安全產品策略實景與沙盤演練，優化風險訂單監控系統響應處置流程；及(vi)建立危機事件分級分類標準，不斷加強與公安機關合作，完善應急處置流程指引。

我們重視共享自行車及電單車服務安全管理。我們遵守各城市針對互聯網租賃自行車與電單車服務出台的相關規範，對共享自行車及電單車投放運營進行管理。我們加大車輛運維力度，保持快速響應。為了保障騎行安全，我們對美团單車及電單車整車及零部件設立並執行嚴格的質量檢測標準，適用於生產及維修等環節。2020年，我們未發生因共享單車及電單車質量問題而導致的重大事故。

商戶管理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旅遊法》及《旅行社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設有《商家誠信經營制度》、《商家信息發佈管理規範》、《商戶誠信公約及管理辦法》、《美团外賣商戶服務規範》、《到店餐飲商戶不接待管理辦法》、《美团非餐類信息發佈管理規範》、《到綜商戶履約保障管理辦法》、《美团民宿房東誠信規則》、《美团到店事業群門票供應商管理規範》及《美团旅行商家入駐規則》等制度，對各類別平台商戶的經營及服務進行管理。



我們引導平台商戶為消費者提供安心、健康的產品和服務，在2020年內開展多類平台商戶產品服務質量建設項目，致力提高消費者體驗。例如，我們針對餐飲類商戶發佈《餐飲商戶衛生服務信息在線披露規範》團體標準，引導商戶加強自律信息披露，助推規範經營，同時開展「安心餐廳」項目，鼓勵商戶上傳店內防疫舉措與員工核酸檢測信息，輔助用戶消費決策；針對酒店類商戶，聯合中國飯店協會發佈《中國酒店行業防疫自律公約》，並推出「安心住」項目，對商家建立標準化的酒店衛生清潔要求，幫助用戶選擇更安心的酒店；針對景區門票類商戶啟動「安心玩」項目，在中國旅遊景區協會指導下，發佈《中國旅遊景區防疫自律公約》，協助景區披露防疫信息，提升遊客遊玩安全。我們通過商戶平台為商戶提供線上培訓體系，定期組織商戶社群培訓課程，邀請行業專家授課，加強商戶服務意識，提升商戶服務質量。

我們對平台商戶開展服務質量考核，監督治理服務不履約、虛假宣傳等商戶違規行為。我們制定嚴格的管控制度，按照商戶違規嚴重程度給予警告、調整搜索結果、隱藏評分、下線業務及下線門店等處罰措施，規範商戶經營行為，維護消費者權益。

客戶服務

我們不斷努力，通過提供高質量客戶服務提升消費者滿意度。我們在北京、上海、石家莊和揚州設立客服運營中心，並配備專業的客服團隊。我們推動客服智能化發展，為客服團隊提供智能助手支持，可快速解答不同業務中大量高頻與重複信息，自動處理標準化任務，批量處理應對突發高峰，提升客戶問題處理效率。

我們通過不同方式及時了解客戶反饋與要求並做出回應，包括在線、電話、微信、郵件和輿情監控等途徑。我們不斷改進和規範客訴問題解決流程，明確從問題發起、問題處理至問題解決每一個關鍵節點的內部責任方，督促並跟進主要責任方進行問題解決及反饋。

我們亦為客戶服務人員提供所需的權限及靈活性，以便其及時適應不同情況，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及體驗。例如，若我們的客戶服務人員收到關於商戶拒絕為客戶服務的投訴，一旦該等投訴得到確認，我們的客戶服務人員有權暫停該商戶在平台上的服務直至整改完成。

我們向消費者發放滿意度調查問卷，評估客戶反饋意見，分析確定消費者對服務不滿意的原因和需要改善的環節，不斷改進我們的服務。

2020年，我們連續第三年獲得客戶世界機構(CCM World Group)頒佈的「金耳嚙杯」中國最佳客戶中心評選活動年度總冠軍。

知識產權

我們強調尊重及保護知識產權的重要性，注重知識產權的積累和運用。我們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中國知識產權相關法律法規及其他司法轄區的相關法律法規管理知識產權。

我們建立有效機制管控公司各方面的知識產權風險，例如：(i)開展系統性的知識產權風險識別、評估活動並建立應對方案，完善知識產權風險防禦機制；(ii)在關鍵業務環節設置知識產權評估程序，包括在採購環節設置前置性的知識產權評估制度以及在新品牌設計環節設置商標審核機制，為重大項目提供知識產權保障；(iii)對外部侵權行為實施監測和打擊，清理仿冒商標和仿冒App，從而淨化市場環境、保障用戶利益；(iv)通過外部交流合作增強風險抵禦能力，例如我們已加入國際專利保護聯盟 (LOT Network, License on Transfer Network)以及開源專利聯盟 (OIN, Open Invention Network)，為業務發展提供更安全的國內國際環境；及(v)持續開展知識產權培訓和宣貫，不斷提高業務部門的知識產權風險意識。

我們加強知識產權管理，培育創新文化，尊重和鼓勵原創，提升自身知識產權積累。我們制定《公司專利戰略》指導專利積累和運用。基於專利產出和價值評估標準，我們通過制定實施《創新idea專利申請指引》、前置專利提案評審，提升創新實踐和專利申請效能，並通過精神和物質激勵等舉措鼓勵創新。2020年，商標、專利及軟著申請數量穩定增長，「美团」被認定為國家馳名商標。

我們亦尊重他方知識產權，通過用戶協議和平台知識產權保護機制等措施保障知識產權權利人的合法權益。一旦收到侵權投訴，我們將依據法律規定以及投訴材料對涉嫌侵權的項目進行刪除和屏蔽。我們通過「前端－後端－共治」的方式實現對權利人知識產權的保護閉環，包括：(i)前端：搭建重點品牌保護庫，實現侵權門店的源頭攔截；(ii)後端：上線並持續迭代「知識產權維權平台」(ipr.meituan.com)，支持品牌方維權訴求，提升處理效率和透明度；及(iii)共治：聯動監管、司法等機構進行協同治理，包括對商戶開設公益課程，就疑難投訴出具專家意見等，提升商戶法律意識。

我們積極參與針對互聯網知識產權保護和運用的交流與研究活動。我們是中國專利保護協會的副會長單位，並獲授「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中關村知識產權重點示範企業」和「國家知識產權局審查員實踐基地」等稱號。2020年，我們獲得由國家知識產權局頒發的「第二十二屆中國專利優秀獎」。



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

保護數據安全及用戶隱私對我們的業務而言至關重要。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密碼法》、《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信息服務管理規定》、《互聯網安全保護技術措施規定》及《兒童個人信息網絡保護規定》等法律法規規定，實施內部程序及控制措施降低數據洩漏的風險，保護用戶隱私。

我們設立數據安全與治理委員會，通過組織保障、機制建設、專項推進等工作，防範數據領域的系統性風險。我們持續健全管理體系，制定《美團隱私政策》、《隱私保護管理規範》、《個人敏感數據應用安全規範》、《數據安全管理標準》和《員工信息安全與保密行為標準》等制度以規範個人信息收集和使用、Cookie和同類技術使用、個人信息保存保護、共享轉讓及公開披露、未成年人個人信息保護等內容。

我們搭建了覆蓋授權管理、安全評估、信息加密、數據備份和漏洞防控的信息安全管理模式。我們建立了一個系統的、通用的用戶賬戶授權及管理機制，定期檢查用戶賬戶的狀態及相關的授權信息，並對網絡接入設備進行准入管理。我們定期對數據庫及服務器進行安全配置評估。我們從軟件及硬件層面加密用戶數據，努力採取符合行業標準的物理、電子和管理措施，對用戶數據的存儲和使用進行管理。我們通過信息接觸者保密協議及監控審計機制防止個人信息遭到未經授權訪問、公開披露、使用、修改、損壞或丟失。我們制定了一系列備份管理程序。對於人工智能及雲平台，我們根據業務需求部署不同的備份機制，包括本地備份及異地備份，以最大限度降低用戶數據丟失的風險。在此基礎上，我們持續建設防控體系，對信息安全漏洞進行分級管理，執行日常信息安全檢測，建立應急響應機制評估關鍵風險，制定災難應對計劃並定期進行應急演習。

我們擁有一支專門團隊執行隱私政策，並與第三方機構建立協調機制，以及時處理各類信息安全威脅。我們遵從行業標準保護信息安全及用戶隱私，主要業務系統已獲得ISO 27001認證，並通過網絡安全等級保護三級測評。

我們與僱員簽署保密協議並提供持續的信息安全培訓。所有新僱員入職時均需接受信息安全教育，部分高風險崗位僱員在入職後即接受培訓，考試合格後方可上崗。在日常工作中，我們通過線上及線下培訓，向全員提供信息安全意識教育和安全管理規範教育。我們在《陽光職場行為規範》中設有僱員離職與轉崗信息安全管理、信息交互安全及信息發佈控制相關要求，對僱員洩露數據的行為進行嚴肅懲罰。

在做好用戶隱私保護和自身數據安全的同時，我們積極推動行業數據安全和用戶個人信息管理能力建設。我們制定《第三方應用開發安全規範》和《服務商系統安全規範》，審核合作服務商的信息安全保護能力與資質，並要求合作夥伴在運營中遵守我們的技術安全要求與信息安全規範。作為全國信息安全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的會員單位，我們積極參與數據安全與用戶個人信息管理國家標準的研討和制定。2020年，我們參與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針對《App用戶權益保護測評規範》及《App收集使用個人信息最小必要評估規範》系列標準的制定工作，對行業標準發展提出建議。

信息合規

廣告合規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廣告管理條例》、《互聯網廣告管理暫行辦法》及《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審查管理暫行辦法》等廣告相關的法律法規，搭建廣告業務的承接、審核與檔案管理體系，制定廣告審核規範，不斷完善廣告審核標準和流程。

我們加強廣告審核團隊建設，組織學習培訓，宣傳合規知識和違方案例，提高廣告風險意識和合規能力。同時，我們建立敏感詞庫過濾系統，對廣告投放中的違規詞匯進行篩選排查，通過機器識別和人工複審等審核方式，對廣告內容進行嚴格把控，保障廣告內容符合法律法規規定，防範違法風險。對於醫療、藥品及保健食品等特殊行業廣告，我們制定了相應的特殊廣告審核規範，並進行重點審核，保護消費者權益。

UGC內容合規

我們遵守《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及《網絡信息內容生態治理規定》等要求，對UGC（用戶產生內容）質量進行管理。我們在平台上公示《美團點評用戶誠信公約》，明確用戶的職責和義務。我們建立UGC內容多重審核機制，通過機器審核與人工審核相結合，提升UGC內容質量。我們採用五層人工審核機制，依據被審核內容匹配不同級別審核人員，設置專人審核高危內容；同時不斷完善自動識別系統，新增不當語言、廣告等語義分析模型，結合人工審核機制，更準確識別和處理違規內容。我們與監管部門建立溝通渠道，快速響應並根據監管要求持續管理。針對UGC違規內容，我們實施分級管理政策，輔以屏蔽、刪除等處置措施。



POI內容合規

我們亦重視POI(興趣點,用戶認為有趣或有用的地點)的質量與準確性,建立並執行POI信息審核控制,採取多種措施提升POI質量,包括:(i)建立用戶、商家等多來源糾錯提報流程,對不準確的POI信息及時修正;(ii)建立自動識別系統,對不當及違法POI進行篩選和過濾;(iii)採取人工審核進行質量複核及抽檢;及(iv)與監管機構建立溝通渠道,並根據監管要求持續優化管理。2020年,我們迭代並優化POI審核及反作弊策略,增加部分POI發佈資質審核要求與信息核實渠道,提升POI質量管理水平。

反貪污

反舞弊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加強反舞弊管理,重視內部制度及體系建設,並培育廉正文化,保障企業健康發展。

反舞弊制度及體系建設

我們制定有《陽光職場行為規範》、《避免利益衝突&陽光申報制度》、《禁止私下協定制度》、《保密信息披露禁止制度》及《收受禮品饋贈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規範僱員內外部交流過程中所涉及到的貪腐風險點。以上制度適用於公司全體僱員,為公司廉正建設提供了基本指引。

我們設有陽光委員會,採用預防、調查及宣導三位一體的模式,推動反舞弊體系穩健運營。陽光委員會形成以《廉正框架體系暨陽光委員會運營機制》等指引為基礎的工作機制,獨立向首席執行官及董事會匯報工作。陽光委員主要職責包括:(i)制定並修改完善公司職業行為制度體系;(ii)搭建公司廉正文化體系,不斷深化廉正文化建設;(iii)制定並實施廉正方略,全面識別並防範廉正風險;(iv)主持並領導公司違紀查處工作,對重大、疑難、複雜案件進行定性裁決;(v)受理僱員對違紀處理意見的申訴,並作出決定;及(vi)統籌建立舉報平台,調查處置平台,裁決性平台,申訴平台,執行平台和文件檔案管理平台統一納入案件查處平台。

此外,我們已結合實際情況構建多邊聯動、覆蓋全員的風險管理系統,降低舞弊風險。有關該風險管理系統相關內容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章節。

廉正文化建設

我們秉承「把廉正打造成一項組織能力和核心競爭力之一」的廉正理念，開展系列廉正文化建設，包括廉正培訓、廉正考核與廉正文化宣貫等形式。

為引導全體僱員了解並遵守《陽光職場行為規範》，我們針對包括董事會、管理層成員在內的不同層級僱員持續開展廉正培訓與制度宣貫，並對全體員工進行廉正考試。2020年，我們面向全員開展廉正培訓或制度宣貫291場，參與人次達30,848人次，其中包括面向全體董事會成員的廉正培訓1場和面向管理層的反腐廉正培訓14場。我們的年度全員廉正考試整體參與率達99.4%，考試及格率達99.8%。

我們針對高風險崗位著重開展廉正培訓與考核。例如，我們對採購需求人員及執行人員進行反商業賄賂與廉潔採購相關培訓，並不定期對採購部門全體人員進行考試，提高採購人員反商業賄賂與反舞弊風險敏感度。

我們在內部組織一系列廉正文化宣貫活動，以營造風清氣正的廉正氛圍，例如《美团廉正七條》宣誓活動、面向全體合作夥伴發出的《美团廉潔合作五知道》倡議、第二屆「文化價值觀日」活動。自2017年起，我們連續四年開展僱員廉正指數調研，對廉正感知、廉正態度、廉正行為和廉正制度等因素進行調研，並及時將調研結果對全公司分享解讀。

舉報及檢查機制

我們設有陽光平台，引導僱員主動進行禮品收受、利益衝突等事項申報。我們通過內部投訴與舉報機制，接受僱員對損害公司商業道德行為的舉報。我們建立內部案件管理系統，實現舉報受理、調查詢問、定性裁決、申訴、處分執行於一體的閉環管理體系和「全覆蓋、無遺漏、高效率、必反饋」的舉報線索處置規範化運營。我們設有舉報人保護制度，對舉報人及舉報信息實施保護，維護舉報人的合法權益。監察部會及時受理舉報並組成舞弊調查團隊進行調查。為保證調查公平性與準確性，我們設有申訴與澄清機制，給予責任人解釋澄清機會。被證實存在舞弊行為的僱員將被依規解僱。對觸犯法律的事項，公司將移交司法機關處理。2020年，我們分別在春節前夕、4月28日公司「文化價值觀日」、端午節及中秋節對外披露案件信息4次，及時通報廉正違規事件。

我們作為發起者之一，自2017年起持續參與「陽光誠信聯盟」工作，通過企業間信息共享機制，聯合進行反腐行動。我們每年定期發佈生態反腐公告，攜手合作夥伴共同構建廉潔生態共同體。



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金融機構反洗錢規定》、《金融機構大額交易和可疑交易報告管理辦法》、《金融機構客戶身份識別和客戶身份資料及交易記錄保存管理辦法》、《支付機構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管理辦法》及《互聯網金融從業機構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管理辦法(試行)》等反洗錢法律法規。

2020年，我們按照最新法律法規文件和相關監管要求完成反洗錢內控制度更新，對《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工作管理制度》、《大額交易和可疑交易報告管理辦法》及《洗錢風險評估管理辦法》等制度進行修訂，新制定《分公司反洗錢工作報告管理辦法》等3項制度，完善反洗錢制度體系。

我們設有反洗錢中心，明確反洗錢工作主管部門和職責，配備反洗錢合規專崗人員、可疑交易監測專職人員、反洗錢產品設計人員及反洗錢系統支持團隊，在各分支機構設置反洗錢工作小組及負責部門，持續加強反洗錢工作隊伍專業配置。

我們通過對業務或產品開展洗錢風險評估，進行洗錢風險的識別和管控。對於被評定為高風險的業務或產品，我們會在評審後給出合規解決方案，並在業務開展過程中持續跟進風險治理情況。

在對客戶進行身份識別、洗錢及恐怖融資等風險監測甄別層面，我們按照「了解你的客戶」和「風險為本」原則，核查客戶入網資質和證照信息，並結合第三方驗證渠道對客戶身份進行識別，通過系統篩查與人工分析相結合的方式，開展風險監測甄別，一旦發現可疑交易或行為及時上報。我們通過定期評估與系統優化，不斷提高監測和甄別洗錢活動的準確性與有效性。

我們重視提升僱員反洗錢知識儲備和防範意識。2020年，我們組織參與內外部反洗錢培訓共計18次，內容包括反洗錢法律法規、可疑交易監測案例、同業反洗錢經驗等。此外，我們通過內部知識庫、相關工作群組及公眾號等平台，分享和傳播反洗錢知識，並在各地分公司營業場所、商圈、社區等區域開展線下反洗錢宣傳活動，邀請社會公眾廣泛參與，取得良好效果。

我們持續與反洗錢主管部門、監管機構和行業自律組織保持良好的溝通與合作，協助上述部門開展多項反洗錢意識宣貫和知識普及活動。2020年，我們與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中心支行聯合撰寫的反洗錢調研《淺談數字身份系統利弊及風險防範建議》刊登在《中國反洗錢實務》。

我們參與中國人民銀行長春中心支行組織開展的「反洗錢一直在路上」主題宣傳活動，向社會公眾宣傳反洗錢知識、展示反洗錢工作成果；在大連，聯合當地人民銀行及黨政機關開展「規範使用支付碼，證件賬戶莫出借」主題宣傳活動。我們的反洗錢宣傳活動覆蓋商戶及社區，做到反洗錢宣傳「廣覆蓋」。

社區投資

在尋求自身發展的同時，我們積極與社區溝通，了解社區發展需求，以「互聯網+」的思想開展公益慈善活動，並通過多種途徑為生活從業者賦能，提升社區投資影響力。

公益平台及項目

美团公益平台是民政部指定的慈善組織互聯網募捐信息平台之一，定位於「互聯網+公益」模式特點，旨在為慈善組織提供均等化、精準化信息發佈和籌款的服務，並為公眾搭建安全、高效、便捷的公益捐贈渠道。

攜手商戶

我們持續推進「美团公益商家計劃」，將公益融入到商戶日常經營行為當中。截至2020年底，該計劃已覆蓋餐飲、酒店、外賣和門票等業務，累計參與商戶超過39萬家。我們聯合壹基金與所有公益商家發起「山區幼兒園運動場」項目，為偏遠山區、鄉村公辦幼兒園鋪設標準化多功能運動場，支持開展相應的體育課程和戶外活動，促進山區兒童健康快樂成長。截至2020年12月，該項目已在貴州省畢節市赫章縣、威寧縣、納雍縣及織金縣等陸續落地，超過13,000個美团公益商家通過該項目，累計為貴州山區幼兒園捐贈建成12個多功能運動場。此外，我們亦聯合青山公益商家發起「隱食計劃」公益活動，幫助用戶發現身邊的隱秘美食，讓受疫情影響嚴重的小微商戶獲得收入；響應「光盤行動」號召，聯合知名餐飲品牌上線小份套餐，倡導減少食物浪費；與公益商家發起「可持續生活方式」及「革除濫食野味陋習」等倡議，推廣健康、環保生活理念。



帶動用戶

美团公益持續探索將公益與用戶日常消費場景的融合，拓展推廣渠道，讓用戶在日常生活中輕鬆參與公益，感知公益理念和價值。

- 結合消費場景：我們根據用戶的消費習慣，通過大數據分析，將各類優質公益項目主動推送至用戶消費場景中，讓用戶在滿足日常生活消費需求的同時，感受公益文化、參與公益互動。例如我們在外賣訂餐結算頁面推送「為抗戰老兵加菜」公益項目；在外賣地圖頁面推送「希望廚房」和「營養餐幫鄉村兒童成長」等公益項目；在美团錢包頁面推送「困境兒童救助與保護」公益項目，通過引發用戶的情感共鳴，引導用戶參與公益。
- 結合用戶行為：我們將公益與用戶行為結合，在生活服務中引導用戶多種形式參與公益。我們通過「能量捐」引導用戶關注在外賣消費中的環保行為，用戶於外賣點餐環節選擇「無需餐具」選項等行為均可獲得公益能量，並捐贈用於支持環保公益項目開展。
- 結合公益節日：我們在重要公益節日期間，結合節日主題，舉辦相應公益活動。例如：(i)我們與聯合國世界糧食計劃署聯合倡議發起「外賣零浪費挑戰」，聯動餐飲商家上線「零浪費套餐」，通過上線小份餐品、菜品信息描述標準化等手段，助力用戶按需點餐；(ii)我們與科普中國在「全民營養周」發起科普答題活動，鼓勵公眾合理膳食，共吸引近80萬用戶分享互動，超25萬人次參與答題；及(iii)在第九個「全國交通安全日」，我們積極參與交通安全警企共治，通過倡議視頻和互動小遊戲等方式傳遞平安出行理念。

僱員參與

僱員也是公益活動的重要參與者。美团員工通過公益月捐、公益探訪、公益日和公益沙龍等多種形式參與公益活動，深入理解和參與貢獻社會價值。

- 公益月捐計劃：倡導僱員每人每天捐出人民幣1元錢，幫助騎手孩子。2020年，共有1萬餘名美团員工加入員工公益月捐，累計捐贈善款人民幣835,843元，幫助22個全行業騎手的大病孩子。
- 僱員家庭日：在家庭日活動設置公益環節。僱員家屬們為公益項目創作畫作，並將愛心拍賣所得全部捐贈給公益項目；

- 僱員捐衣：舉辦僱員衣物捐贈活動，並在辦公區域放置舊物回收箱，回收僱員閒置物品等進行捐贈；
- 僱員獻血：我們在部分地區定期組織僱員獻血，支持當地醫療；
- 黨員公益：組織黨員僱員對北京皮村打工子弟學校進行幫扶；
- 陽光義賣：通過陽光職場申報的各類禮品，通過公益義賣的形式，最終收入全部捐贈用於公益項目。

應對突發災害

2020年美团積極應對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和自然災害事件，積極保障百姓民生、穩定社會就業、促進經濟復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 新冠肺炎疫情應對：我們於2020年1月第一時間設立抗疫專項資金，支持疫情防控。疫情發生初始，我們主動聯合中國紅十字基金會等多家慈善組織緊急上線12個抗疫相關公益項目，覆蓋疫情防控、醫療救助、心理援助、醫護關懷、後期保障等多種類型：(i)向全國醫護人員和一線防疫人員發放免費騎行卡，便於一線人員疫情期間出行；(ii)推出醫護緊急專供餐公益活動，免費為重點醫院及援鄂醫療隊人員配送愛心餐；(iii)開展面向醫護人員、病患及社會公眾的疫期心理援助公益項目；(iv)通過慈善組織，為一線抗疫人員提供物質生活保障和致敬慰問金，為一線民警輔警撥付慰問撫恤金；(v)發起「致敬最美逆行者」公益活動，聯動全國超過2,000個景區向醫護人員免費開放；及(vi)在武漢、北京、廣州、上海等39個城市上線美团和大眾點評平台核酸檢測預約功能。
- 助力疫情後經濟復甦：我們在疫情控制後隨即啟動「春風行動」，幫助生活服務類商戶盡快復工復產，助力疫情後經濟復甦。我們的行動包括：(i)發佈佣金減免政策，擴大優惠貸款範圍，解決商戶現金流難題；(ii)加大食材供應鏈保障，承諾供應鏈「保價不斷貨」；(iii)為商戶提供「全場景引流」、「新消費體驗」和「智慧化管理」等數字化解決方案，增強商戶數字化運營能力；及(iv)與多地政府機構合作，開展「安心消費節」等一系列消費促進活動，向消費者發放消費券、消費補貼及紅包，助力提升消費信心。
- 洪澇災害應對：我們緊急上線中國紅十字會「2020抗洪行動」、壹基金「馳援南方洪災」等多個公益項目，助力慈善機構籌集善款，為受災民眾提供生活必需品保障。



扶貧¹⁰

2020年是脫貧攻堅的收官之年，我們結合數字經濟平台優勢，通過啟動「新起點在縣」縣域扶貧項目，在縣一級實施就業、培訓、數字化、旅遊和公益等精準幫扶，助力當地形成就業與消費貫穿的縣域經濟雙循環，實現脫貧攻堅與鄉村振興的有效銜接。美团將業務的勢能轉化為扶貧的動能，形成「業務發展帶動扶貧、扶貧成效反哺業務」的良性運行方式，激發幫扶對象內生動力，使企業的幫扶更加長久。

就業扶貧

我們的平台在各地帶動產業鏈發展，間接創造了大量就業機會，成為許多貧困勞動力在城市獲得收入的有效途徑。為防止貧困勞動力因新冠肺炎疫情返貧致貧，我們推出「春歸計劃」，聯合合作夥伴，以長期就業和靈活就業相結合的方式在全國提供超過70萬個就業崗位，為建檔立卡貧困人員就地提供就業綠色通道，降低疫情對貧困人員的影響。我們面向貧困縣開通騎手招募專線，並重點聚焦全國52個未摘帽貧困縣實施「新就業在縣」舉措，定向對接省會城市或鄰省城市工作地，幫助更多人實現就近就業。截至2020年末，共有9.5百萬名外賣騎手通過我們的平台增收，其包括約2.3百萬名來自貧困地區的騎手。

培訓扶貧

我們自2019年起在貧困縣開展「新青年追夢計劃」就業創業扶貧培訓，並聯合美团大學「打造生活服務業數字化人才大本營」項目，依託其外賣運營、酒店管理、民宿服務、鄉村旅遊、互聯網營銷等課程，為貧困地區旅遊、酒店、民宿及餐飲等行業從業人員提供培訓輔導和集中示範的現場教學，助力幫扶地區實現由輸血式扶貧向造血式扶貧的轉變。截至2020年末，該就業創業扶貧培訓已經在全國9個省市完成31場實操培訓，培訓學員超5,000人次。

消費扶貧

針對貧困縣域及城鎮普遍存在生活服務商家線上化率低、數字化基礎設施薄弱的情況，我們在貧困縣落地「勞動走出去、遊客引進來、商戶連上網、消費旺起來」的扶貧工作思路，助力貧困地區的中小微商戶進行供給側數字化改造，幫助商戶上線互聯網平台，開拓外賣渠道、拓展品牌認知，提高營業收入。2020全年，美团累計為全國814個貧困縣涉及餐飲、旅遊、住宿等近48萬戶商家提供線上服務，通過6.96億筆訂單，實現了近人民幣34.79億元線上交易額。

¹⁰ 更詳細的扶貧內容請參閱2020年《美团扶貧報告》

公益扶貧

我們利用互聯網平台，將商戶、用戶及貧困地區的人們連接在一起，讓公益扶貧實現「科學技術驅動，平台商戶聯動，持續投入行動」的效果。我們發起「青山公益行動」，外賣餐飲商戶成為青山公益商家後，用戶每完成一單外賣，商戶即捐贈一定金額善款。截至2020年末，我們通過「青山公益行動」與超過35萬戶青山公益商家一起在雲南、甘肅、內蒙古、青海等省貧困村投入人民幣490萬元，扶持15個花椒、沃柑等生態經濟林種植，1,800戶建檔立卡貧困戶直接受益。我們在貴州、四川、湖北、福建等地落地「共享單車變球場」項目，幫助貧困地區兒童更好地成長。我們依託美团公益平台進行扶貧類項目籌款。截至2020年末，扶貧類項目累計籌款達人民幣8,200萬元，共760萬人次參與捐贈。

旅遊扶貧

我們將平台用戶與特色旅遊信息對接，不僅讓美景「出山」，也讓更多遊客「進山」。同時，我們與貧困地區共同開展智慧景區建設，完成票務數字化、營銷數字化、分時預約等能力建設，幫助貧困地區旅遊景點進行科學管控。2020全年，我們為全國807個貧困縣的7.69萬個旅遊類酒店類商家提供線上服務。

生活服務從業者賦能

我們關注生活服務從業者整體素質提升進而促進行業整體發展。我們積極響應《關於促進平台經濟規範健康發展的指導意見》、《國家職業教育改革實施方案》及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職業技能提升行動方案（2019-2021年）》等政策，於2019年成立「美团大學」，打造生活服務業數字化人才大本營。我們制定美团大學章程，針對不同生活服務行業細分領域設立多個培訓學院，範圍涵蓋餐飲、外賣、酒店、配送、美業、結婚、親子和零售到家等多個品類。

2020年，我們發佈「數字化新職業人才成長體系」，由「能力標準、學習地圖、課程體系、聯合認證」四大模塊構成，貫穿行業數字化人才成長全過程，為從業者的學習發展提供明確路徑。我們聯合多個國家一級行業協會，完成對餐飲、配送、醫美、景區及酒店等多個行業數字化運營崗位的能力標準制定，將不同崗位需要的能力進行逐級拆解。學員在美团大學完成課程學習後，可參加相關認證考試，獲取國家行業協會與美团大學聯合頒發的職業認證證書。在酒店行業方向上，美团大學已入選教育部第四批職業教育培訓評價組織和職業技能等級證書名單（1+X證書制度試點），可以作為教育培訓評價組織，為職業院校學生及社會從業者並頒發「酒店收益管理」職業技能等級證書。



此外，美团大學還聯合《中國企業家》雜誌社、中國國際電子商務中心共同發起成立「服務經濟人才發展委員會」；與行業協會和企業代表共同發佈「夥伴開放計劃」促進生活服務人才發展。

為幫助更多生活服務從業者減小疫情帶來影響，盡快復工復產，美团大學於2020年2月啟動「春風行動，商家加油」項目，免費開放超過1,500門課程，並推出「春風大講堂」系列直播、「小店守護」等課程，為中小微商戶講解食品安全、安心復工和無接觸運營等專項內容。

截至2020年末，我們擁有超過2,611位生活服務業講師，開發了實操、運營、管理、行業動態等4,000多門課程，培訓商戶超過388萬，學員人數達2,376萬，開展近1,000場培訓，線下課程培訓已覆蓋全國達455個城市。

致美团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美团(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52頁至第27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入確認
- 商譽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7、4.5、4.7及6。

貴集團提供電子商務平台，使得商戶能夠通過平台向交易用戶銷售彼等服務或產品。貴集團主要自交易佣金、網上市場營銷費用及其他方式產生收入。本年度確認收入人民幣**1,148**億元。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營運系統錄得大額收入及龐大收入交易量後再與財務系統連接，故大量工作用於審核收入確認的準確度。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收入確認的程序包括：

我們了解並測試管理層就收入確認及源自不同服務的計算程序及控制。

我們與管理層討論，並評價其對釐定收入確認及計算方法及時間的判斷。

我們測試整體控制環境及在交易程序中所用資訊科技系統的自動控制。我們已測試營運及財務系統之間的關聯。

我們透過抽樣檢查測試交易，方法為檢查現金收據、審閱相關合約、識別合約內關鍵條款和特質以及將其對比交易程序所用系統相關數據作檢查，再重新計算收入金額。

基於所進程序，我們發現所得證據足以支持貴集團收入確認。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2.11、4.4及16。

於2020年12月31日，商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76億元。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貴集團須每年及於有任何跡象顯示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商譽減值評估。

貴集團聘任一位獨立外部估值師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基於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a)商譽賬面值龐大；及(b)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涉及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商譽減值評估相關的固有風險被視為重大，原因包括模型的複雜性、所用重大假設的主觀性以及揀選數據所涉及的重大判斷，例如5年期的年度收入增長率、毛利、長期收入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商譽減值評估的主要程序包括：

我們透過對比管理層及市場資料測試管理層的評估，包括定期減值跡象評價是否存在減值指標。

我們了解管理層有關商譽減值的內部控制及評估程序，並在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時，考慮了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例如估計的複雜性、主觀性、變化以及管理層的偏向或舞弊所導致的錯報的敏感性。我們評估先前期間商譽評估的結果，以評估管理層估計程序的有效性。

我們評估並測試商譽減值的關鍵控制因素。

我們透過我們內部估值專家評估估值模型及重大假設的適當程度。

我們評價獨立估值師的客觀程度及能力。我們已評估管理層用以識別分配商譽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基準的合理性。

考慮市場趨勢及我們的行業知識後，我們評估採納的關鍵假設，包括5年期的年度收入增長率及毛利率，方法為審查已獲批財務／業務預測模型，及將本年度實質業績與上個期間比較。我們透過內部估值專家評估長期收入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透過抽樣檢查獨立測試估值模型所應用數理計算及減值費用計算的準確度。

我們評價管理層預測表現的合理性及評估管理層圍繞關鍵假設的敏感度分析，以查明其不利變動將導致商譽減值的程度。

我們根據適用的財務報告框架評估與商譽減值有關的披露是否充分。

我們亦考慮揀選模型、重大假設及數據的判斷是否導致潛在管理層偏向的指標。

基於所進程序，我們認為商譽減值的風險評估屬合適，且所得證據足以支持管理層對商譽減值評估採納的關鍵假設。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覽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清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黎英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1年3月26日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佣金	6	74,213,352	65,525,997
在線營銷服務	6	18,908,045	15,840,078
利息收入	6	884,897	786,032
其他服務及銷售	6	20,788,216	15,376,424
		<u>114,794,510</u>	<u>97,528,531</u>
銷售成本	7	<u>(80,744,368)</u>	<u>(65,208,143)</u>
毛利		34,050,142	32,320,388
銷售及營銷開支	7	(20,882,685)	(18,819,067)
研發開支	7	(10,892,514)	(8,445,664)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5,593,895)	(4,338,95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467,690)	(645,68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19	4,955,909	77,699
其他收益淨額	9	<u>3,160,835</u>	<u>2,531,143</u>
經營溢利		4,330,102	2,679,860
財務收入	10	213,684	166,217
財務成本	10	(370,016)	(191,042)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收益	12	<u>264,105</u>	<u>107,35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37,875	2,762,388
所得稅抵免／(開支)	13	<u>269,737</u>	<u>(526,223)</u>
年內溢利		<u>4,707,612</u>	<u>2,236,165</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708,313	2,238,769
非控股權益		<u>(701)</u>	<u>(2,604)</u>
		<u>4,707,612</u>	<u>2,236,165</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14	<u>0.81</u>	<u>0.39</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14	<u>0.78</u>	<u>0.38</u>

第160頁至第272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i>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12、27	(300)	3,905
短期理財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27	(60)	—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貨幣換算差額	27	(2,920,302)	678,973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12、27	(142,357)	—
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20、27	84,387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2,978,632)	682,87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728,980	2,919,043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29,681	2,921,721
非控股權益		(701)	(2,678)
		1,728,980	2,919,043

第160頁至第272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3,917,165	5,376,217
無形資產	16	31,676,381	32,699,575
遞延稅項資產	18(a)	448,670	590,054
長期理財投資	21	612,967	200,27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19	10,256,786	7,166,122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12	13,180,943	2,283,59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20	605,91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2	7,569,817	1,562,037
		78,268,647	49,877,870
流動資產			
存貨	23	466,492	275,227
貿易應收款項	24	1,030,948	676,7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2	12,940,125	9,591,157
短期理財投資	21	43,999,364	49,435,599
受限制現金	25(b)	12,775,667	8,760,1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a)	17,093,559	13,396,185
		88,306,155	82,135,045
總資產		166,574,802	132,012,915
權益			
股本	26	395	389
股份溢價	26	263,155,201	260,359,929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6	—	—
其他儲備	27	(6,262,066)	(4,447,252)
累計虧損		(159,200,503)	(163,800,62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97,693,027	92,112,445
非控股權益		(58,752)	(58,051)
總權益		97,634,275	92,054,3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b)	755,694	1,388,46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14,600	—
遞延收入	28	166,700	389,028
借款	31	1,957,470	466,676
應付票據	32	12,966,341	—
租賃負債	15	1,648,008	992,2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4,073	129,552
		<u>17,792,886</u>	<u>3,365,95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9	11,967,026	6,766,253
應付商家款項		9,414,936	7,495,262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		4,307,861	3,855,559
交易用戶按金		2,222,211	2,491,9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	10,557,218	7,237,412
借款	31	6,395,002	3,552,587
遞延收入	28	5,052,830	4,567,171
租賃負債	15	1,089,847	534,566
所得稅負債		140,710	91,806
		<u>51,147,641</u>	<u>36,592,563</u>
負債總額		<u>68,940,527</u>	<u>39,958,521</u>
總權益及負債		<u>166,574,802</u>	<u>132,012,915</u>

第160頁至第272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董事會已於2021年3月26日批准第152頁至第272頁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董事
王興

董事
穆榮均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 獎勵計畫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389	260,359,929	—	(4,447,252)	(163,800,621)	92,112,445	(58,051)	92,054,394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	—	4,708,313	4,708,313	(701)	4,707,612	
其他全面收益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									
投資的其他全面虧損	12·27	—	—	(142,657)	—	(142,657)	—	(142,6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									
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20·27	—	—	84,387	—	84,387	—	84,38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									
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27	—	—	(60)	—	(60)	—	(60)	
貨幣換算差額	27	—	—	(2,920,302)	—	(2,920,302)	—	(2,920,302)	
全面收益總額									
		—	—	(2,978,632)	4,708,313	1,729,681	(701)	1,728,980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									
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7·33	—	—	3,272,930	—	3,272,930	—	3,272,930	
股份獎勵計畫所持股份	26	1	—	(1)	—	—	—	—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	26·27	5	2,795,272	1	(2,283,840)	511,438	—	511,43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變動	12·27	—	—	21,671	—	21,671	—	21,67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稅收優惠		—	—	44,862	—	44,862	—	44,862	
提取一般儲備		—	—	108,195	(108,195)	—	—	—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									
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6	2,795,272	—	1,163,818	(108,195)	—	3,850,90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395	263,155,201	—	(6,262,066)	(159,200,503)	(58,752)	97,634,275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月1日	384	258,284,687	(5,741,347)	(166,039,390)	86,504,334	5,438	86,509,772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	2,238,769	2,238,769	(2,604)	2,236,165	
其他全面收益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								
其他全面收益	12·27	—	3,905	—	3,905	—	3,905	
貨幣換算差額	27	—	679,047	—	679,047	(74)	678,973	
全面收益總額	—	—	682,952	2,238,769	2,921,721	(2,678)	2,919,043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7·33	—	2,181,436	—	2,181,436	—	2,181,436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	26·27	5	(1,614,957)	—	460,290	—	460,29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10,617	—	10,617	386	11,003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	34,047	—	34,047	(61,197)	(27,150)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5	611,143	—	2,686,390	(60,811)	2,625,57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389	260,359,929	(4,447,252)	(163,800,621)	92,112,445	(58,051)	92,054,394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6(a)	8,561,324	6,037,524
已付所得稅		(86,311)	(463,30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8,475,013</u>	<u>5,574,220</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22,560)	(2,984,9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79,764	62,334
購買無形資產		(22,966)	(16,760)
購買土地使用權		(4,578,910)	—
出售無形資產之所得款項		—	1,938
業務合併付款(扣除已購入現金)		(26,849)	(1,365,975)
購買理財投資		(196,817,451)	(177,154,553)
出售理財投資之所得款項		199,496,075	170,248,473
收購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2,367,376)	(141,025)
出售權益投資及退回投資預付款項之所得款項		601,370	323,377
收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投資		(7,326,690)	(455,987)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流入(扣除已出售現金)		—	35,808
收取理財投資的投資收益		1,629,777	1,315,886
已收股息		18,912	13,761
向關聯方貸款		(875,919)	(35,365)
投資預付款項增加		(19,181)	(20,9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21,232,004)</u>	<u>(10,174,018)</u>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不包括資產抵押債券(「資產抵押債券」))		10,900,292	3,640,000
償還借款(不包括資產抵押債券)		(5,448,702)	(2,250,000)
資產抵押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	467,000
償還資產抵押債券		(830,031)	(107,969)
發行應付票據		13,337,825	—
已付財務成本		(218,611)	(218,692)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所得款項		499,088	444,915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付款		—	(75,162)
租賃付款		(936,380)	(785,825)
金融負債增加		114,600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17,418,081</u>	<u>1,114,26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96,185	17,043,6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963,716)	(173,442)
由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重新分類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46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a)	<u>17,093,559</u>	<u>13,396,185</u>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美团（前稱美团点评）（「本公司」）於2015年9月25日在開曼群島（「開曼」）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結構性實體（統稱為「本集團」）提供平台及採用技術連接消費者及商家，並提供多樣化的日常服務，包括餐飲外賣、到店、酒店及旅遊預訂、其他服務及銷售。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政策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一直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自2020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	業務的定義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的租金優惠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本集團管理層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修訂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已頒佈，但就本集團自2020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而言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管理層提前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年度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初始應用上述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的潛在影響。根據本公司董事(「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管理層預期，採用上述現有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管理層計劃於該等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生效時採納該等準則及修訂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直接指導該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代表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悉數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公司間的公司內部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列示於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2.2.1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就收購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已收購業務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該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權的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資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於已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分佔已收購實體可資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業務合併(續)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逾所收購可資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金額不再重新計量，且其後續結算於權益內列賬。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2.2.2 不導致控制權變更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視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為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進行的交易。擁有權權益的變動導致於控股權益或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的款額與已付或已收任何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確認為獨立儲備。

2.2.3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因失去控制權而不再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實體的留存權益之賬面價值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該變動於損益確認。該公允價值就其後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的入賬而言成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舉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於其中擁有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所有實體。本集團以可贖回工具之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所有以具重大影響力之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並於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損益比例，以及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中本集團應佔其他全面收益變動比例。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減少。

當本集團應佔以權益會計法列賬投資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其他實體付款，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將予以對銷，惟以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為限。除非該項交易提供證據證明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被投資方之會計政策於有需要時會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一旦存在減值證據，本集團會按投資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計算減值金額，並於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確認有關金額。

若在一家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中的所有者權益被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僅一部分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被確認的金額將被重新歸類為損益(如適用)。

2.4 合營安排

本集團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應用於所有合營安排。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在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視乎每個投資者的合同權益及義務而定，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本集團擁有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確認共同經營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及應佔任何共同持有或產生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直接權益。該等項目已納入財務報表合適標題下。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合營安排(續)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列賬。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變動比例。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確認的商譽。收購合營企業所有權權益後，合營企業的成本與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可資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之間的任何差額列賬為商譽。

當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合營企業付款，否則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將予以對銷，惟以本集團於該等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除非該項交易提供證據證明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合營企業之會計政策於有需要時會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2.5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倘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方的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該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與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對經營分部的表現評估，主要包括執行董事。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外幣換算

2.7.1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所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按各企業於主要經濟環境營運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由於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交易以美元計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本集團呈列貨幣為人民幣。

2.7.2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通常按淨額基準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以外幣為單位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盈虧之一部分。例如，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記賬的投資)的換算差額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一部分。

2.7.3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境外業務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和綜合收益表內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外幣換算(續)

2.7.3 集團公司(續)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之任何投資淨額以及借款及被指定為該等投資之對沖的其他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境外業務已出售或構成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借款已償還時，相關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作為「其他收益淨額」的一部分。

購買境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開支。

僅於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其後成本方予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列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替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於產生之報告期於損益扣賬。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減剩餘價值：

- | | |
|---------------|------------------------|
| • 電腦設備(包括服務器) | 3年 |
| • 傢俬及裝置 | 5年 |
| • 單車及電單車 | 2至3年 |
| • 租賃物業裝修 | 租賃期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
| • 其他 | 2至3年 |

因業務收購產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剩餘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預期可收回數額，則資產賬面值將即時減值至其可收回數額。

出售之盈虧乃於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後釐定，並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2.9 無形資產

2.9.1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指所轉讓購買代價總額、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之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超出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之數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已記入無形資產中。商譽不予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實體之收益及虧損包括與售出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元。有關分配乃對預期將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經營分部乃就內部管理目的而於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無形資產(續)

2.9.2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商標、用戶自創內容、從第三方購買的軟件、在線支付牌照、技術和許可證、用戶列表及供應商關係。倘彼等於業務合併中獲得，則最初將按成本或公允價值進行確認及計量。其他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此反映了無形資產未來經濟利益預期將被消耗的模式。

本集團採用直線法按以下期間攤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 商標	2至25年
• 用戶自創內容	5年
• 軟件及其他	1至10年
• 在線支付牌照	15年
• 技術和許可證	2至5年
• 用戶列表	5年
• 供應商關係	2至8年

釐定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的長短時，管理層會考慮(i)該資產可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估計期間；及(ii)市場上可資比較公司的可使用年期。

2.9.3 研發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確認標準時，開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被資本化為無形資產，包括(a)在技術上完成該軟件以使其可供使用是可行的；(b)管理層有意圖完成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c)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d)可證實該軟件如何產生很有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e)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及(f)該軟件在開發期內應佔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成本在產生時支銷。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並無符合該等標準並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開發成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本公司轉移至股份計劃信託的股份金額列示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當股份計劃信託在歸屬時將本公司股份轉移予獲獎勵人時，歸屬的已授出股份相關面值計入「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並對「股份溢價」作出相應調整。

2.11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商譽毋須攤銷，惟須每年評估減值一次，或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其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繁進行減值測試。於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時，須就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資產賬面值超過可收回款額之部分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款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確認現金流入之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合歸為一組，該流入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減值後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將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能否撥回減值數額。

2.12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於發出擔保時確認為金融負債。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後按以下兩者之較高者計量：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確認的金額；及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的原則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

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按債務工具項下規定的合約付款與並無擔保的情況下所需付款之間的現金流量差額之現值，或就承擔負債應向第三方支付估計金額釐定。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而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債務工具投資的計量視乎持有該投資的業務模式而定。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計量取決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有否不可撤回地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僅當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ii) 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買賣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

(iii) 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終止；或(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但承擔將現金流量支付予最終收款方的合約義務，滿足終止確認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轉移」條件)，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續)

(iii) 終止確認(續)

倘金融資產整體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則於損益或保留盈利確認以下兩項金額差額：

- 所轉移金融資產賬面值，及
- 因轉移而收取代價與已直接於權益確認的任何累計損益總和。

倘本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會繼續按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資產並確認為相關負債。

作為經營一部分，本集團將金融資產證券化，一般透過向特殊目的公司出售有關資產，由其向投資者發行證券。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先決條件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當金融資產證券化合資格獲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整體將獲終止確認，並就本集團已收購未綜合賬目的證券化公司權益確認新金融資產或負債。當金融資產證券化不符終止確認資格，則有關金融資產整體將不獲終止確認，而第三方支付代價列賬為金融負債；當金融資產證券化部分合資格獲終止確認，所轉移資產賬面值應在終止確認部分與根據其各自相對公允價值的保留部分確認，而終止確認部分賬面值與終止確認部分已付總代價之間的差額應計入損益。

(iv)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倘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入損益。

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時，應整體考慮該等金融資產。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續)

(iv)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餘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損益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呈列於「其他收益淨額」。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以單獨一個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之確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而減值費用於損益表內以單獨一個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列報淨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續)

(iv)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當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時，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後續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款項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如適用)。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並無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列報。

(v) 減值

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餘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納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集團有三類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附註3.1 (b))：

- 應收貸款
- 貿易應收款項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短期理財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長期理財投資亦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識別減值虧損金額不大。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抵銷金融工具

如本集團當前具有合法權利以抵銷所確認金額並計劃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以清償負債，則互相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在資產負債表內呈列淨額。本集團亦已訂立不符合抵銷標準但仍允許有關金額於若干情況下(如破產或終止合約)抵銷的安排。

2.15 交易用戶按金

交易用戶按金乃交易用戶獲得共享單車服務時收取的按金，可應交易用戶要求隨時贖回。

2.16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少者列賬。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購買存貨的成本於扣除回扣及折讓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是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

2.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乃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商品及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通常於1年內到期結算，故全部分類為即期。

貿易應收款項最初按可無條件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扣除虧損撥備計算。

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三個月期內存款、就提供服務及銷售貨物由其他金融機構管理的賬戶內的若干現金金額。

限制提取或使用或抵押作擔保的現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列報，並不納入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總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

2.19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之增量成本已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

2.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指財政年度結束前本集團獲提供未付款商品及服務的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未到期。該等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其後按攤餘成本使用實際利息法計量。

2.21 借款、應付票據及借款成本

借款、應付票據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於合約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除非本集團具備無條件權利遞延清償負債之期限至報告期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除非本集團具備無條件責任清償負債之期限至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否則應付票據乃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借款成本於產生的期間內支銷。

借款及應付票據於合約列明的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自資產負債表刪除。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不可撤銷地指定金融負債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倘此舉可在初始確認時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原因為以下其中一項：

- (a) 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資產或負債的計量或確認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收益或虧損在計量或確認方面不一致(有時稱為「會計錯配」)的情況；或
- (b) 根據正式書面文件載明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為基礎對金融負債組合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進行管理及表現評估，且與該等組合有關的資料在集團內部以此為基礎向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例如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及首席執行官)報告。

2.2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即期應課稅收益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並按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調整的應付稅項。

2.23.1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益所在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定期就有關稅務法例詮釋評估報稅情況，並於適當時按預期向稅務機關繳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2.23.2 遞延所得稅

(a) 基準內部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乃源自企業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之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亦不予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以資產負債表日期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後採用。

倘若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予以抵銷可動用暫時差額，則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b) 基準外部差異

本集團須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的情況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的暫時差額撥回。僅在訂有協議令本集團能夠控制可預見未來暫時差額的撥回時，方不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未分派溢利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而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僅會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將來撥回且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方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2.23.2 遞延所得稅(續)

(c) 抵銷

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4 僱員福利

2.24.1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於僱員累積假期時確認，並於直至報告期末按僱員提供服務所得年假之估計負債予以撥備。僱員應享之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予確認。

2.24.2 退休金義務及其他社會福利

本集團按月向相關政府部門組織的各種界定供款計劃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計劃的負債僅限於各期間應付的供款。本集團向該等供款計劃所作的供款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該等計劃資產由政府部門持有及管理，並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

2.24.3 花紅計劃

本集團若因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支付花紅之責任，並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估計花紅成本確認為負債。花紅負債預期於1年內結清，並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運作股份激勵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於2015年10月6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一直實施直至首次公開發售為止，隨後其被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及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取代。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提供給僱員。本集團提供權益工具(包括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接受僱員及其他符合資格參與者的服務的代價。為換取權益工具之授出而接受的服務的公允價值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開支。

2.25.1 購股權

就授出購股權而言，將予支出的總金額乃參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授出的期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
- 不包括任何服務或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的歸屬條件的歸屬期間確認。於各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有關預期將予歸屬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並於損益中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的調整。

2.25.2 受限制股份單位

就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的公允價值釐定。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公允價值乃為確認於服務開始日與授出日之間期間的開支而估計。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2.25.3 修訂及註銷

本集團可能會修訂已授出股份激勵中的條款及條件。倘修訂致使已授出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增加，則將已授出的公允價值增幅計入就於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的金額的計量中。

於歸屬期註銷或結算的已授出股份激勵被視為加速歸屬。本集團應立即確認該等金額，否則將就於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而確認。

2.26 撥備

本集團若因過往事件而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撥用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而且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會就服務擔保及妥為履約確認撥備。並無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債務，則其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以清償債務之可能性將於考慮債務整體類別後確定。即使同類別債務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經濟利益之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就於報告期末履行當前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現值計量。釐定現值所用的貼現率為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債務所特別涉及之風險之稅前利率。因時間流逝而導致撥備增加之數額將確認為利息開支。

2.27 收入確認

收入主要包括佣金、在線營銷服務、利息收入及其他服務及銷售。本集團於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扣除增值稅(「增值稅」))。根據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倘貨物及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入於合約期內透過參考履行履約義務的進度予以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時於某一時間點予以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續)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可能包括多項履約義務。對於該等安排，本集團基於彼等相關單項銷售價格分配收入至每一項履約義務。本集團一般基於向客戶收取的價格釐定單項的銷售價格。倘單項銷售價格不能直接觀察，則根據可觀察信息的實用性使用預計成本加利潤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估計單項銷售價格。帶有多項履約義務的收入安排對本集團的總收入而言並不重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主要責任人與代理人考慮事項的規定，本集團評估本集團是作為各項收入流的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以確定收入應記為總額還是淨額。倘本集團於特定貨物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個別或共同擁有其控制權，則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主要負責履行合約，承擔存貨風險，並可酌情定價。代理人就主要責任人向其終端客戶提供的貨物或服務作出安排，並一般就該等活動收取佣金或服務費。

2.27.1 有關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

(a) 佣金

本集團提供電子商務平台，使得商戶能夠通過平台向交易用戶銷售彼等服務或產品。作為代理，本集團自佣金費用產生收入，該等佣金費一般按本集團平台上交易用戶交易值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作為主要責任人向交易用戶提供配送服務，並向交易用戶賺取配送服務費且按總額記為收入。

即時配送服務(包括餐飲及非餐飲外賣)

即時配送服務帶動了餐飲及非餐飲外賣，並通過本集團的平台向交易用戶提供配送服務。與此同時，本集團向中國若干地區的商家及若干商業合作夥伴提供平台服務，向交易用戶展示食品或其他商品信息。於交易完成時，配送服務及平台服務均已提供。本集團將向交易用戶收取的配送服務費及佣金同時確認為收入。匯入第三方商戶的款項在自交易用戶的現金付款中扣除佣金收入後將計作應付商家款項。倘本集團不負責配送，則會於交易完成時僅確認佣金收入。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續)

2.27.1 有關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續)

(a) 佣金(續)

到店、酒店及旅遊服務

本集團的到店、酒店及旅遊服務為商戶提供了展示服務或商品的平台。交易用戶可通過本集團的平台購買商戶提供的代金券或預訂服務。倘用戶於商家現場兌換代金券，則在入住預定酒店時或旅行團服務的出發日，佣金收入獲得確認。

在所有情況下，自交易用戶所收取的現金付款初始入賬為交易用戶預付款項，因為交易用戶可以在任何時間退回未使用的代金券。收入於某個時間點獲得確認時，匯給第三方商戶的款項於以上所釐定的時間確認收入時入賬為應付商家款項。

(b) 在線營銷服務

本集團為商戶或市場營銷者提供在線營銷服務。若部分商戶或市場營銷者根據營銷效果向本集團付款，則僅當用戶點擊本集團網站及／或移動應用上市場營銷者的鏈接或事先釐定數量的用戶瀏覽相關廣告時，方會向本集團付款。當每次用戶點擊市場營銷者的鏈接或事先釐定數量的用戶瀏覽營銷者信息時，本集團確認收入。

本集團亦以關鍵詞搜索、大標題及市場營銷者的文字或圖形鏈接的方式提供以展示為基礎的營銷服務。市場營銷者根據彼等廣告在本集團的網站及／或移動應用上出現的時長向本集團付款。收入按照合約服務期間(通常少於一年)一定比例基準予以確認，該期間自信息首次於本集團的網站及／或移動應用上展示的日期開始計算。

對於若干商戶，本集團根據年度計劃提供增值營銷服務並就此收取年費。本集團依照計劃期間於提供增值服務時按比例確認收入。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續)

2.27.1 有關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續)

(c) 利息收入

本集團通過在線平台向商戶或個人用戶(經由合資格附屬公司)提供貸款(包括與其他機構一同提供的貸款)。本集團撥付全部或部分貸款本金，而來自有關貸款促成的應收貸款計入財務狀況表。利息收入乃對應收貸款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貸款除外。對於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貸款，對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後)應用實際利率。

(d) 其他服務及銷售

其他服務及銷售主要包括企業對企業餐飲供應鏈服務(「B2B餐飲供應鏈服務」)、貸款促成及相關放貸後服務、共享騎行服務、網約車服務以及其他產品或服務產生的收入。本集團於提供該等服務或將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本集團的本地出行服務主要為其交易用戶提供共享騎行服務及網約車服務。目前，對於共享騎行服務及聚合模式以外的網約車服務，本集團主要就向交易用戶收取的費用確認收入。聚合模式的網約車服務產生的收入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至於有關出租車服務的交通服務，本集團通過將交易用戶與出租車司機連接而擔任代理，且不會從任何一方賺取任何費用，因此不確認任何收入。

本集團的B2B餐飲供應鏈服務主要通過銷售食材為餐飲業的商家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當存貨控制權轉移時，本集團以總額確認貨品銷售收入。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續)

2.27.1 有關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續)

(d) 其他服務及銷售(續)

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亦會提供貸款促成服務予借款人及放款人，及提供放貸後服務(如現金處理、收款及短訊服務)予放款人，並將促成服務及放貸後服務分為兩項不同履約義務。借款人一般為商家或使用本集團在線平台的個人用戶。貸款促成服務方面，本集團釐定其在貸款實現及還款過程中並非合法放款人或借款人，而是以中間人身份集合雙方。因此，本集團並無錄得產生自貸款促成服務的應收貸款或應付貸款。貸款促成服務收入於借款人及放款人訂立貸款合約時確認，而放貸後服務收入則於整段貸款合約期內確認。

本集團亦從與貓眼的長期業務合作協議產生其他收入，協議規定貓眼應為本集團電影業務的獨家業務合作夥伴。通過此合作協議，本集團在合作期內為貓眼提供用戶流量和其他資源服務並按直線法確認收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8。

2.27.2 合約結餘

當合約任一訂約方已履行合約，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在財務狀況表內列賬該合約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為本集團對交換本集團已轉移至客戶的貨物及服務之代價的權利。當本集團對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時入賬一項應收款項。倘代價於到期之時須即刻支付，而毋須任何其他條件，則代價權利是無條件的。本集團的合約資產主要為應收在線營銷服務及貸款促成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7 收入確認 (續)

2.27.2 合約結餘 (續)

倘於本集團將貨物或服務轉移至客戶之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對一定數額之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則本集團於支付作出或應收款項入賬之時（以較早者為準），列賬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乃為本集團就已收客戶代價（或客戶應付之一定數額的代價）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的義務。本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來自於在線營銷服務，該合約負債已入賬為遞延收入。

由於攤銷期限為一年或更短，本集團通常於合約收購成本產生之時予以支銷。

2.27.3 激勵機制

本集團為在線營銷服務或供應鏈解決方案服務下的交易用戶、外賣騎手、借款人、司機及商家提供各種激勵，包括優惠券（設有最低使用價值）、直接付款抵扣、紅包、減息／免稅券以及商品或服務折扣。該等激勵的主要會計政策描述如下。

(a) 向客戶提供的激勵

本集團將該等激勵記錄為收入抵銷（倘收入乃自客戶收取）。超出金額被記錄為銷售及營銷開支。向交易用戶提供的有關配送服務或本地出行服務的獎勵、代表商家或個人用戶向眾包外賣騎手提供的獎勵、向借款人提供的優惠利息以及向商家提供的在線營銷服務或供應鏈解決方案服務折扣歸為此類。

(b) 向交易用戶提供的激勵

倘第三方為交易用戶提供大部分服務，則本集團為刺激在線平台上的交易量而酌情提供的激勵被記錄為銷售及營銷開支。向本集團不負責配送的交易用戶提供的激勵以及幾乎所有到店、酒店及旅遊服務的激勵歸為此類。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續)

2.27.3 激勵機制(續)

(c) 向供應商提供的激勵

在本集團負責配送服務的情況下，向外賣騎手提供的激勵被確認為銷售成本，因為此為本集團完成配送義務的履約成本的一部分。就網約車服務而言，向司機提供的激勵入賬列作銷售成本。

(d) 代表第三方提供的激勵

中國若干地區餐飲外賣業務的若干業務合作夥伴通過本集團的系統設定激勵計劃，以維持本地市場及管理日常運營。本集團收取並代表該等業務合作夥伴向交易用戶支付激勵，這並不被視為本集團的激勵。

對於所有業務線，就商家提供的不滿意商品或服務，本集團可能協助向交易用戶提供現金退款或激勵，但商家承擔合同責任並對商品或服務的質量負責。本集團亦擁有合同權利向商家索取補償。對於那些沒有獲得商家退款的交易而言，本集團向交易用戶的退款或激勵被記錄為收入抵銷，除非有客觀證據表明該款項並非代表商家支付。

記為銷售及營銷開支的激勵總額已載入附註7 – 交易用戶激勵。

2.27.4 可行權宜方法及豁免

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履約義務的交易價尚未披露，因為本集團絕大部分合約的期限均為一年或更短。與貓眼合作協議有關的未履行履約義務已計入遞延收入(附註28)。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8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對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後）應用實際利率。

倘利息收入賺取自持作現金管理目的的金融資產，則利息收入呈列為財務收入。倘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且賺取自為小額信貸業務持有的金融資產，則利息收入呈列為利息收入。短期及長期理財投資產生的任何其他收益計入「其他收益淨額」。

2.29 股息收入

當接受付款的權利確定後，即確認股息。

2.30 租賃

本集團租有若干辦公室及其他。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通常定在1個月至10年，惟可有延期選擇，該選擇用於就管理本集團營運所用資產而言令經營靈活度最大化。

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由出租人持有除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0 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

根據若干合理延期選擇作出的租賃付款亦包含於負債計量中。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輕易釐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行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對租賃作出特定調整，如年期、國家、貨幣及擔保。

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財務成本。財務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0 租賃 (續)

使用權資產通常按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該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為開支。低價值資產包括小型設備。

本集團將租賃視為一項資產與負債緊密相連的單一交易。初始時並無暫時差額淨額。其後，由於清償負債及攤銷租賃資產產生差額，將出現可確認遞延稅項的暫時差額淨額。

使用權資產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

2.31 股息分配

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分配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32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有合理保證能夠收到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加條件的情況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在此情況下，補貼被確認為收入或與其旨在補償的相關成本相匹配。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力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執行。

3.1 財務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通過對本集團外匯淨額風險進行定期審閱來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在可能時通過自然對沖努力降低該等風險及可能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如有必要）。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認為業務並不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為本集團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是以本集團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幾乎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且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短期理財投資除外，有關詳情已分別在附註25及附註21中披露。

本集團亦面臨來自借款及應付票據利率變動的風險，有關詳情已在附註31及附註32中披露。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及應付票據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及應付票據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票據為按固定利率計息的應付票據，並未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其所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及長期理財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有關的價格風險。本集團不存在商品價格風險。為管理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投資組合。每項投資均由高級管理層根據具體情況進行管理。敏感性分析由管理層執行，詳見附註3.3。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理財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應收貿易款項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所面臨與金融資產有關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亦面臨與其財務擔保合約有關的信貸風險。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理財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僅與中國內地的國有或知名的金融機構以及中國境外的知名國際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拖欠記錄。該等工具被視為信貸風險低，此乃由於其違約風險低且對手方具備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充裕實力。已識別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制定政策確保向具有良好信貸記錄的交易對手提供優惠信貸條款，且管理層會對交易對手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授予客戶的信用期通常不超過180天，且本集團會評估該等客戶的信用質素，並同時考慮彼等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應用生命週期預期虧損撥備。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已根據相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合約資產與未開票的進展中的工作有關，且與同類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實質上相同的風險特徵。

預期虧損率基於2020年12月31日或2020年1月1日前36個月期間內或對持續經營少於3年的新業務而言足夠的信用週期內銷售額的支付情況以及該期間發生的相應歷史信貸虧損。本集團調整了歷史虧損率，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當前及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資料。本集團已將其銷售貨物和提供服務所在國的城市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消費品零售總額確定為最相關的因素，並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虧損率。

當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時，本集團會核銷貿易應收款項。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及無法就逾期超過180日的賬款作出合約付款。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之前核銷的金額後續收回記入同一行項目內。

對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並加入前瞻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商家的預付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取決於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則按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有否於各報告期內按持續基準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並考慮所得合理及得到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納入下列各項指標：

- 內部信用評級
- 可利用外部信用評級
- 實際發生的或者預期的營業狀況、財務狀況和經濟環境中的重大不利變化預期導致對手方按期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產生重大變化
- 對手方的經營業績實際發生或者預期發生重大變化
- 對手方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支撐債務的抵押品價值或第三方擔保或信用增級的質素的重大變化；及
- 對手方預期表現及行為發生重大變化，包括付款情況和經營業績的變化。

將宏觀經濟資料(如市場利率或增長率)納入其中以作為內部評級模型的一部分。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類別	集團針對各類的定義		確認預期信貸 損失撥備的基礎
	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 貸款及預付商戶款項)	預付商戶款項	
正常	客戶違約風險很低且有能力產生合約現金流量		未來12個月的預計損失。對於預期存續期在12個月之內的資產，預計損失基於預期存續期計量
關注	倘還款逾期30天，則假定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會終止與商家的合作	整個週期內預計的損失
不良	還款逾期90天	本集團終止與商家的合作 超過60天	整個週期內預計的損失
核銷	1> 還款逾期3年 2> 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	1> 還款逾期3年 2> 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	核銷資產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為管理應收貸款及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實行標準化信貸管理程序。對於審批前調查，本集團透過其平台及系統利用大數據技術來優化審核流程，包括信用分析、評估借款人借款的可收回性、監察商家的現金流狀況以及不當行為與欺詐活動的可能性。就信用審查管理而言，本集團已制定具體的政策與程序以評估所提供貸款，且本集團會繼續監察每個借款人的現金流量及經營狀況。貸款一旦發出，本集團即通過欺詐檢查模型對所有借款人進行評估，以防止欺詐行為。就貸後監管而言，本集團透過定期監察建立了風險監控預警系統。為風險管理目的而進行的信貸風險估計非常複雜，需要使用模型，因為風險隨市場狀況、預期現金流量和時間流逝的變化而變化。評估資產組合的信貸風險包括進一步評估發生違約的可能性、相關虧損比率及交易對手之間的違約更正。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違約概率**」)、違約敞口(「**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率**」)計量信貸風險，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所用一般方法類似。截至2020年12月31日，財務擔保合約的最高信貸風險為零(2019年：人民幣15百萬元)。

(i) 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概述如下：

- 於初始確認時信貸並無減值的應收貸款分類為「第一階段」且本集團持續監控其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以12個月計量。
- 倘初始確認後發現信貸風險(定義見下文)大幅增加，金融工具移至「第二階段」，惟尚不視為信貸減值。預期信貸虧損以整個存續期計量。
- 倘金融工具信貸減值(定義見下文)，金融工具移至「第三階段」。預期信貸虧損以整個存續期計量。
-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利息收入按賬面總值(並無扣除虧損撥備)計量。倘金融資產之後信貸減值(第三階段)，本集團須於之後報告期採用實際利息法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而非賬面總值，計量利息收入。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 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概述如下：(續)

本集團參考初始確認後信貸質素變動根據「三階段」模型計提應收貸款減值。

本集團在處理準則要求時採用的主要判斷及假設論述如下：

(1)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本集團認為，當達到上限標準時，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倘借款人合約付款逾期超過1天，則根據上限，且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視為大幅增加。

(2) 違約及信貸減值資產的定義

倘借款人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則本集團將金融工具定義為違約。此舉適用於本集團所持所有應收貸款。

(3)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有關輸入數據、假設和估算技術的說明

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計量，惟視乎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或資產是否視為發生信貸減值而定。預期信貸虧損是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的折現乘積。

透過預測未來每個月和每個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釐定預期信貸虧損。上述三個組成部分相乘，並根據存續可能性(即在上一個月並無預付或違約的風險)進行調整。此舉可有效計算未來每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屆時折讓至報告日期並匯總。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使用的折現率為原始實際利率或近似值。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i) 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概述如下：(續)

(4)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涉及前瞻性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涉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進行歷史分析，將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確定為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重要經濟變量。

一如任何經濟預測，預測及發生的可能性亦有很大程度的內在不確定因素，因此實際結果可能與預測結果大相逕庭。本集團認為該等預測是對可能結果的最佳估計，並分析了本集團不同組合內的非線性及不對稱性，以確定所選情景可恰當反映可能情景的範圍。

(5) 按組合基準計量虧損的工具分組

對於按組合基準建模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基於共同風險特徵進行風險分組，使組內風險敞口性質相同。

(ii) 虧損撥備

期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受以下多項因素影響：

- 期內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或下降)令第一階段與第二或第三階段間發生轉移，繼而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上升為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或反之)；
- 就確認的新金融工具計提額外撥備及解除期內終止確認的應收貸款；
- 終止確認的應收貸款及與期內已核銷資產相關的撥備核銷。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虧損撥備(續)

應收貸款的賬面總值闡釋了賬面總值對上文所述虧損撥備變動的重要影響：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的賬面總值	5,533,758	129,915	59,377	5,723,050
轉移：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105,138)	105,138	—	—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303,815)	—	303,815	—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一階段	—	—	—	—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78,333)	78,333	—
第三階段轉移至第一階段	—	—	—	—
第三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	—	—	—
期內終止確認的應收貸款 (除核銷外)	(38,903,663)	(49,221)	(52,774)	(39,005,658)
發放的新應收貸款	40,883,459	—	—	40,883,459
核銷	—	—	(384,107)	(384,107)
核銷後收回	—	—	45,272	45,27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 賬面總值	<u>7,104,601</u>	<u>107,499</u>	<u>49,916</u>	<u>7,262,016</u>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虧損撥備(續)

下表說明由於該等因素期初至期末應收貸款虧損撥備的變動：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的虧損撥備	(172,630)	(103,491)	(59,377)	(335,498)
轉移：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3,296	(81,245)	—	(77,949)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9,524	—	(303,815)	(294,291)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一階段	—	—	—	—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60,531	(78,333)	(17,802)
第三階段轉移至第一階段	—	—	—	—
第三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	—	—	—
期內終止確認的應收貸款 (除核銷外)	1,219,560	38,035	52,774	1,310,369
發放的新應收貸款	(1,281,624)	—	—	(1,281,624)
核銷	—	—	384,107	384,107
核銷後收回	—	—	(45,272)	(45,272)
應計及撥回	(1,925)	5,666	—	3,74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 虧損撥備	<u>(223,799)</u>	<u>(80,504)</u>	<u>(49,916)</u>	<u>(354,219)</u>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核銷政策

當本集團竭盡所能收回貸款卻認為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時，將全部或部分核銷應收貸款。顯示貸款合理預期無法收回的跡象包括停止採取執法行動。

本集團或會核銷仍在採取執法行動的應收貸款。

(iv) 修訂

為最大可能收回貸款，本集團很少因商業再磋商或不良貸款而修訂向客戶訂明的貸款條款。本集團認為有關修訂的影響並不重大。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不斷變化，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風險，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調整融資安排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分析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不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1,967,026	—	—	—	11,967,026
應付商家款項	9,414,936	—	—	—	9,414,936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	4,307,861	—	—	—	4,307,861
交易用戶按金	2,222,211	—	—	—	2,222,2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044,613	—	—	—	5,044,613
借款	6,514,417	31,946	1,983,377	—	8,529,740
應付票據	352,752	352,752	5,951,932	9,399,935	16,057,371
租賃負債	1,211,544	882,633	893,109	10,223	2,997,5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19,512	—	119,512
	<u>41,035,360</u>	<u>1,267,331</u>	<u>8,947,930</u>	<u>9,410,158</u>	<u>60,660,779</u>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不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6,766,253	—	—	—	6,766,253
應付商家款項	7,495,262	—	—	—	7,495,262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	3,855,559	—	—	—	3,855,559
交易用戶按金	2,491,947	—	—	—	2,491,9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74,669	—	—	—	3,474,669
借款	3,666,595	466,676	—	—	4,133,271
租賃負債	605,233	491,197	586,922	9,361	1,692,7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336	126,311	—	129,647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2.12)	14,977	—	—	—	14,977
	<u>28,370,495</u>	<u>961,209</u>	<u>713,233</u>	<u>9,361</u>	<u>30,054,298</u>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使其他利益相關者受益；及
- 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歸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資本架構監察資本(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作為此審核的一部分，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相關的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較低。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3.3.1 公允價值等級

本節解釋在釐定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作出的判斷和估計。為指示確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等級。

下表分析按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的層級以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列賬的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為三級，具體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包括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而言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二級)；及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3.3.1 公允價值等級 (續)

下表列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理財投資(附註21)	—	—	32,083,979	32,083,97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附註21)	—	65,442	900,111	965,55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長期理財投資(附註21)	—	—	612,967	612,96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附註19)	2,124,519*	—	8,132,267	10,256,78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附註20)	605,918*	—	—	605,918
	<u>2,730,437</u>	<u>65,442</u>	<u>41,729,324</u>	<u>44,525,203</u>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114,600	114,600
	<u>—</u>	<u>—</u>	<u>114,600</u>	<u>114,600</u>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1 公允價值等級(續)

下表列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短期理財投資(附註21)	—	—	23,988,182	23,988,18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其他金融投資(附註19)	2,076,995*	—	5,089,127	7,166,122
	<u>2,076,995*</u>	<u>—</u>	<u>29,077,309</u>	<u>31,154,304</u>

* 其為具有可觀察報價的上市實體投資。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報告期末確認轉入及轉出公允價值層級。

3.3.2 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用於對金融工具進行估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對類似工具使用市場報價或代理商報價；及
- 折讓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的假設；及
- 最新一輪融資，即先前交易價格或第三方定價信息；及
- 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組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缺乏適銷性的貼現率、市場倍數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任何變動。

所有由此產生的公允價值估計均包含在第三級當中，其中公允價值是根據現值確定的，並且所使用的貼現率已根據交易對手或自身信用風險進行調整。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3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級)

下表呈列第三級項目的變動，包括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理財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長期理財投資、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短期理財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短期理財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長期理財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投資 於非上市公司的 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23,988,182	—	—	5,089,127	—
收購	176,723,212	900,000	694,106	6,849,861	114,600
出售/已結算	(168,059,503)	—	(41,237)	(314,475)	—
轉移	—	—	—	(8,071,981)	—
公允價值變動	812,289	111	4,599	4,908,385	—
貨幣換算差額	(1,380,201)	—	(44,501)	(328,650)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u>32,083,979</u>	<u>900,111</u>	<u>612,967</u>	<u>8,132,267</u>	<u>114,600</u>
年內未變現收益淨額	<u>148,811</u>	<u>111</u>	<u>4,450</u>	<u>46,842</u>	<u>—</u>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短期理財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其他金融投資 於非上市公司 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月1日	15,067,960	4,904,247
收購	143,080,844	475,903
出售/已結算	(134,898,095)	(219)
轉移	—	319,373
公允價值變動	637,410	(661,571)
貨幣換算差額	100,063	51,39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u>23,988,182</u>	<u>5,089,127</u>
年內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u>147,157</u>	<u>(661,790)</u>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4 估值過程、輸入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本集團有一個團隊負責管理用於財務報告目的的第三級工具的估值。該團隊按個別基準管理投資的估值工作。該團隊至少每年會使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第三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如有必要，外部估值專家將參與其中。

第三級工具的估值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理財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長期理財投資、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於該等工具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其公允價值乃採用各種適用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及市場法)釐定。

下表概述經常性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

描述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12月31日的輸入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 之間的關係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2019年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8,132,267	5,089,127	預期波幅	40%-49.3%	40%-55%	預期波幅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缺乏適銷性的貼現 (「DLOM」)	20%-25%	15%-25%	DLOM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短期理財投資	32,083,979	23,988,182	預期回報率	(0.11%)-6.70%	1.7%-7%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	900,111	-	預期回報率	2.80%-3.20%	不適用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長期理財投資	612,967	-	預期回報率	0%-2.4%	不適用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14,600	-	附註a	附註a	附註a	附註a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3.3.4 估值過程、輸入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續)

倘本集團所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增加／減少10%，則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分別減少約人民幣166百萬元或增加約人民幣124百萬元，以及減少約人民幣67百萬元或增加約人民幣68百萬元。

倘本集團所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增加／減少10%，則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1,000元及零。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等級分類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短期理財投資及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借款、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應付商家款項、交易用戶按金、交易用戶預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附註a：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2020年1月設立並綜合入賬一個有限期的有限合夥投資基金(「該基金」)。該基金以普通股或優先股的方式投資於提供本地服務的私人公司，該等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指讓應付回報予其他投資於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該基金當中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附註2.22)以及該基金合約所載的預先釐定回報分配機制。因此，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上文所披露於非上市實體的相關投資之估值所用者相同。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其甚少會與實際結果相等。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要作出判斷。

本集團會不斷評估其估計和判斷。評估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該等事件可能會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並且在此情況下被認為是合理的。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如下：

4.1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本集團制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並向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根據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釐定，並預期於各自歸屬期間支銷。有關假設的重大估計（包括相關股本價值、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股息收益率及條款）乃由董事及第三方估值師作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乃參考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市價釐定。

本集團亦已授權自本公司若干僱員、創辦人及股東購回普通股。本集團需作出判斷以確定購回是否已確立「過往慣例」，而本集團就此已形成以現金結算的義務，並相應地將所有未授出的激勵重新歸類為現金結算。本集團已釐定無法有效期望公司以現金結算該等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因此所有激勵均為以權益結算激勵。

4.2 估計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未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利用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作出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現有市場狀況的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化可能會對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各自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附註3.3）。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3 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的虧損撥備乃基於對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釐定。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記錄、現行市況及前瞻性估計，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用於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會運用判斷。所用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於附註3.1(b)披露。

4.4 非金融資產的可回收性

本集團根據附註2.11所述會計政策，就商譽是否已出現任何減值進行測試。管理層須判斷非金融資產減值範疇，尤其是評估：(i)是否已發生可能顯示相關資產價值或不可收回的事件；(ii)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按於業務中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能否支持該項資產的賬面值；(iii)選用最合適估值方法，例如市場法、收入法，以及合併使用多種方法，包括經調整淨資產法；及(iv)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中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使用適當貼現率貼現。倘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及利潤率、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長期增長率及除稅前貼現率)改變，則可能會對減值測試中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預計表現及相應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收益表中扣除減值開支。管理層根據以下較高者釐定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i)其使用價值(「使用價值」)，及(ii)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其中使用價值按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貼現現金流量計算。該等計算使用按經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所得的現金流量預測。

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附註16所載的估計增長率推算。該等增長率與行業報告所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所在的具體行業的預測一致。

減值支出、主要假設及主要假設的可能變動的影響之詳情於附註16披露。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5 激勵

誠如附註2.27所披露，本集團以優惠券(最低金額起用)、支付立減、紅包、利息減免及商品及服務折扣等各種形式向其交易用戶提供激勵。向結算客戶提供的所有激勵入賬為收入抵銷，以按交易基準自該交易客戶賺取的收入為限。就若干其他激勵而言，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以釐定激勵是否代表客戶的實際付款，倘若如此，入賬為收入抵銷或銷售及營銷開支。管理層於評估有關激勵是否代表客戶的實際付款時考慮若干因素，包括激勵是否為本集團酌情提供及激勵計劃的目標、業務策略及設計。

4.6 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及攤銷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本集團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及有關攤銷，有關估計是基於本集團有意使用該等資產從而獲取未來經濟利益的估計期間而得出。倘可使用年期有別於先前估計，則管理層將修訂攤銷費用，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核銷或減值。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異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定期複核可能會導致使用年期的變更以致未來期間的攤銷開支有變。

4.7 主要責任人與代理人考慮事項

於釐定本集團在向其客戶提供若干服務中擔任主要責任人或擔任代理人時需要對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作出判斷及考慮。於評估本集團的主要責任人或代理人角色時，本集團個別或綜合考慮本集團是否於指定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擁有控制權、主要負責履行合約、面臨存貨風險及擁有定價權。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交易眾多，而釐定該等最終稅項的計算方法並不能確定。倘該等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有異，則有關差異將會於作出確定的期間內影響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若干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會在管理層認為日後的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時確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就累計稅務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93億元，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產生的超額扣除金額。他們實際使用的結果可能與管理層的估計有所不同。

4.9 呈列及計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或被投資公司具有優先權的普通股的形式作出若干投資。由於本集團對此等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須作出判斷以釐定此等投資本質上是否存在擁有權權益，如否，彼等會入賬為混合金融工具，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此等判斷的不同結論或會影響怎樣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及計量此等投資。

5 分部報告

5.1 分部報告

具備單獨的財務資料的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及評估。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包括作出戰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本集團單獨或共同評估其經營分部，並釐定為可報告分部如下。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收入及經營溢利或虧損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因此，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收入、銷售成本、運營費用及經營溢利或虧損，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審閱表現一致。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重大分部間銷售。

5 分部報告(續)

5.1 分部報告(續)

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客戶收入計為各分部的收入。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各分部經營溢利或虧損計為收入扣除銷售成本及運營費用。若干未分配項目並無分配至各分部，原因為該等項目並非直接與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業績及資源分配有關。

餐飲外賣

餐飲外賣分部通過本集團的平台提供訂餐及配送服務。餐飲外賣分部之收入主要來自(a)針對商家的平台服務，以展示餐飲信息及聯繫交易用戶；(b)餐飲外賣服務；及(c)以各種廣告形式向商家提供在錢營銷服務。餐飲外賣分部的銷售成本及運營費用主要包括(a)餐飲外賣騎手成本；(b)僱員福利開支；(c)交易用戶激勵；(d)推廣及廣告；及(e)支付處理成本。

到店、酒店及旅遊

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通過本集團提供銷售代金券、優惠券、訂票及預訂服務。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之收入主要來自(a)商家就於本集團平台上售出的代金券、優惠券、訂票及預訂支付的佣金；及(b)提供予商家的在線營銷服務(包括基於效果及展示的營銷服務)以及根據年度套餐提供的營銷服務。到店、酒店及旅遊分部的銷售成本及運營費用主要包括(a)僱員福利開支；(b)交易用戶激勵；(c)推廣及廣告；(d)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e)其他外包勞動成本。

新業務及其他

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主要來源於(a)B2B餐飲供應鏈服務；(b)小額信貸業務；(c)美團閃購；(d)共享騎行服務。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及運營費用主要包括(a)已售貨品成本；(b)僱員福利開支；(c)其他外包勞動成本；(d)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e)交易用戶激勵。

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不使用單獨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故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該等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



5 分部報告(續)

5.1 分部報告(續)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 人民幣千元	到店、酒店 及旅遊 人民幣千元	新業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佣金	58,592,036	10,193,162	5,428,154	—	74,213,352
在線營銷服務	7,565,111	11,018,337	324,597	—	18,908,045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108,172	40,899	21,524,042	—	21,673,113
總收入	66,265,319	21,252,398	27,276,793	—	114,794,510
銷售成本、運營費用及 未分配項目	(63,431,950)	(13,071,465)	(38,131,789)	4,170,796	(110,464,408)
經營溢利/(虧損)	2,833,369	8,180,933	(10,854,996)	4,170,796	4,330,10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 人民幣千元	到店、酒店 及旅遊 人民幣千元	新業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佣金	49,646,589	11,679,344	4,200,064	—	65,525,997
在線營銷服務	5,103,794	10,516,428	219,856	—	15,840,078
其他服務及銷售 (包括利息收入)	92,822	79,700	15,989,934	—	16,162,456
總收入	54,843,205	22,275,472	20,409,854	—	97,528,531
銷售成本、運營費用 及未分配項目	(53,427,325)	(13,872,179)	(27,159,003)	(390,164)	(94,848,671)
經營溢利/(虧損)	1,415,880	8,403,293	(6,749,149)	(390,164)	2,679,860

- (i) 未分配項目為不可分類至分部的銷售成本及運營費用。該等項目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i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iv)其他收益淨額、(v)商譽減值、(vi)摩拜重組計劃的減值及開支撥備/(撥回)，及(vii)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5 分部報告(續)

5.1 分部報告(續)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故並無集中風險。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期間經營溢利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載於綜合收益表。

5.2 分部資產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基本位於中國。

6 按類型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佣金	74,213,352	65,525,997
在線營銷服務	18,908,045	15,840,078
其他服務及銷售(包括利息收入)	21,673,113	16,162,456
	<u>114,794,510</u>	<u>97,528,531</u>

收入的進一步細分載於附註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騎手成本	48,692,295	41,041,513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21,541,521	17,754,642
已售貨品成本	10,726,592	7,492,322
交易用戶激勵	8,072,985	8,149,976
其他外包勞動成本	5,585,367	2,991,1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02,623	3,654,793
推廣及廣告	2,956,884	2,126,910
支付處理成本	2,386,671	2,189,646
網約車司機相關成本	1,891,366	3,119,491
無形資產攤銷	991,486	1,191,007
租金、設施及公共事業費	907,287	271,012
帶寬及服務器託管費	868,964	726,443
線上流量成本	457,334	509,581
專業費	421,787	218,732
附加稅費	170,175	247,989
非金融資產減值撥備	87,857	—
核數師薪酬		
— 審核及審核相關服務	48,889	41,281
— 非審核服務	1,898	4,108
摩拜重組計劃的減值撥備及重組開支	(5,272)	88,612
其他(附註i)	8,106,753	4,992,573
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研發開支以及 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u>118,113,462</u>	<u>96,811,828</u>

(i) 其他主要包括差旅及招待開支、信息及驗證費、運輸及物流費以及單車維修及調度費。

8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5,398,542	12,416,34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33)	3,277,476	2,190,871
其他僱員福利	2,133,801	1,950,296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i)	731,702	1,197,133
	<u>21,541,521</u>	<u>17,754,642</u>

(i)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中國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向當地的各項計劃供款(按當地市政府設定的僱員薪金的固定比率計算，視乎層級而定並設有上限)，為僱員的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a)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80,635	60,498
銷售及營銷開支	420,873	264,538
研發開支	1,446,846	838,746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29,122	1,027,089
	<u>3,277,476</u>	<u>2,190,871</u>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當中包括一名(2019年：一名)董事(其薪酬載於附註8(c)所示的分析)。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該等個別人士概無收取本集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離開本集團的額外回報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予餘下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8,274	8,274
花紅	8,049	10,358
退休金成本及其他僱員福利	521	62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459,876	363,067
	<u>476,720</u>	<u>382,322</u>

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76,000,001港元－76,500,000港元	—	2
118,500,001港元－119,000,000港元	1	—
124,000,001港元－124,500,000港元	1	—
136,000,001港元－136,500,000港元	—	1
145,000,001港元－145,500,000港元	1	—
145,500,001港元－146,000,000港元	—	1
147,500,001港元－148,000,000港元	1	—
	<u>4</u>	<u>4</u>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c)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及 其他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王興	—	2,520	2,520	150	—	5,190
穆榮均	—	2,041	2,040	132	19,442	23,655
王慧文	—	2,040	1,968	94	71,722	75,824
劉熾平	—	—	—	—	—	—
沈南鵬	—	—	—	—	—	—
歐高敦	500	—	—	—	625	1,125
沈向洋	500	—	—	—	625	1,125
冷雪松	500	—	—	—	625	1,125
合計	<u>1,500</u>	<u>6,601</u>	<u>6,528</u>	<u>376</u>	<u>93,039</u>	<u>108,044</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及 其他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王興	—	2,520	2,772	169	—	5,461
穆榮均	—	2,041	1,796	155	37,371	41,363
王慧文	—	2,040	1,995	156	144,923	149,114
劉熾平	—	—	—	—	—	—
沈南鵬	—	—	—	—	—	—
歐高敦	500	—	—	—	1,264	1,764
沈向洋	500	—	—	—	1,264	1,764
冷雪松	500	—	—	—	1,264	1,764
合計	<u>1,500</u>	<u>6,601</u>	<u>6,563</u>	<u>480</u>	<u>186,086</u>	<u>201,230</u>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c)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i) 董事離職福利

於年末或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不存在任何董事離職福利。

ii) 提供給第三方以獲得董事服務的代價

於年末或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提供給或應收第三方以獲得董事服務的代價。

iii) 關於有利於董事、受董事控制實體及與董事有關聯實體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年末或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有利於董事、其控制實體及關連實體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iv)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利益

於年末或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本公司參與及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v) 放棄董事薪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執行董事未收取任何酬金。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餘董事亦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vi) 加入本集團的額外回報或離職的補償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收取本集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或離開本集團的回報或作為離職補償。

9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補貼及稅收優惠(附註i)	1,388,365	589,912
攤薄收益(附註12)	853,618	91,36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理財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附註3.3)	816,888	637,41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理財投資的利息收入	386,771	876,467
重新計量投資所得收益	—	176,880
出售投資所得收益	—	160,884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40,177
匯兌虧損淨額	(170,340)	(81,872)
其他	(114,467)	39,925
	<u>3,160,835</u>	<u>2,531,143</u>

- (i) 自2019年4月1日起，允許生產、生活性服務業納稅人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0%，抵減應納稅額。自2019年10月1日起，允許生活性服務業納稅人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5%，抵減應納稅額。因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收益人民幣805.7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99.9百萬元)。

10 財務收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213,684</u>	<u>166,217</u>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利息開支	(253,216)	(91,199)
有關租賃負債的利息	(92,266)	(85,028)
銀行收費及其他	<u>(24,534)</u>	<u>(14,815)</u>
合計	<u>(370,016)</u>	<u>(191,042)</u>



11 附屬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包括所控制及結構性實體）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公司的股本完全由普通股組成並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且所持有擁有權權益的比例相當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性質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 股本詳情	實際持有權益(b)		主要業務及 營運地點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附屬公司						
直接持有：						
Meituan Corporation	開曼， 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7月29日	50,000美元	100%	100%	開曼投資控股
DianPing Holdings Limited (「點評」)	開曼， 有限責任公司	2005年12月20日	50,000美元	100%	100%	開曼投資控股
互聯網嘉(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2015年11月27日	1港元	100%	100%	香港投資控股
Kangaroo Technology Corporation	開曼， 有限責任公司	2016年4月1日	50,000美元	100%	100%	開曼投資控股
mobike Ltd. (「摩拜」)	開曼， 有限責任公司	2015年4月2日	50,000美元	100%	100%	開曼投資控股
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2014年3月19日	50,000美元	100%	100%	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北京三快在線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6日	2,676,26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在線電子商務 服務平台
北京酷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2006年4月27日	54,665,694美元	100%	100%	中國在線酒店及 旅遊平台
漢海信息技術(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2006年3月16日	495,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多媒體信息 技術服務
廈門三快在線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廈門， 有限責任公司	2014年3月25日	549,049,120美元	100%	100%	中國在線電子商務服務平台
互誠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2016年1月11日	200,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多媒體信息技術服務
摩拜(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2016年1月12日	199,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共享騎行服務
上海三快智送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2018年11月27日	320,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配送服務
天津小蟻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 有限責任公司	2018年2月13日	500,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供應鏈服務
重慶美團三快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中國重慶， 有限責任公司	2016年11月28日	460,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小額信貸業務

11 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性質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 股本詳情	實際持有權益(b)		主要業務及 營運地點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結構性實體(a):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2007年4月10日	人民幣 5,480,000,000元	100%	100%	中國在線電子商務服務平台
上海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2012年9月19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中國在線零售平台
北京三快雲計算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2015年6月17日	人民幣 870,000,000元	100%	100%	中國餐廳管理系統 (「RMS」)及雲計算
北京酷訊互動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2006年3月29日	人民幣 52,000,000元	100%	100%	中國多媒體信息技術服務
上海漢濤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2003年9月23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中國商家信息顧問服務

附註(a) 誠如附註2.2所述，本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該等結構性實體或其附屬公司股權的合法擁有權。然而，根據與該等結構性實體及其註冊擁有人訂立的若干合約安排，本公司及其其他合法擁有的附屬公司有權行使該等結構性實體的權力、自其參與該等結構性實體收取浮動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於該等結構性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彼等呈列為本公司的綜合入賬的結構性實體。

附註(b) 實際持有權益於2020年12月31日後直至報告日期概無變動。

附註(c) 結構性實體綜合入賬

如上文附註(a)及附註2.22所述，本公司已將本集團並無權益法定擁有權的經營實體及一個投資基金綜合入賬。此外，由於實施附註2.10所述的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已設立結構性實體(「股份計劃信託」)，詳情如下：



11 附屬公司(續)

附註(c) 結構性實體綜合入賬(續)

結構性實體	主要業務
-------	------

股份計劃信託	管理及持有為股份獎勵計劃合資格人士設立的股份獎勵計劃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
--------	-------------------------------------

由於本公司有權力監管股份計劃信託的財政及運營政策，並可從根據計劃獲授股份的合資格人士的貢獻中獲取利益，本公司董事認為將股份計劃信託綜合入賬屬合適。

12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a)	13,167,893	2,269,638
合營企業	13,050	13,952
	<u>13,180,943</u>	<u>2,283,590</u>

(a) 採用權益法列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上市實體	11,361,160	1,106,578
— 非上市實體	1,806,733	1,163,060
	<u>13,167,893</u>	<u>2,269,638</u>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於上市實體的投資之市場報價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5,224百萬元及人民幣1,144百萬元。

12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續)

(a) 採用權益法列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269,638	2,089,677
添置(附註i)	2,367,376	141,025
轉移(附註ii)	8,071,981	(142,493)
攤薄收益(附註iii)	853,618	91,360
來自聯營公司的股息	(5,369)	(4,953)
出售	—	(33,116)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收益	264,105	107,353
其他儲備	(120,986)	3,905
貨幣換算差額	(532,470)	16,880
年末	<u>13,167,893</u>	<u>2,269,638</u>

- (i) 本集團訂立股份認購協議，以在全球發售的同時私人配售中額外投資300百萬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080百萬元)於理想汽車。
- (ii) 2020年，本集團將於理想汽車的投資由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轉至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原因為理想汽車成功於納斯達克上市後將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附註19)。
- (iii) 由於2020年12月因公開發售而額外發行股份，本集團於理想汽車的權益由15.18%攤薄至14.27%，本集團變現攤薄收益人民幣853百萬元。



12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續)

(a) 採用權益法列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董事釐定的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股份數目	間接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經營地點
理想汽車	中國	258,171,601	14.27%	新能源汽車製造商／中國

除理想汽車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概無其他個別投資被視為重大聯營公司。

下文載列理想汽車的概述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其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此等資料已作出若干修訂以反映本集團採用權益法時作出的調整，包括公允價值調整及有關會計政策差異的修訂。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概述綜合財務報表	
收入	9,456,609
銷售成本	(7,907,270)
經營虧損	(669,337)
虧損淨額	(151,657)
貨幣換算差額	(1,020,728)
概述綜合資產負債表	
流動資產	31,391,109
非流動資產	4,982,167
流動負債	4,309,221
非流動負債	2,260,458
總權益	<u>29,803,597</u>
與賬面值的對賬：	
淨資產	<u>29,803,597</u>
本集團應佔(%)	14.27%
本集團應佔(人民幣)	4,252,973
商譽及其他	<u>6,117,243</u>
賬面值	<u>10,370,216</u>

12 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續)

(a) 採用權益法列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於理想汽車的投資的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的6.23%，而此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4,283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收取理想汽車股息，未變現虧損主要為本集團應佔理想汽車業績。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若干個別並不重大的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賬面總值	2,797,677	2,269,638
本集團應佔總額：		
— 經營溢利	311,278	107,353
—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300)	3,905
綜合收益總額	310,978	111,258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人民幣113億元以美元計值(2019年：人民幣11億元)，其他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13 稅項

(a) 增值稅

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主要繳納6%的增值稅及增值稅付款的附加費。

(b) 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開曼群島並不就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13 稅項(續)

(b) 所得稅(續)

英屬維爾京群島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現行法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彼等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

香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撥備已根據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並按照中國相關規定計算，並已計及可以獲得的退稅及減免等稅收優惠後。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般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合資格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此外，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屬企業所得稅法下的「小微企業」，故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享有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未分派股息的預扣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在中國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若中國與有關外國投資者所在的司法權區存在稅務安排，則預扣稅率最低可降至5%。然而，該5%預扣稅率並非自動應用，亦須符合若干規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147,172)	(482,154)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附註18)	416,909	(44,069)
所得稅抵免／(開支)總額	269,737	(526,223)

13 稅項(續)

(b) 所得稅(續)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不同於使用25%稅率(即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稅率)所得的理論金額。

差額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37,875	2,762,388
按中國25%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	(1,109,469)	(690,597)
以下各項的稅項影響：		
— 不同司法權區所用不同稅率	1,509,383	(460,243)
—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298,412)	502,450
— 就所得稅而言的不可扣減開支	(227,279)	(37,581)
— 加計扣減研發開支	1,261,674	498,142
—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239,239	432,959
—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2,136,100)	(1,768,349)
— 動用先前未確認暫時差額	537,509	1,006,456
— 預扣稅(附註i)	(568,384)	—
—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調整	61,576	(9,460)
所得稅抵免/(開支)總額	<u>269,737</u>	<u>(526,223)</u>

(i) 本集團在中國境外的附屬公司就其於中國實體的投資確認預扣稅。



14 每股收益

- (a)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收益乃按於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4,708,313	2,238,76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845,354	5,767,906
每股基本收益(人民幣元)	0.81	0.39

- (b) 每股攤薄收益乃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後，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本公司擁有兩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4,708,313	2,238,76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845,354	5,767,906
就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作出的調整(千份)	158,251	155,004
計算每股攤薄收益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003,605	5,922,910
每股攤薄收益(人民幣元)	0.78	0.38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計算機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單車及電單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4,505,983	86,706	5,781,823	322,642	141,368	2,166,794	—	13,005,316
添置	1,192,179	180,074	6,951,124	—	2,540,360	2,180,516	—	13,044,253
出售	(53,631)	(38,709)	(2,629,859)	(10,456)	(8,493)	(590,460)	(18,070)	(3,344,678)
轉移	—	—	1,734,740	108,278	(2,431,532)	—	588,514	—
貨幣換算差額	(1)	—	—	—	—	(21)	—	(22)
於2020年12月31日	<u>5,644,530</u>	<u>228,071</u>	<u>11,837,828</u>	<u>420,464</u>	<u>241,703</u>	<u>3,756,829</u>	<u>570,444</u>	<u>22,694,869</u>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2,288,342)	(15,805)	(4,497,479)	(206,251)	—	(605,780)	—	(7,613,657)
折舊	(1,278,647)	(27,949)	(1,783,990)	(105,140)	—	(921,846)	(85,051)	(4,202,623)
出售	46,088	18,200	2,496,832	2,351	—	495,703	3,332	3,062,506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11	—	11
於2020年12月31日	<u>(3,520,901)</u>	<u>(25,554)</u>	<u>(3,784,637)</u>	<u>(309,040)</u>	<u>—</u>	<u>(1,031,912)</u>	<u>(81,719)</u>	<u>(8,753,763)</u>
減值								
於2020年1月1日	—	—	(7,497)	—	(7,945)	—	—	(15,442)
添置	—	—	—	—	—	—	(29,691)	(29,691)
出售	—	—	7,497	—	7,399	—	1,296	16,192
於2020年12月31日	<u>—</u>	<u>—</u>	<u>—</u>	<u>—</u>	<u>(546)</u>	<u>—</u>	<u>(28,395)</u>	<u>(28,941)</u>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月1日	<u>2,217,641</u>	<u>70,901</u>	<u>1,276,847</u>	<u>116,391</u>	<u>133,423</u>	<u>1,561,014</u>	<u>—</u>	<u>5,376,217</u>
於2020年12月31日	<u>2,123,629</u>	<u>202,517</u>	<u>8,053,191</u>	<u>111,424</u>	<u>241,157</u>	<u>2,724,917</u>	<u>460,330</u>	<u>13,917,16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計算機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單車及電單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8年12月31日	3,198,019	100,342	5,152,325	182,058	194,512	—	8,827,256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時作出調整	—	—	—	—	—	2,021,192	2,021,192
於2019年1月1日	3,198,019	100,342	5,152,325	182,058	194,512	2,021,192	10,848,448
添置	1,377,383	104,468	920,527	6,604	516,624	594,696	3,520,302
出售	(69,419)	(118,105)	(650,009)	(20,061)	(6,023)	(449,094)	(1,312,711)
轉移	—	—	354,885	154,041	(563,745)	—	(54,819)
貨幣換算差額	—	1	4,095	—	—	—	4,096
於2019年12月31日	<u>4,505,983</u>	<u>86,706</u>	<u>5,781,823</u>	<u>322,642</u>	<u>141,368</u>	<u>2,166,794</u>	<u>13,005,316</u>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1,231,642)	(47,329)	(3,420,977)	(77,979)	—	—	(4,777,927)
折舊	(1,105,763)	(42,485)	(1,554,568)	(131,069)	—	(820,908)	(3,654,793)
出售	49,063	74,010	481,399	2,797	—	215,128	822,397
貨幣換算差額	—	(1)	(3,333)	—	—	—	(3,334)
於2019年12月31日	<u>(2,288,342)</u>	<u>(15,805)</u>	<u>(4,497,479)</u>	<u>(206,251)</u>	<u>—</u>	<u>(605,780)</u>	<u>(7,613,657)</u>
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	—	(70,514)	—	—	—	(70,514)
添置	(30)	—	(8,181)	—	(13,968)	—	(22,179)
出售	30	—	71,198	—	6,023	—	77,251
於2019年12月31日	<u>—</u>	<u>—</u>	<u>(7,497)</u>	<u>—</u>	<u>(7,945)</u>	<u>—</u>	<u>(15,442)</u>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月1日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	<u>1,966,377</u>	<u>53,013</u>	<u>1,660,834</u>	<u>104,079</u>	<u>194,512</u>	<u>2,021,192</u>	<u>6,000,007</u>
於2019年12月31日	<u>2,217,641</u>	<u>70,901</u>	<u>1,276,847</u>	<u>116,391</u>	<u>133,423</u>	<u>1,561,014</u>	<u>5,376,217</u>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的折舊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3,216,094	2,717,465
銷售及營銷開支	513,443	516,988
研發開支	302,013	233,76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1,073	186,576
	<u>4,202,623</u>	<u>3,654,793</u>

(a) 租賃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使用權資產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1,923,104	1,164,141
其他	801,813	396,873
總計	<u>2,724,917</u>	<u>1,561,014</u>

租賃負債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1,089,847	534,566
非流動	1,648,008	992,233
	<u>2,737,855</u>	<u>1,526,799</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的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2,181百萬元，主要指租賃若干寫字樓。

(ii) 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金額

綜合收益表列示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921,846	820,908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收入)/(成本))	92,266	85,0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用戶自創 內容 人民幣千元	軟件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線支付 牌照 人民幣千元	技術及 許可 人民幣千元	用戶列表 人民幣千元	供應商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5,006,300	490,000	1,877,633	390,000	849,830	907,000	28,700	27,849,022	37,398,485
添置	—	—	29,568	—	—	—	—	—	29,568
出售	—	—	(14,492)	—	—	—	—	—	(14,492)
於2020年12月31日	<u>5,006,300</u>	<u>490,000</u>	<u>1,892,709</u>	<u>390,000</u>	<u>849,830</u>	<u>907,000</u>	<u>28,700</u>	<u>27,849,022</u>	<u>37,413,561</u>
累計攤銷									
於2020年1月1日	(768,984)	(416,500)	(1,178,322)	(88,833)	(389,525)	(351,016)	(11,473)	—	(3,204,653)
攤銷	(184,658)	(73,500)	(375,908)	(26,000)	(149,350)	(178,050)	(4,020)	—	(991,486)
出售	—	—	11,382	—	—	—	—	—	11,382
於2020年12月31日	<u>(953,642)</u>	<u>(490,000)</u>	<u>(1,542,848)</u>	<u>(114,833)</u>	<u>(538,875)</u>	<u>(529,066)</u>	<u>(15,493)</u>	<u>—</u>	<u>(4,184,757)</u>
減值									
於2020年1月1日	(1,347,510)	—	—	—	(3,238)	—	(88)	(143,421)	(1,494,257)
添置	—	—	—	—	—	—	—	(58,166)	(58,166)
於2020年12月31日	<u>(1,347,510)</u>	<u>—</u>	<u>—</u>	<u>—</u>	<u>(3,238)</u>	<u>—</u>	<u>(88)</u>	<u>(201,587)</u>	<u>(1,552,423)</u>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月1日	<u>2,889,806</u>	<u>73,500</u>	<u>699,311</u>	<u>301,167</u>	<u>457,067</u>	<u>555,984</u>	<u>17,139</u>	<u>27,705,601</u>	<u>32,699,575</u>
於2020年12月31日	<u>2,705,148</u>	<u>—</u>	<u>349,861</u>	<u>275,167</u>	<u>307,717</u>	<u>377,934</u>	<u>13,119</u>	<u>27,647,435</u>	<u>31,676,381</u>

16 無形資產(續)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用戶自創 內容 人民幣千元	軟件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線支付 牌照 人民幣千元	技術及 許可 人民幣千元	用戶列表 人民幣千元	供應商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5,006,300	490,000	1,865,688	390,000	849,830	907,000	28,700	27,861,023	37,398,541
添置	—	—	22,746	—	—	—	—	—	22,746
出售	—	—	(10,801)	—	—	—	—	(12,001)	(22,802)
於2019年12月31日	<u>5,006,300</u>	<u>490,000</u>	<u>1,877,633</u>	<u>390,000</u>	<u>849,830</u>	<u>907,000</u>	<u>28,700</u>	<u>27,849,022</u>	<u>37,398,485</u>
累計攤銷									
於2019年1月1日	(565,565)	(318,500)	(652,138)	(62,833)	(240,174)	(169,616)	(7,453)	—	(2,016,279)
攤銷	(203,419)	(98,000)	(528,817)	(26,000)	(149,351)	(181,400)	(4,020)	—	(1,191,007)
出售	—	—	2,633	—	—	—	—	—	2,633
於2019年12月31日	<u>(768,984)</u>	<u>(416,500)</u>	<u>(1,178,322)</u>	<u>(88,833)</u>	<u>(389,525)</u>	<u>(351,016)</u>	<u>(11,473)</u>	<u>—</u>	<u>(3,204,653)</u>
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1,347,510)	—	—	—	(3,238)	—	(88)	(155,422)	(1,506,258)
出售	—	—	—	—	—	—	—	12,001	12,001
於2019年12月31日	<u>(1,347,510)</u>	<u>—</u>	<u>—</u>	<u>—</u>	<u>(3,238)</u>	<u>—</u>	<u>(88)</u>	<u>(143,421)</u>	<u>(1,494,257)</u>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月1日	<u>3,093,225</u>	<u>171,500</u>	<u>1,213,550</u>	<u>327,167</u>	<u>606,418</u>	<u>737,384</u>	<u>21,159</u>	<u>27,705,601</u>	<u>33,876,004</u>
於2019年12月31日	<u>2,889,806</u>	<u>73,500</u>	<u>699,311</u>	<u>301,167</u>	<u>457,067</u>	<u>555,984</u>	<u>17,139</u>	<u>27,705,601</u>	<u>32,699,57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的攤銷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592,367	768,079
一般及行政開支	215,993	242,504
銷售成本	176,978	176,636
研發開支	6,148	3,788
	<u>991,486</u>	<u>1,191,007</u>

商譽減值

管理層基於業務類型審閱業務表現，並從經營分部層面監督商譽。以下為各經營分部商譽分配概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配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出售 人民幣千元	年末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	4,845,229	—	—	—	—	4,845,229
到店、酒店及旅遊	18,950,647	—	—	—	—	18,950,647
共享騎行服務	3,707,427	—	—	—	—	3,707,427
新業務及其他(不包括共享騎行服務)	202,298	—	—	(58,166)	—	144,132
	<u>27,705,601</u>	<u>—</u>	<u>—</u>	<u>(58,166)</u>	<u>—</u>	<u>27,647,435</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配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出售 人民幣千元	年末 人民幣千元
餐飲外賣	4,845,229	—	—	—	—	4,845,229
到店、酒店及旅遊	18,950,647	—	—	—	—	18,950,647
共享騎行服務	3,707,427	—	—	—	—	3,707,427
新業務及其他(不包括共享騎行服務)	202,298	—	—	—	—	202,298
	<u>27,705,601</u>	<u>—</u>	<u>—</u>	<u>—</u>	<u>—</u>	<u>27,705,601</u>

16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續)

商譽結餘主要因美团與大眾點評進行的戰略性交易以及摩拜的業務合併而產生。商譽可歸因於與本集團業務相結合而預計產生的收購交易量及經濟規模。

本集團通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與商譽之賬面值，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法採用除稅前現金流預測，按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以及基於下述估計增長率推算在該五年期後的未來現金流終值釐定。本集團認為，五年期的現金流量預測屬適當，是由於該期間充分體現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階段，本集團預期該期間業務會大幅增長。本集團設定適當的預算、預測及控制流程，可合理確保資料的準確及可靠程度。管理層憑藉豐富的行業經驗，根據過往表現及對未來業務計劃及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預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管理層已就本集團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重要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以分配商譽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共享騎行服務
5年期的年度收入增長率(%)	5%-50%	5%-55%	6%-67%
毛利率	21%-25%	90%	23%-36%
長期收入增長率(%)	3%	3%	3%
稅前貼現率(%)	25%	25%	28%



16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餐飲外賣	到店、酒店 及旅遊	共享騎行服務
5年期的年度收入增長率(%)	5%-31%	13%-32%	11%-166%
毛利率	20%-27%	88%-90%	29%-49%
長期收入增長率(%)	3%	3%	3%
稅前貼現率(%)	28%	27%	31%

商譽減值測試中所使用的預算毛利率乃由管理層基於過去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期望而釐定。預期收入增長率及毛利率均符合本公司批准的業務計劃。貼現率反映市場對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與行業相關的特定風險。

新業務及其他包括各種現金產生單位。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涵蓋業務包括RMS、B2B餐飲供應鏈服務及小額信貸業務。新業務及其他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中所使用的貼現率介乎24%至28%，而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長期收入增長率為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供應鏈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人民幣58百萬元減值虧損已自「一般及行政開支」中扣除，乃由於修訂財務／業務前景及相關業務的市場環境變動所致。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下列金融工具：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的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19	10,256,786	7,166,122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理財投資	21	32,083,979	23,988,182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長期理財投資	21	612,967	—
		<u>42,953,732</u>	<u>31,154,304</u>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	21	965,553	—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20	605,918	—
		<u>1,571,471</u>	<u>—</u>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24	1,030,948	676,762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2	10,560,882	8,646,803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長期理財投資	21	—	200,275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短期理財投資	21	10,949,832	25,447,417
— 受限制現金	25(b)	12,775,667	8,760,11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a)	17,093,559	13,396,185
		<u>52,410,888</u>	<u>57,127,557</u>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的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14,600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	29	11,967,026	6,766,253
— 應付商戶款項		9,414,936	7,495,262
—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		4,307,861	3,855,559
— 交易用戶按金		2,222,211	2,491,947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	5,106,345	3,474,669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9,512	129,552
— 借款	31	8,352,472	4,019,263
— 應付票據	32	12,966,341	—
— 租賃負債		2,737,855	1,526,799
		<u>57,194,559</u>	<u>29,759,304</u>

18 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稅項負債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產生的暫時性差額：		
— 因業務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	(620,647)	(750,046)
— 採用權益法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	(804,356)	(438,363)
— 遞延收入	(50,029)	(469,175)
— 其他	(155,943)	(25,016)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1,630,975)</u>	<u>(1,682,600)</u>
根據抵銷撥備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875,281	294,131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755,694)</u>	<u>(1,388,469)</u>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751,223)	(859,574)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4,471)	(528,895)
	<u>(755,694)</u>	<u>(1,388,469)</u>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的變動如下：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848,365	35,820	884,185
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118,440	278,212	396,652
自其他全面收益扣除	43,114	—	43,114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u>1,009,919</u>	<u>314,032</u>	<u>1,323,951</u>
截至2019年1月1日	1,373,351	142,294	1,515,645
計入綜合收益表	(524,986)	(106,474)	(631,46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u>848,365</u>	<u>35,820</u>	<u>884,185</u>



1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的變動如下：

	採用權益法 或按公允價值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計量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750,046)	(438,363)	(469,175)	(25,016)	(1,682,600)
計入綜合收益表／ (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129,399	(397,361)	419,146	(130,927)	20,257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31,368	—	—	31,36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u>(620,647)</u>	<u>(804,356)</u>	<u>(50,029)</u>	<u>(155,943)</u>	<u>(1,630,975)</u>
截至2019年1月1日	(886,398)	(416,830)	(862,290)	(100,955)	(2,266,473)
計入綜合收益表／ (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136,352	(18,015)	393,115	75,939	587,391
自其他全面收益扣除	—	(3,518)	—	—	(3,51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u>(750,046)</u>	<u>(438,363)</u>	<u>(469,175)</u>	<u>(25,016)</u>	<u>(1,682,600)</u>

本集團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動用累計稅項虧損時，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未來報告期間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436億元及人民幣287億元(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產生的超額扣除金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93億元及人民幣66億元。該等稅項虧損將於2021年至2025年期間到期，而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則可延期至2030年。

本公司擁有未分配盈利，倘作為股息支付，收取人將須繳納稅項。應課稅暫時差額存在，惟概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因為本公司有能力控制來自其附屬公司分派的時間且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分配該等溢利。

1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附註a)	10,256,786	7,166,122

(a)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7,166,122	6,241,972
添置(附註i)	6,849,861	475,903
公允價值變動	4,955,909	77,699
出售(附註ii)	(314,475)	(219)
轉移(附註12)	(8,071,981)	319,373
貨幣換算差額	(328,650)	51,394
年末	10,256,786	7,166,122

- (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添置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主要包括投資於理想汽車的500百萬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504百萬元)。
- (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若干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總金額為人民幣314百萬元。



1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續)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附註i)	2,690,100	1,376,37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其他投資 (附註ii)	7,566,686	5,789,747
	10,256,786	7,166,122

(i)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76,375	2,015,957
添置	4,717,562	26,000
公允價值變動	4,785,089	(669,320)
出售	(225,681)	—
轉移	(7,853,443)	—
貨幣換算差額	(109,802)	3,738
年末	2,690,100	1,376,375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於由若干私營投資對象公司發行的部分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或具有優先權的普通股。本集團在有關公司維持重大影響。

(ii)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789,747	4,226,015
添置	2,132,299	449,903
公允價值變動	170,820	747,019
出售	(88,794)	(219)
轉移	(218,538)	319,373
貨幣換算差額	(218,848)	47,656
年末	7,566,686	5,789,747

本集團亦於若干投資公司中以並無重大影響力的優先股及普通股形式擁有權益，該等公司按公允價值基準被管理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將該等工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中，人民幣40億元乃以美元計值(2019年：人民幣34億元)，其他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2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上市證券的權益投資	605,918	—
	<u>605,918</u>	<u>—</u>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變動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
添置(附註i)	548,668	—
公允價值變動	84,387	—
貨幣換算差額	(27,137)	—
年末	<u>605,918</u>	<u>—</u>

- (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為數約人民幣549百萬元的並非持作貿易用途的投資。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以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計量該項投資。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 與權益投資相關(附註27)	84,387	—
	<u>84,387</u>	<u>—</u>



21 理財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以下各項計量的長期理財投資		
— 攤餘成本(a)	—	200,275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b)	612,967	—
	<u>612,967</u>	<u>200,275</u>
按以下各項計量的短期理財投資		
— 攤餘成本(a)	10,949,832	25,447,417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b)	32,083,979	23,988,182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c)	965,553	—
	<u>43,999,364</u>	<u>49,435,599</u>

(a)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理財投資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理財投資乃定息存款及定期存款。

附註3.1(b)載有金融資產減值及本集團信貸風險的相關資料。

由於有關投資將持有至到期，故亦不存在任何價格風險。

(b)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投資為理財產品。所有該等理財產品的本金及回報並無擔保，故其合約現金流量不合乎單獨支付本金及利息。因此，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公允價值屬公允價值第三層(附註3.3)。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已變現及未變現)變動已在綜合收益表內「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21 理財投資(續)

(c)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理財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理財投資為大額可轉讓存單及其他金融產品，當中合約現金流量僅指本金及利息的付款，而本集團業務模型的目標乃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該等金融資產達致。公允價值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二及第三級(附註3.3)。

(d) 按以下貨幣計值的理財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31,828,437	32,630,495
人民幣	12,783,894	17,005,379
	<u>44,612,331</u>	<u>49,635,874</u>

以美元貨幣計值的大部分理財投資由使用相同功能貨幣的實體持有，因此，概無外匯風險。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4,578,910	–
固定資產預付款項	1,356,167	159,703
應收貸款(附註i)	466,232	–
可收回增值稅	334,509	972,099
投資預付款項	297,044	282,044
租金按金	268,658	135,813
其他	268,297	12,378
	<u>7,569,817</u>	<u>1,562,037</u>
流動		
應收貸款(附註i)	6,441,565	5,387,552
預付稅項	2,275,045	1,534,292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7)	1,425,059	324,741
合約資產	591,646	373,609
應收第三方支付服務供應商款項	369,744	303,868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應收款項	303,176	86,273
預付商戶款項(附註ii)	299,358	408,248
按金	156,044	147,940
渠道營銷費用預付款項	123,602	102,593
投資出售的應收款項	–	287,577
其他	954,886	634,464
	<u>12,940,125</u>	<u>9,591,157</u>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續)

- (i) 應收貸款來自小額信貸業務。應收貸款初步按公允價值記錄，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本集團向商戶或個人提供的延長的貸款期一般在12個月內。應收貸款明細包括以下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應收貸款	7,262,016	5,723,050
減：減值撥備	(354,219)	(335,498)
	<u>6,907,797</u>	<u>5,387,552</u>

本集團應收貸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35,498)	(150,990)
撥備	(357,556)	(435,122)
年內列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核銷	384,107	250,614
核銷後收回	(45,272)	-
年末	<u>(354,219)</u>	<u>(335,498)</u>

- (ii) 預付商戶款項來自到店、酒店及旅遊服務。在第三方商戶在本集團線上平台上銷售優惠券之前，本集團向第三方商戶預付款項。在交易用戶為享受貨物或服務而兌換優惠券及預訂時，本集團確認來自到店、酒店及旅遊服務的佣金收入。在各期末，通過考慮資產的可靠性及交易用戶預付款項是否存在，預付商戶款項就減值進行評估，以確保可收回性。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商戶款項	358,939	473,361
減：減值撥備(a)	(59,581)	(65,113)
	<u>299,358</u>	<u>408,248</u>

- (a) 大部分虧損撥備與已計提100%撥備的不良餘額有關。

本集團就預付商戶款項減值作出的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5,113)	(77,674)
撥回／(撥備)	57	(11,502)
年內列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核銷	5,475	24,063
年末	<u>(59,581)</u>	<u>(65,113)</u>



23 存貨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1,109	98,047
製成品	439,130	265,975
	480,239	364,022
減：減值撥備	(13,747)	(88,795)
	<u>466,492</u>	<u>275,227</u>

24 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97,518	832,616
減：減值撥備	(166,570)	(155,854)
	<u>1,030,948</u>	<u>676,762</u>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的簡化方法，當中規定自初步確認資產起確認預期存續期虧損。撥備矩陣依據於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年期內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進行調整。歷史觀察違約率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動進行分析。

24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作出的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55,854)	(124,069)
撥備	(89,964)	(86,664)
轉讓自終止確認持作出售的資產	—	(7,030)
撥回	54,016	26,478
年內列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核銷	25,232	35,431
年末	<u>(166,570)</u>	<u>(155,854)</u>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30至180天的信貸期。基於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個月以內	889,861	544,784
3至6個月	94,088	87,114
6個月至1年	39,416	34,574
1年以上	7,583	10,290
	<u>1,030,948</u>	<u>676,762</u>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25 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及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現金	14,927,081	6,747,736
期限為三個月之內的定期存款	1,305,480	6,294,862
其他金融機構持有的現金(附註i)	860,998	353,587
	<u>17,093,559</u>	<u>13,396,185</u>

- (i)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指銀行存款及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其他金融機構管理的賬戶中擁有若干現金金額，這與提供在線及移動商務及相關服務有關，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61百萬元及人民幣354百萬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8,582,899	7,578,796
美元	7,866,891	5,660,813
其他	643,769	156,576
	<u>17,093,559</u>	<u>13,396,185</u>

25 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及結餘(續)

(b)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2,730,092	8,704,305
美元	42,427	55,810
其他	3,148	—
	<u>12,775,667</u>	<u>8,760,11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受限制存款人民幣190百萬元、4百萬美元及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百萬元)由銀行持作擔保函。其他受限制現金結餘存放銀行賬戶內，受與若干方訂立的協議限制。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受限制存款人民幣231百萬元及6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2百萬元)由銀行持作擔保函。其他受限制現金結餘存放銀行賬戶內，受與若干方訂立的協議限制。

26 股本、股份溢價及股份獎勵計畫所持股份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組成。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計畫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5,808,666	58	389	260,359,929	—	260,360,318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	65,776	1	5	2,795,272	1	2,795,278
股份獎勵計畫所持股份	11,207	—	1	—	(1)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u>5,885,649</u>	<u>59</u>	<u>395</u>	<u>263,155,201</u>	<u>—</u>	<u>263,155,596</u>
截至2019年1月1日	5,727,447	57	384	258,284,687	—	258,285,071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	81,219	1	5	2,075,242	—	2,075,24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u>5,808,666</u>	<u>58</u>	<u>389</u>	<u>260,359,929</u>	<u>—</u>	<u>260,360,318</u>



27 其他儲備

	資本儲備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儲備	貨幣換算 儲備	按公允 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其他 金融投資 之公允 價值變動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20	3,161,201	(7,439,014)	—	(169,459)	(4,447,25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3,272,930	—	—	—	3,272,930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	—	(2,283,840)	—	—	—	(2,283,84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變動	—	—	—	—	(120,986)	(120,986)
貨幣換算差額	—	—	(2,920,302)	—	—	(2,920,30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其他金融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84,387	—	84,38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短期理財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60)	(6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稅收優惠	—	—	—	—	44,862	44,862
提取一般儲備	—	—	—	—	108,195	108,19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u>20</u>	<u>4,150,291</u>	<u>(10,359,316)</u>	<u>84,387</u>	<u>(137,448)</u>	<u>(6,262,066)</u>

27 其他儲備(續)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月1日	20	2,594,722	(8,118,061)	(218,028)	(5,741,34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2,181,436	—	—	2,181,436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	—	(1,614,957)	—	—	(1,614,957)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	—	—	34,047	34,04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	10,617	10,617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 其他全面收益	—	—	—	3,905	3,905
貨幣換算差額	—	—	679,047	—	679,04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20	3,161,201	(7,439,014)	(169,459)	(4,447,252)

28 遞延收入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與貓眼的業務合作協議(附註i)	166,700	388,967
其他	—	61
	166,700	389,028
流動		
在線營銷服務	4,764,327	4,299,191
與貓眼的業務合作協議(附註i)	222,267	222,267
共享騎行月卡	65,873	44,010
其他	363	1,703
	5,052,830	4,567,171
	5,219,530	4,956,199

- (i) 於2016年7月，作為本集團出售貓眼的一部分，本集團與貓眼訂立為期五年的業務合作協議。其後於2017年9月，協議期限延長14個月至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根據合約期確認收入。



28 遞延收入(續)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間確認與結轉遞延收入相關的收入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遞延收入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在線營銷服務	3,664,123	2,235,817
與貓眼的業務合作協議	222,267	222,267
共享騎行月卡	44,010	21,741
其他	1,279	2,236
	<u>3,931,679</u>	<u>2,482,061</u>

29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11,967,026</u>	<u>6,766,253</u>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個月以內	11,810,659	6,353,368
3至6個月	46,688	237,151
6個月至1年	45,876	119,630
1年以上	63,803	56,104
	<u>11,967,026</u>	<u>6,766,253</u>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付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金及福利	4,124,807	2,947,738
按金	2,680,966	1,803,783
其他應付稅項	1,150,193	881,567
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	601,193	312,191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7)	395,785	351,249
客戶預付款項及其他	367,960	328,690
預提費用	312,481	205,715
收購應付款項	82,316	55,718
應付票據的應計未到期利息(附註32)	61,732	—
其他	779,785	350,761
	10,557,218	7,237,412

31 借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原有金額 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原有金額 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				
美元銀行貸款－無抵押	300,000美元	1,957,470	—	—
人民幣資產抵押債券	—	—	人民幣466,676元	466,676
計入流動負債：				
人民幣銀行貸款－無抵押	人民幣3,250,000元	3,250,000	人民幣3,190,000元	3,190,000
美元銀行貸款－無抵押	482,000美元	3,145,002	—	—
人民幣資產抵押債券	—	—	人民幣362,587元	362,587
		6,395,002		3,552,587



31 借款(續)

- (a)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為1.54%-3.85%（2019年：3.68%-6.50%），以及資產抵押債券的實際利率為零（2019年：4.59%-6.20%）。
-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3.21%（2019年：5.242%）。美元銀行貸款的浮動利率受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影響，將根據合約條款於每季或每年重新定價。
- (c) 2020年概無發行被合併的資產抵押債券。於2019年發行的資產抵押債券已於2020年悉數償還。

32 應付票據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		
長期美元應付票據的非流動部分	12,966,341	—
計入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的應計未到期利息(附註30)	61,732	—

應付票據的本金總額為2,000百萬美元（2019年：零）。適用利率為每年2.125%至3.05%，利息須每半年支付。

32 應付票據(續)

應付票據及未到期利息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附註30)	61,732	—
2至5年	4,863,174	—
5年以上	8,103,167	—
	<u>13,028,073</u>	<u>—</u>

本集團發行的所有該等應付票據均為無抵押。

於2020年10月29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行如下列示的本金總額2,000百萬美元的優先票據。

	金額 (百萬美元)	利率 (每年)	到期日
2025年優先票據	750	2.125%	2025年 10月28日
2030年優先票據	<u>1,250</u>	3.05%	2030年 10月28日
	<u>2,000</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3,515百萬元。其各自的公允價值乃基於票據於報告日期的市場報價。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2015年10月6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成立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旨在吸引、激勵、保留及獎勵若干僱員、顧問及董事。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自獲董事會批准起計有效期為10年。本集團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預留598,483,347股普通股，並允許授出本公司普通股的期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18年4月4日，本公司與摩拜訂立戰略交易，且本集團承擔摩拜所有尚未行使的激勵股份獎勵(「摩拜購股權替換」)。於行使摩拜購股權替換時可發行的股份數目及類型，及購股權適用的行使價乃按與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相同的條款作出調整。替換獎勵頒發後，摩拜的原激勵計劃停止運作。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本集團收購摩拜時共承擔**21,290,122**份購股權。為確定獎勵與合併前還是合併後服務關聯亦或與兩者關聯，已就摩拜購股權替換進行分析。倘摩拜購股權替換就合併前服務作出，則部分激勵價值已分配至為被收購人轉讓的代價。倘摩拜購股權替換就合併後作出，則激勵價值確認為歸於合併後服務的薪酬開支。

公允價值的增長乃按本集團於摩拜購股權替換時承擔的購股權獎勵的公允價值與截至收購日期摩拜尚未行使激勵股份獎的公允價值間的差額計算，已納入計量餘下歸屬期已接受服務確認的金額並於本集團的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此外，根據與摩拜訂立的合併協議，本公司估值總額**60**百萬美元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授予當時摩拜高級職員、董事及僱員，並受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所規限。本公司於服務期根據其對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日期公允價值最佳估計入賬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截至**2018年8月30日**，本集團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授權並預留總計**683,038,063**股普通股，以供授出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於**2006年5月31日至2018年8月2日**間授出，而本公司於B類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版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授予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18年8月30日**，本公司股東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根據將予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及任何其他計劃獲行使時可發行的B類股份總數為**475,568,628**股B類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作出的所有授予相關B類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沒收的獎勵股份)在並無股東批准下將不會超過**272,336,228**股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限額」)，於相關時間受已發行股份總數**3%**的年度限額所規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權並預留總計**652,738,577**股普通股，以供授出本公司普通股的期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購股權

授出的期權通常於相關授出日期起10年屆滿。購股權已劃分不同級別的歸屬條件及自授出日期起於歸屬期內分批歸屬，前提為僱員保持在職且並無任何表現要求。

購股權可於歸屬後隨時行使，惟須受授出協議的條款所限及可於授出日期後最多10年期內行使。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及彼等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的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73,710,007	27.81
年內已授出	2,611,316	146.22
年內已作廢	(3,861,049)	33.76
年內已行使	(21,567,100)	26.5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50,893,174</u>	<u>33.9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歸屬且可行使	<u>24,147,385</u>	<u>21.60</u>
截至2019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16,321,663	22.69
年內已授出	740,000	69.10
年內已作廢	(7,484,459)	25.45
年內已行使	(35,867,197)	13.1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73,710,007</u>	<u>27.81</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歸屬且可行使	<u>32,713,923</u>	<u>21.23</u>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合同期分別為6年及7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購股權行使時的股份加權平均價為每股175.76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156.13元)。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釐定購股權截至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無風險利率	0.5%	1.5%
預計期限－年	6.3-6.5	6.3
預計波幅	40%-45%	40%
購股權公允價值(港元)	43.20-72.99	28.41
行使價(港元)	100.15-195.98	69.10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分別為每股57.52港元及28.41港元。

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司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僱員、顧問及董事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自授出日期起於若干服務期間分批歸屬，前提是僱員仍在職及並無任何表現要求。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歸屬條件一經滿足，則視為正式有效地向持有人發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且轉讓不受限制。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及有關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每個受限制 股份單位 的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港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42,875,991	47.26
年內已授出	44,797,063	167.84
年內已歸屬	(49,436,884)	43.67
年內已作廢	(11,695,041)	60.0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26,541,129	90.18
截至2019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64,133,960	35.87
年內已授出	47,430,198	69.43
年內已歸屬	(45,351,471)	31.23
年內已作廢	(23,336,696)	43.4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42,875,991	47.26

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乃參考相關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3億元及人民幣22億元。下表載列按性質劃分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170,017	301,568
受限制股份單位	3,102,913	1,879,868
其他	4,546	9,435
	3,277,476	2,190,871



34 股息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35 資本承諾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5,242,423	23,658
1至2年	—	91
	<u>5,242,423</u>	<u>23,749</u>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546,586	23,749
購買土地使用權	1,962,390	—
購買投資	733,447	—
	<u>5,242,423</u>	<u>23,749</u>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所得現金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37,875	2,762,388
就以下各項調整			
折舊及攤銷	15、16	5,194,109	4,845,80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467,690	645,685
非現金僱員福利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	3,277,476	2,190,871
攤薄收益及業務及投資出售所得收益	9	(853,618)	(292,421)
重新計量投資所得收益	9	—	(176,880)
摩拜重組計劃之減值撥備及重組開支		(5,272)	88,612
商譽減值撥備	7、16	58,166	—
其他長期資產減值撥備	7、15	29,691	—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收益	12	(264,105)	(107,35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之 公允價值變動	19	(4,955,909)	(77,699)
分類為投資現金流量的股息收入及利息		(1,218,122)	(1,527,405)
財務成本		384,791	220,362
匯兌虧損淨額		151,198	111,045
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收益淨額		(38,217)	—
營運資金變動			
受限制現金增加		(4,016,150)	(4,504,029)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381,667)	(272,9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增加		(3,261,037)	(1,703,120)
存貨(增加)/減少		(191,265)	94,966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3,991,118	1,291,272
應付商戶款項增加/(減少)		1,919,674	(101,126)
交易用戶預付款項增加		452,277	640,892
遞延收入增加		263,331	1,228,3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3,383,910	1,508,70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5,106	34,955
交易用戶按金減少		(269,726)	(866,003)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減少		—	211,905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減少		—	(209,241)
經營所得現金		8,561,324	6,037,524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除附註15所述獲取使用權資產及附註33所述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重大的非現金交易。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之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之					
融資活動之負債	4,019,263	—	—	1,526,799	5,546,062
現金流量	4,621,559	13,337,825	114,600	(936,380)	17,137,604
收購	—	—	—	2,180,516	2,180,516
出售	—	—	—	(125,346)	(125,346)
確認發行成本	—	(3,352)	—	—	(3,352)
財務成本	768	63,606	—	92,266	156,640
貨幣換算差額	(289,118)	(370,006)	—	—	(659,124)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之					
融資活動之負債	<u>8,352,472</u>	<u>13,028,073</u>	<u>114,600</u>	<u>2,737,855</u>	<u>24,233,000</u>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續)

	融資活動之負債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之融資活動之負債	2,270,056	—	2,270,056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	—	1,846,656	1,846,656
截至2019年1月1日之融資活動之負債	<u>2,270,056</u>	<u>1,846,656</u>	<u>4,116,712</u>
現金流量	1,749,031	(785,825)	963,206
收購	—	465,968	465,968
確認發行成本	176	—	17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之融資活動之負債	<u>4,019,263</u>	<u>1,526,799</u>	<u>5,546,062</u>

37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亦或於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即被視為關聯方。倘各方受共同控制，則彼等亦被視為關聯方。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的親密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所示期間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並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協商的條款進行。



37 關聯方交易 (續)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以下公司為年內與本集團擁有交易及／或於擁有結餘的本集團的重大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係
騰訊集團	本公司股東之一
亞洲漁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北京智慧圖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大連同達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福建票付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合肥海之屯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吉林億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美興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深圳美珠企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天津貓眼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i) 銷售服務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679,133	1,069,898
本公司股東之一	3,695	12,656
	<u>682,828</u>	<u>1,082,554</u>
(ii) 購買商品及服務		
本公司股東之一	1,885,502	1,849,435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927,744	538,918
	<u>2,813,246</u>	<u>2,388,353</u>

37 關聯方交易 (續)

(c) 與關聯方結餘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1,136,433	290,917
本公司股東之一	288,626	33,824
	<u>1,425,059</u>	<u>324,741</u>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362,708	271,702
本公司股東之一	33,077	79,547
	<u>395,785</u>	<u>351,249</u>

(d) 主要管理層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500	1,500
基本薪金	12,721	12,721
花紅	12,648	13,147
退休金成本及其他僱員福利	764	94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425,834	488,139
	<u>453,467</u>	<u>516,455</u>

38 或然事項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

		截至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68,519,333	65,246,403
無形資產		287	—
長期理財投資		612,967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41,208,960	32,426,176
		<u>110,341,547</u>	<u>97,672,579</u>
流動資產			
短期理財投資		31,572,008	27,676,4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302,553	93,3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20,635	6,151,379
		<u>38,795,196</u>	<u>33,921,097</u>
總資產		<u>149,136,743</u>	<u>131,593,676</u>
權益			
股本	26	395	389
股份溢價	26	263,155,201	260,359,929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6	—	—
其他儲備	39(b)	(6,405,555)	(3,095,017)
累計虧損		(125,790,405)	(126,520,96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130,959,636</u>	<u>130,744,340</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957,470	—
應付票據		12,966,341	—
		<u>14,923,811</u>	<u>—</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53,296	849,336
		<u>3,253,296</u>	<u>849,336</u>
負債總額		<u>18,177,107</u>	<u>849,336</u>
總權益及負債		<u>149,136,743</u>	<u>131,593,676</u>

董事會已於2021年3月26日批准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王興
董事

穆榮均
董事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短期理財投資 之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月1日	20	3,161,201	(6,256,238)	—	(3,095,017)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4,299,457)	—	(4,299,4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短期理財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171)	(171)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4,299,457)	(171)	(4,299,628)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3,272,930	—	—	3,272,930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2,283,840)	—	—	(2,283,840)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989,090	—	—	989,09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20	4,150,291	(10,555,695)	(171)	(6,405,555)
截至2019年1月1日	20	2,594,722	(7,307,415)	—	(4,712,673)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1,051,177	—	1,051,177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1,051,177	—	1,051,177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2,181,436	—	—	2,181,436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1,614,957)	—	—	(1,614,957)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566,479	—	—	566,47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20	3,161,201	(6,256,238)	—	(3,095,017)

40 期後事項

2020年12月31日起至董事會於2021年3月26日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期間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1年6月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並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
「北京酷訊互動」	指	北京酷訊互動科技有限公司，於2006年3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北京酷訊科技」	指	北京酷訊科技有限公司，於2006年4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摩拜」	指	北京摩拜科技有限公司，於2015年1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北京三快雲計算」	指	北京三快雲計算有限公司，於2015年6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北京三快在線」	指	北京三快在線科技有限公司，於2011年5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三快科技」	指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於2007年4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北京新美大」	指	北京新美大科技有限公司，於2016年3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Charmway Enterprises」	指	Charmway Enterprises Company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穆榮均（作為委託人）以穆榮均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間接全資擁有
「成都美更美」	指	成都美更美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14年7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於本公司賦予不同投票權以致A類股份的持有人有權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格內所列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十票的權利，惟有關任何預留事項的決議案除外，在此情況下，彼等有權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權利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B類股份持有人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格內所列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權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美团（前稱美团点评），於2015年9月2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公司，或美团及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視情況而定）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綜合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境內控股公司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各稱為「綜合聯屬實體」）
「合約安排」	指	外商獨資企業、境內控股公司及登記股東（視乎情況而定）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王興及王興藉以擁有本公司權益的直接及間接持有公司
「Crown Holdings」	指	Crown Holdings Asia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作為委託人）以王興及其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間接全資擁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或「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作出一切仔細審慎查詢後所知並非與本公司有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Kevin Sunny」	指	Kevin Sunny Holding Limited，於2018年5月22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慧文全資擁有
「上市」	指	B類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9月20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貨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美团金融」	指	北京美团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於2017年8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採納的組織章程大綱，自上市日期起生效並經不時修訂
「摩拜」	指	mobike Ltd.，於2015年4月2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摩拜北京」	指	摩拜（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16年1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境內控股公司」	指	天津安特廚科技、上海路團、北京酷訊互動、上海三快科技、美团金融、北京三快雲計算、北京新美大、成都美更美、北京摩拜、北京三快科技及上海漢濤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漢坤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所採納日期為2015年10月6日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7日的招股章程
「登記股東」	指	境內控股公司的登記股東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保留事項」	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股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擁有一票投票權的決議案事項，即：(i)大綱或細則的任何修訂，包括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權利的變更，(ii)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選舉或罷免，(iii)本公司核數師的委任或罷免，及(iv)本公司自願清算或清盤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三快雲在線」	指	三快雲在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於2015年11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漢海」	指	漢海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於2006年3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漢濤」	指	上海漢濤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於2003年9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上海駒座」	指	上海駒座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4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路團」	指	上海路團科技有限公司，於2017年1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上海三快科技」	指	上海三快科技有限公司，於2012年9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A類股份及B類股份(視乎文義而定)
「Shared Patience」	指	Shared Patience Inc.，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全資擁有
「Shared Vision」	指	Shared Vision Investment Limited，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穆榮均全資擁有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三快在線」	指	深圳三快在線科技有限公司，於2015年11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深圳騰訊計算機」	指	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於1998年11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且為騰訊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騰訊」	指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700)或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視情況而定)
「天津安特廚科技」	指	天津安特廚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1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
「天津漢博」	指	指天津漢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14年9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天津萬龍」	指	天津萬龍科技有限公司，於2015年8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天津小蟻科技」	指	天津小蟻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2月13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可變利益實體」	指	可變利益實體



「不同投票權」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天津小蟻科技、上海駒座、北京酷訊科技、天津萬龍、北京三快在線、深圳三快在線、上海漢海、三快雲在線、摩拜北京及天津漢博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指A類股份持有人王興、穆榮均及王慧文，A類股份賦予各自不同投票權
「不同投票權架構」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除明確指明或文義另有指明外，本文件的所有數據均截至本文件刊發日期。

本文件所引述的中國實體、中國法律或法規及中國政府機關的英文名稱均為其中文名稱的譯本，僅供識別之用。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列總數未必為前列各項數字的算術總和。

「活躍商家」	指	於特定期間符合下列任一條件的商家：(i)在我們平台完成至少一筆交易，(ii)向我們購買任何在線營銷服務，(iii)通過我們的聚合支付系統至少處理過一次線下付款，或(iv)通過我們的ERP系統產生任何訂單
「日活躍用戶」	指	日活躍用戶
「交易金額」	指	消費者於我們的平台上已付款產品及服務交易的價值，不論消費者其後是否退款（包括配送費用及增值稅，但不包括任何純支付性質的交易，如掃二維碼付款或POS機付款）
「變現率」	指	年／期內收入除以年／期內交易金額
「庫存單位」	指	庫存單位
「交易用戶」	指	於特定期間內於我們的平台上就產品及服務交易付款的用戶賬戶，無論賬戶後來是否退款
「交易」	指	一般基於付款次數確認的交易次數。(i)就我們的店內業務而言，若用戶以單筆付款購買多張優惠券，則確認為一項交易；(ii)就酒店預訂業務而言，若用戶以單筆付款預定多晚客房，則確認為一項交易；(iii)就我們的景點、電影、飛機及火車訂票業務而言，若用戶以單筆付款購買多張票，則確認為一項交易；(iv)就單車共享業務而言，若用戶使用月票，則僅在用戶購買或索取月票時確認為一項交易，而後續的騎行並不確認為交易；若用戶並無使用月票，則就每次騎行確認為一項交易